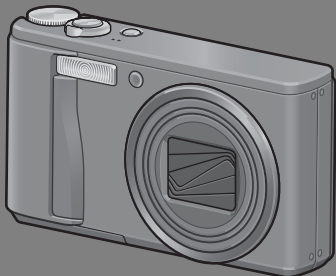


RICOH R10

RICOH

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照相机篇·软件篇)



使用本机之前请务必阅读此说明书，并妥善保管本书以备下次使用。

本书包含以下两种使用说明书。

● 照相机篇（前半部分）

基本操作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此部分提供如何开启照相机、拍摄照片和回放照片的基本概述。

高级操作

如果您希望了解照相机的各种功能的更多信息，请阅读此部分。

此部分提供更多有关拍摄和回放照片的详情，以及如何自定义照相机设置、打印图片和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的信息。

● 软件篇（后半部分）

此部分介绍如何将照相机中的图像下载到电脑以及在电脑上显示和编辑这些图像。

可充电电池在使用前需要充电。购买电池时，未对其充电。

前言

本数码相机使用说明书记载使用本产品进行摄影和回放的方法和使用时时的注意。

使用前，请阅读完本说明书，以便您能充分地灵活运用本产品的功能。阅读后请妥善保管，以便在您需要的时候，能够立即查阅。

株式会社理光

关于安全警示	为确保安全使用照相机，请务必在使用前详细阅读安全警示。
关于摄影测试	请务必预先进行摄影测试，确认照相机能够正常地进行记录。
关于著作权	以著作权为目的的书籍、杂志、音乐等作品，限定在个人或家庭内以及基于此类目的的范围内使用。除此之外，禁止擅自进行复制和改动。
关于使用	万一因本产品的问题导致无法记录和回放时，不负责记录内容的补偿，敬请谅解。
关于保修证	在海外使用时，万一出现故障、问题时，关于在当地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费用不负责任，敬请谅解。
关于电波故障	和其他电子设备进行连接设置时，可能会出现相互产生不良影响的情况。特别是近处有电视机或收音机时会出现杂音。此时，敬请进行如下处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尽可能地远离电视机或收音机。• 改变电视机和收音机等的天线方向。• 使用其他的插座。

严禁擅自转载本书的部分或全部内容。

©所有版权2008归株式会社理光所有。

关于本书内容，将来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本书内容的作成过程中力求圆满，万一发现不明点及错误、记载遗漏等，请按照卷末的通讯方式和我们联系。

Microsoft、MS、Windows、Windows Vista是美国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国及其他国家登录的注册商标。

Macintosh、Power Macintosh和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国及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Adobe和Adobe Acrobat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标。

公司名称及产品名称是各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RICOH

RICOH R10

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照相机篇)

说明数码照相机的使用方法和功能。它也会介绍如何在电脑上安装附带的软件。

安全须知

警告符号

在本操作说明书和照相机上的各种符号是为了您安全正确地使用本机以避免您和他人的人身安全以及财产受到损害。各种符号及其所代表的意义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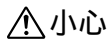
危险

该符号表示如果忽视或不正确操作可能即将有导致死亡或严重伤害的危险。



警告

该符号表示如果忽视或不正确操作可能会导致死亡或严重伤害。



小心

该符号表示如果忽视或不正确操作可能会导致人身伤害或物质损害。

警告举例



该符号提醒您必须操作的步骤。



该符号提醒您禁止操作。

该符号中可能包含其他符号，表示禁止某一特定动作。

● 例如

● 请勿触摸 ● 请勿拆解

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确保安全使用本机。

危险



● 勿试图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本机。本机内的高压电路可能会导致严重的电击。



● 请勿试图自行拆解、改变或直接焊接电池。



- 请勿将电池置于火中、试图将其加热，或在火附近或车内等高温环境中使用或将其丢弃。请勿将其投入水中或海里，或使其受潮。



- 请勿试图用针刺破电池、用锤子敲击电池、挤压电池、使其坠地或受到猛烈撞击或外力影响。



- 请勿使用破损或变形的电池。

警告



- 在本机冒烟或发出异味等异常情况下，请立即关闭电源。请尽快取出电池，并小心动作以免触电或烧伤。如果使用家庭电源插座，请务必将电源插头从插座上拔下，以免发生火灾或受电击。如果本机发生故障，请立即停止使用。请尽快与当地的维修中心联络。



- 如果有金属物品、水、液体或其他异物掉进本机内，请立即关闭电源。请尽快取出电池与记忆卡，并小心动作以免触电或烧伤。如果使用家庭电源插座，请务必将电源插头从插座上拔下，以免发生火灾或受电击。如果本机发生故障，请立即停止使用。请尽快与当地的维修中心联络。



- 切勿接触图像显示屏内的液晶，否则显示屏会受损害。出现以下情况时，请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 皮肤：如果液晶溅到皮肤上，立即擦掉并用水冲洗受伤部位，然后用肥皂洗净。
 - 眼睛：如果液晶溅到眼睛里，用清水冲洗至少15分钟并立刻找医生处理。
 - 误吞：如果液晶被误吞，请用清水彻底漱口。并喝下大量的水诱发呕吐。然后立刻找医生处理。



- 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以防电池漏液、过热、燃烧或爆炸。
- 请勿使用特别推荐用于本机的电池以外的其它电池。
- 请勿与圆珠笔、项链、硬币、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携带或保存。
- 请勿将电池放入微波炉或高压容器内。
- 在使用时或充电时，如果发现电池漏液或发出异味、出现变色等，请立即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并使之远离火源。



- 请遵守以下事项以防止因电池充电引起火灾、电击或破裂。
- 请仅使用指示的电源电压。同时请避免使用多插座适配器和延长线。
- 请勿损坏、过度捆扎或改装电源线。同时，请勿在电源线上放置重物、拉拽或扭曲电源线。
- 请勿用湿手连接或断开电源插头。务必拿住插头部分来拔下电源线。
- 充电时请勿罩住充电器。



- 请将本机所用的电池和SD记忆卡放在小孩无法拿到的地方以防止误吞。误吞对人体有害。如果误吞，请立即找医生处理。



- 请将本机放在小孩无法拿到的地方。



- 如果本机因摔落或损坏而暴露出内部元件，请勿触摸。否则，机内的高压电路可能会导致电击。请尽快取出电池，并小心动作以免触电或烧伤。如果本机损坏，请将其送到当地的经销店或维修中心。



- 请勿在潮湿的地方使用本机，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电击。



- 请勿在易燃气体、汽油、苯、稀释剂或类似物品附近使用本机，以避免爆炸、起火或燃烧。
- 请勿在限制或禁止使用的场所使用本机，否则可能导致灾难或事故。



- 请擦除电线插头上的积尘，否则可能引起火灾。
- 使用家庭电源插座时，请务必使用指定的 AC 适配器。使用其他适配器可能有起火、电击或伤害的危险。



- 在海外旅行时，为避免起火、电击或伤害，请勿将充电器或 AC 适配器与市售的电压变压器一起使用。

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确保安全使用本机。

⚠ 小心



- 接触到电池的漏液可能会导致烧伤。如果身体的某部位接触到损坏的电池，请立即用水冲洗该部位。（请勿使用肥皂。）
如果电池开始漏液，请立即将其从本机中取出，并将电池室擦净后再装入新电池。



- 请将电源线插头牢固地插入电源插座。电源线松脱可能导致火灾。



- 请勿将照相机弄湿，也请勿用湿手操作照相机。否则可能会有电击的危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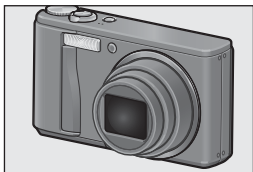
- 请勿对行驶中的汽车司机使用闪光灯，否则司机可能会因受惊失控而引发交通事故。

有关配件的安全注意事项

使用另售产品时，请在使用该产品前仔细阅读其随附的使用说明书。

这部照相机能够实现的功能

本数码相机使用说明书中的插图可能与实物不同。



配备7.1倍高倍率广角变焦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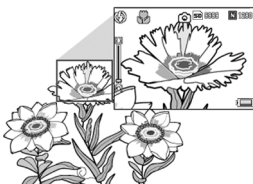
本机的机身小巧，配有一个28-200mm*的7.1倍光学变焦镜头，摄影范围宽广。此镜头可用于各种室内与室外状况的拍摄。

*以35mm照相机换算。



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可以降低模糊的状况 (P.108)

本机具备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以允许您即使是在室内、夜晚以及其他可能出现照相机抖动的情况下也能拍摄出将模糊降至最低的清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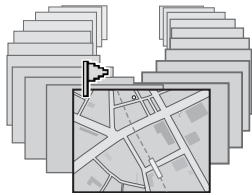
1cm特写摄影 (P.41) 及25cm (望远) 或20cm (广角) 闪光近拍 (P.43)

照相机配有近拍功能，允许您利用仅1cm距离的广角和25cm距离的望远拍摄照片（镜头前端到被摄体的距离）。闪光灯可用于20cm距离的广角和25cm距离的望远拍摄，使您即使在低光照条件下也能进行清晰的特写摄影。



电子水平仪功能可使图像保持在水平状态 (P.64)

本机配备有电子水平仪功能，在您拍摄景物或建筑物时，可用它来保持图像的水平状态。照相机利用图像显示屏上的水平指示器和水平仪音告知您图像在拍摄过程中是否处于水平状态。



标记功能快速显示指定图像 (P. 125)

将您喜爱的图像文件或有用的图像文件（例如列车时刻表或地图）存储至[标记功能设定]，然后可随时按Fn（功能）按钮轻松显示这些文件。



配有简易摄影模式，即使是新手也能进行可靠的拍摄 (P. 45)

您可通过简易摄影模式设定[图像质量·尺寸]和其他基本功能。在该模式下，即使是初次使用者也可无须担心设定，轻松使用本照相机。当与家人共用照相机或在渡假时请求别人为您拍摄图像时，这一模式非常实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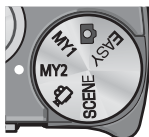
面孔识别模式可以对被摄体的面孔进行最佳拍摄 (P. 47)

照相机会自动对被摄体的面孔进行对焦，并且将曝光和白平衡调节为最佳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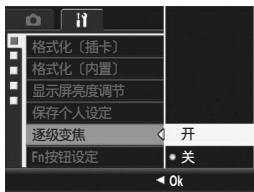
各种图像设定功能 (P. 95)

您可以设定照相机拍摄黑白色或棕色色调照片，并可以使用[自动水平]功能，在记录高对比度图像时自动修正图像色调。使用[自选设定]时，您可以自选设定对比度、鲜明度和颜色的浓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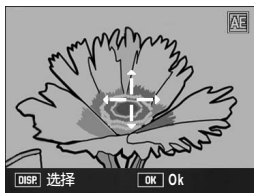
使用个人设定模式可以轻松自定义喜爱的摄影设定 (P. 46)

您可以自定义两组设定，然后将模式转盘转至MY1或MY2，用这些已登录的设定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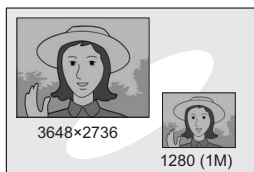
变焦杆和逐级变焦功能用于改变变焦速度 (P.39, 163)

您可以使用变焦杆在两种变焦速度之间进行切换，或使用逐级变焦功能设定一个固定的焦距。



AF/AE 对象移动功能用于将AF和AE锁定在您所选择的位置上 (P.71, 75)

此功能用于拍摄照片时，只通过按下下一个按钮来移动并锁定AF和AE对象，而无需移动照相机。



使用两种尺寸记录功能，以两种不同的尺寸捕捉图像 (P.103)

每次使用此功能拍摄图像时，您都可以同时记录一张原始尺寸的静止图像以及一个较小尺寸的副文件。



斜度修正模式有助于校正倾斜的图像 (P.48)

在斜度修正模式下，可以将倾斜角度下所拍摄的四方物体调整成如同正面角度拍摄的一样。轻触按钮，就可以校正如公布栏、显示面板或名片等物体的倾斜的图像。



方便地使用照相机来对已拍摄的图像进行校正 (P.129, 131, 134)

拍摄完一幅静止图像后，您可以对其进行裁切（剪裁），自动调节亮度（等级补偿）或调节色调（白平衡补偿）。校正后的图像被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照相机篇目录

安全须知	2
这部照相机能够实现的功能	6
照相机篇目录	9

基本操作

15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包装清单	16
另售部件	18
照相机各部的名称	19
如何使用模式转盘	21
图像显示屏显示	22
摄影准备	26
关于电池	26
SD记忆卡（市售）	27
对可充电电池充电	29
插入可充电电池和SD记忆卡	30
开启/关闭照相机	32
设定语言	33
设定日期和时间	34
基本摄影	35
持稳照相机	35
在自动摄影模式下拍摄	37
使用变焦功能	39
近拍摄影（特写摄影）	41
使用闪光灯	43
在简易摄影模式下拍摄	45
使用个人设定模式进行拍摄	46
根据拍摄条件以最佳设定拍摄	47
☺使用自拍	53
回放图像	54
浏览图像	54
列表浏览（分割画面显示）	56
放大显示图像	57
删除文件	58
删除一个文件	58
删除全部文件	59
一次删除多个文件	59
使用DISP.按钮更改显示	62
关于电子水平仪	64
直方图	66

如果您希望了解照相机各种功能的更多信息，请阅读此部分。

1 各种摄影功能	68
使用ADJ. 模式	68
更改文字浓度 (场景模式)	70
移动AE和AF对象	71
使用Fn (功能) 按钮	73
移动AE和AF对象 (对象移动)	75
移动AF对象和近拍摄影 (特写对象)	76
锁定曝光 (AE锁定)	77
在简易摄影模式下使用背光补偿功能 (背光补偿)	78
切换各种功能的开与关	79
摄影菜单	80
使用菜单	83
选择图像质量模式/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尺寸)	85
更改对焦模式 (对焦)	87
手动对焦拍摄 (手动对焦)	88
改变测光模式 (测光)	90
使用连拍模式进行摄影 (连拍/S连拍/M连拍)	91
在放大显示模式下查看S连拍或M连拍的静止图像	94
设定图像质量和颜色 (图像设定)	95
自定义图像质量 (自选设定)	96
调节闪光灯的亮度 (闪光量补偿)	97
改变曝光连续摄影 (包围式曝光)	98
改变白平衡连续摄影 (WB-BKT)	99
用不同色彩连续摄影 (CL-BKT)	100
设定长时间曝光 (长时间曝光)	102
拍摄带副文件的静止图像 (记录两种尺寸)	103
设定照相机自拍多张图像 (自定义自拍)	104
使用最小光圈摄影 (固定最小光圈)	105
一定间隔自动摄影 (间隔摄影)	106
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防止照相机抖动 (照相机抖动校正)	108
限制快门速度 (限制慢速快门速度)	109
在静止图像中插入日期 (加印日期摄影)	110
更改曝光 (曝光补偿)	111
使用自然光和照明光 (白平衡)	113
手动设定白平衡 (手动设定)	115
变更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	116
10 恢复摄影菜单的设定至预设值 (摄影设定初始化)	118

2 拍摄/回放动画

119

📷拍摄动画.....	119
设定张速率（张速率）.....	120
回放动画.....	122

3 其他回放功能

123

回放菜单.....	123
使用菜单.....	124
保存需要快速显示的图像（标记功能设定）.....	125
一次设定/取消一个文件.....	125
一次设定/取消多个文件.....	126
显示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的图像（标记功能显示）.....	127
更改图像尺寸（调整图像尺寸）.....	128
剪裁静止图像（剪裁）.....	129
校正图像亮度和对比度（等级补偿）.....	131
自动校正图像（自动）.....	131
手动校正图像（手动）.....	132
校正图像色调（白平衡补偿）.....	134
校正歪斜的图像（斜度修正）.....	136
防止图像删除（保护）.....	138
保护文件.....	138
保护全部文件.....	139
一次保护多张图像.....	140
自动顺序显示（幻灯片显示）.....	141
将内置存储器的内容复制到SD记忆卡中（复制到插卡上）.....	142
利用打印服务（DPOF）.....	143
对显示图像设定DPOF.....	143
对所有图像设定DPOF.....	144
对多张图像设定DPOF.....	145
恢复删除的文件（恢复文件）.....	146
在电视机上浏览.....	147

4 直接打印

149

直接打印功能.....	149
连接照相机与打印机.....	150
打印静止图像.....	151
打印1张或所有图像.....	151
一次打印所选图像.....	153

设定菜单	155
设定菜单的操作方法	156
格式化SD记忆卡（格式化〔插卡〕）	158
格式化内置存储器（格式化〔内置〕）	159
调整图像显示屏的亮度（显示屏亮度调节）	160
登录自定义设定（保存个人设定）	161
将变焦设为固定焦距（逐级变焦）	163
将一项功能指派给Fn（功能）按钮（Fn按钮设定）	164
更改ISO自动提高设定（ISO自动提高设定）	166
更改记录两种尺寸的尺寸（副文件尺寸）	167
更改操作音设定（操作音）	168
更改操作音音量（操作音量设定）	169
更改图像确认时间（图像确认时间）	170
使用自动调整变焦（数码变焦图像）	171
指派功能至ADJ./OK按钮（ADJ.按钮设定）	173
更改水平仪确认设定（水平仪设定）	174
更改AF辅助光设定（AF辅助光）	175
更改自动关闭电源设定（自动关闭电源）	176
设定图像显示屏节电模式（图像显示屏节电）	177
特写摄影期间显示最短拍摄距离（最短特写拍摄距离）	178
自动旋转回放图像（自动旋转）	179
更改文件名称设定（插卡序号）	181
设定日期和时间（日期设定）	183
更改显示语言（Language/言語）	184
更改电视机浏览时的回放方式（视频方式）	185

6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用于Windows	186
使用附带光盘的系统要求	187
安装光盘	188
单击[软件的安装]时	188
单击[安装DeskTopBinder Lite]时	192
单击[阅看CD-ROM的内容]时	194
卸载软件	195
使用DL-10下载图像	197
不使用DL-10下载图像	198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200
用于Macintosh	201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201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202

故障检修	203
错误信息	203
照相机故障检修	204
软件和电脑故障检修	209
规格	211
内置存储器/SD记忆卡能够记录的张数	213
预设值/当照相机关机时会还原成预设值的功能	214
在海外使用时	216
使用注意事项	217
关于维护和保管	218
关于售后服务	219
索引	220

基本操作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包装清单	16
照相机各部的名称	19
如何使用模式转盘	21
图像显示屏显示	22
摄影准备	26
基本摄影	35
回放图像	54
删除文件	58
使用DISP.按钮更改显示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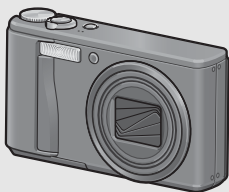
包装清单

打开包装盒，确认所有物品都已包括在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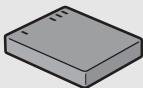
* 内含物的实际外观可能有所不同。

RICOH R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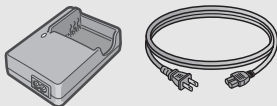
照相机的序号位于照相机底部。



可充电电池



充电器



USB连接线 (Mini B连接线)

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脑或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时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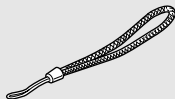


AV连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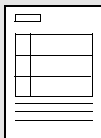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时使用。



腕绳



保修证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照相机篇·软件篇)



(本书)

光盘 (P.186)

本光盘包括将照相机中的图像下载到电脑以及在电脑上编辑这些图像所用的软件。
包括在光盘中的软件不能用于 Macintosh。



要点

“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英文版)以及简体中文版以外的“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软件篇)”在附带光盘内的以下文件夹中作为PDF文件提供。简体中文版“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软件篇)”附在本书的后半部分。

- ☐ RICOH (D:)
 - ☐ Manual
 - ☐ Chinese Traditional
 - ☐ English
 - ☐ English_Camera_Manual
 - ☐ French
 - ☐ German
 - ☐ Italian
 - ☐ Korean
 - ☐ Spanish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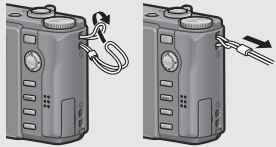
光盘支持以下语言。对下列语言以外的操作系统则无法保证。
英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意大利文、中文(繁体、简体)、韩文



要点

将腕绳安装至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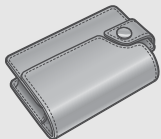
将腕绳的细端穿过照相机上的穿带孔，并依图示方式系缚。



另售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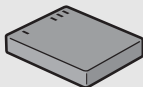
皮套 (SC-80)

用于存放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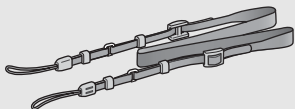
可充电电池 (DB-70)

供本照相机使用的可充电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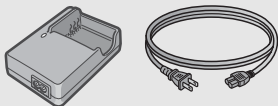
背带 (ST-2)

带RICOH刺绣标志的双环背带。



充电器 (BJ-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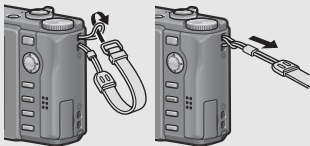
用于对可充电电池 (DB-70) 进行充电。



要点

将背带安装至照相机

从连接部取下背带的一端，然后如图所示安装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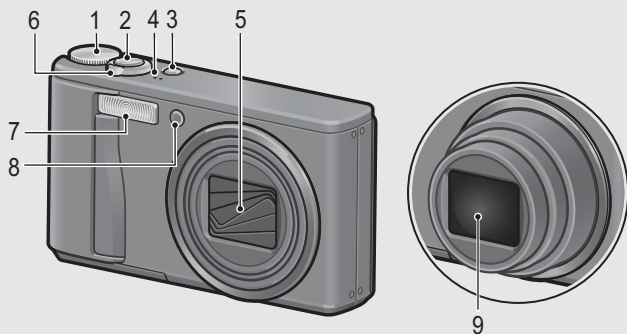


- 有关另售部件的最新信息，请访问理光网站 (http://www.ricoh.com/r_dc/)。

照相机各部的名称

照相机主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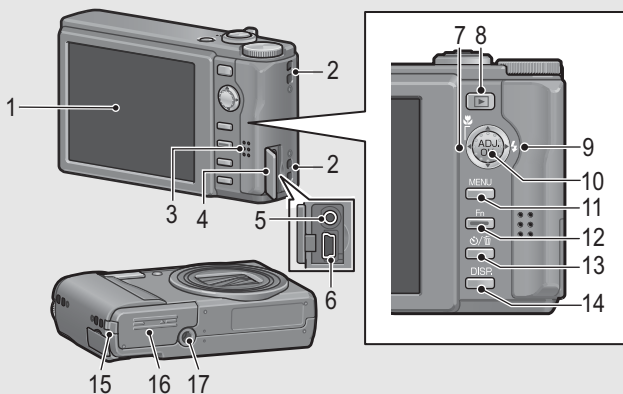
正面



	项目名	参照页
1	模式转盘	P. 21, 37, 45, 46, 47, 119
2	快门按钮	P. 35
3	POWER按钮	P. 32
4	麦克风	P. 119
5	镜头盖	-
6	变焦杆 [M] (望远) / [W] (广角) Q (放大显示) / [S] (分割画面显示)	P. 39, 56, 57
7	闪光灯	P. 43
8	AF辅助光/自拍灯	P. 53, 175
9	镜头	-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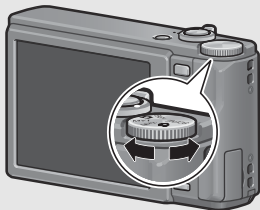
	项目名	参照页
1	图像显示屏	P. 22
2	腕绳安装部	P. 17
3	扬声器	P. 122
4	端子盖	P. 147, 150, 197, 194, 201
5	AV输出端子	P. 147
6	USB端子	P. 150, 197, 194, 201
7	📷 (特写)	P. 41
8	▶ (回放) 按钮	P. 54
9	⚡ (闪光灯)	P. 43
10	ADJ./OK按钮 (*)	P. 68
11	MENU按钮	P. 48, 83, 124, 156
12	Fn (功能) 按钮	P. 73
13	🕒 (自拍) / 🗑️ (删除) 按钮	P. 58, 53
14	DISP. 按钮	P. 62, 64
15	电源 (DC输入) 线盖板	-
16	电池/记忆卡盖	P. 30
17	三脚架连接孔	P. 212

(*) 本说明书中所述的“按ADJ./OK按钮▲▼◀▶” (或者朝📷或⚡方向) 表示您应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下ADJ./OK按钮。“按ADJ./OK按钮”则表示您应直接按下该按钮。

如何使用模式转盘

拍摄静止图像或动画前，请将模式转盘设定至所需的模式。

- 1 将模式转盘切换到与所需使用的功能对应的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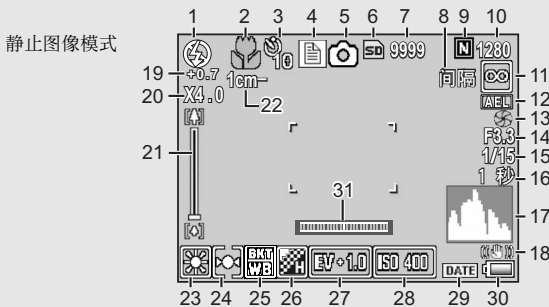
模式转盘标记和说明

标记	功能	说明	参照页
	自动摄影模式	根据被摄体自动设定最佳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P.37
EASY	简易摄影模式	使用该功能，您无须进行复杂的设定，即可进行轻松拍摄。使用该功能时，一些拍摄功能的设定无法更改。	P.45
MY1, MY2	个人设定模式	可使用在[保存个人设定]中登录的设定进行拍摄。	P.46
	动画模式	用于拍摄动画。	P.119
SCENE	场景模式	可以使用最适合拍摄场景的设定进行拍摄。	P.47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图像显示屏显示

拍摄照片时的图像显示屏画面示例



动画模式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项目名	参照页		项目名	参照页
1	闪光灯模式	P. 43	20	数码变焦倍率/ 自动调整变焦	P. 39, P. 171
2	特写摄影	P. 41			
3	自拍	P. 53	21	变焦栏	P. 39
4	场景模式/连拍	P. 47, P. 91	22	最短特写拍摄距离	P. 178
5	摄影模式种类	P. 21	23	白平衡模式/ 背光补偿	P. 113, P. 78
6	记录位置	P. 27			
7	剩余记录张数	P. 213	24	测光模式	P. 90
8	间隔摄影	P. 106	25	包围式曝光	P. 98, 99, 100
9	图像质量	P. 85			
10	图像尺寸	P. 85	26	图像设定	P. 95
11	对焦模式	P. 87	27	曝光补偿	P. 111
12	AE锁定	P. 77	28	ISO感光度	P. 116
13	固定最小光圈	P. 105	29	加印日期摄影	P. 110
14	光圈值	P. 211	30	电量标记	P. 25
15	快门速度	P. 109	31	水平指示器	P. 65
16	长时间曝光	P. 102	32	照相机抖动警告标记	P. 36
17	直方图	P. 66	33	张速率	P. 120
18	照相机抖动校正	P. 108	34	剩余记录时间	P. 213
19	闪光量补偿	P. 97	35	记录时间	P.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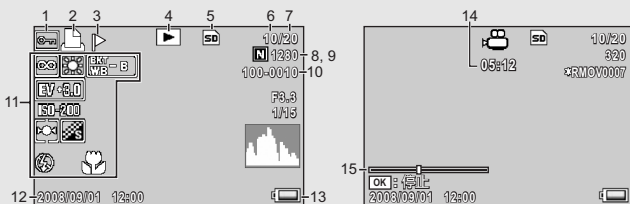
要点

- 剩余拍摄张数可能不同于实际拍摄张数，视被摄体而定。
- 动画的记录时间与静止图像的最大可拍摄张数可能会因记录位置（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的容量、拍摄条件以及SD记忆卡的类型和制造商而异。
- 当剩余拍摄张数为10,000或更多时，显示“9999”。

回放期间的图像显示屏示例

静止图像模式

动画模式



	项目名	参照页		项目名	参照页
1	保护	P.138	9	图像尺寸	P.85
2	DPOF	P.143	10	文件号码	-
3	标记功能设定	P.125	11	摄影时（记录时） 的设定	-
4	模式种类	-	12	摄影日期	P.183
5	回放位置	P.55	13	电量标记	P.25
6	回放文件数	-	14	记录时间或经过时间	-
7	总文件数	-	15	指示器	-
8	图像质量	P.85			






要点

图像显示屏画面上，会显示有关照相机的操作或状态的信息。

电池电量指示

电池标记在图像显示屏的右下方显示以指示电池电量。请在电池电力耗尽前对电池充电。

电池标记	说明
 绿色	电池充足。
	电池剩余容量开始下降。建议充电。
	电池剩余容量不足。请对电池充电。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摄影准备

打开电源，准备摄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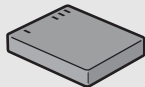


要点

- 如果照相机电源已打开，则务必在装入或取出电池之前将其关闭。
- 有关如何关闭照相机的信息，请参阅P.32。

关于电池

本照相机使用可充电电池DB-70，这是随照相机附送的专用锂离子电池。可用充电器充电后反复使用，很经济。可充电电池在使用前需要充电。购买电池时，未对其充电。



可拍摄的照片数目

充电一次可拍摄的照片数目：约300

- * 当[图像显示屏节电] (P.177) 设定为[开]时。
- 根据CIPA标准（温度在23°C，图像显示屏开启时，间隔约30秒交替于望远和广角变焦位置，两次摄影中有一次闪光，每拍摄10张后关闭电源的摄影情况下的张数）。
- 当[图像显示屏节电]设定为[关]时，大约能拍摄270张图像。
- 将照相机设定为同步显示模式可增加拍摄张数。(P.62)
- 张数是大概的基准。设定或回放时的时间越长，能够拍摄的时间（张数）越少。如果准备长时间使用照相机，最好携带备用电池。



注

- 操作后电池可能会很热。取出电池前，请关闭照相机并等待它充分冷却。
- 如果准备长时间不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
- 使用锂离子电池时，仅可使用指定的可充电锂离子电池（DB-70）。请勿使用其他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SD记忆卡（市售）

可以将已拍摄的图像存储在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上（市售）。内置存储器的容量约54MB。需要记录大量高分辨率的静止图像或动画时，建议使用大容量的SD记忆卡。



格式化

使用新的记忆卡之前，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将其格式化。如果将SD记忆卡插入照相机时显示[此插卡无法使用。]等的错误信息，或该卡已经在电脑或其他数码照相机上使用过，则在使用前必须用本照相机对其进行格式化。（☞P.158）



关于记录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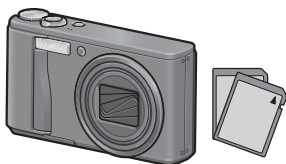
没有插入SD记忆卡时，照相机将图像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中；插入了SD记忆卡时，照相机将图像记录在SD记忆卡上。

未插入SD记忆卡时



记录到内置存储器上

插入SD记忆卡时



记录到SD记忆卡上



注

- 插入SD记忆卡时，即使SD记忆卡容量已满，也不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上。
- 小心不要弄脏卡的接触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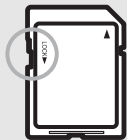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防止错误删除图像

将SD记忆卡上的防写开关移至LOCK，防止格式化记忆卡时或在其他情况下，意外删除静止图像。解锁后（开关恢复原来位置），又能够进行删除和格式化。当您有录制重要的数据时，建议将防写开关移至LOCK。

请注意：您不能在LOCK状态下拍摄图像，因为不能在卡上记录数据。请在拍摄前解锁记忆卡。



要点

- 有关在回放期间在SD记忆卡与内置存储器之间切换的信息，请参阅P.55。
- 动画记录时间以及可拍摄的最大静止图像数会因为SD记忆卡容量的不同而异。（☞P.213）
- 您可将内置存储器中记录的图像复制到SD记忆卡中。（☞P.142）

对可充电电池充电

可充电电池在使用前需要充电。购买电池时，未对其充电。

1 将电池插入充电器，并确保电池上的⊕和⊖标记与充电器上的标记相符。

- 电池的标签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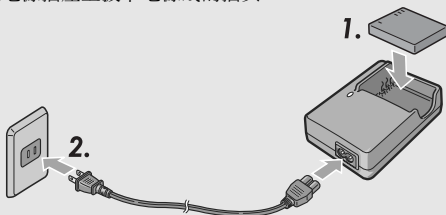


注

注意⊕与⊖不可颠倒。

2 将电源线插入插座。

- 充电时，请使用专用充电器（BJ-7）。
- 充电开始，且充电器指示灯如下显示充电进度。充电完成后，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线的插头。



充电器指示灯	说明
点亮	开始充电
熄灭	充电完成
闪烁	充电器端子可能变脏或充电器/电池可能发生故障。（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线后并用干的软布或棉签擦拭充电器端子后，再重新将其插入。如果充电指示灯继续闪烁，可能是充电器或电池发生故障。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线，然后取出电池。）

- 估计的电池充电时间如下所示。充电时间因电池的电量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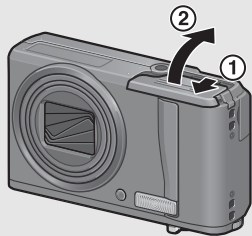
可充电电池的充电时间	
DB-70	约两小时（25°C）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插入可充电电池和SD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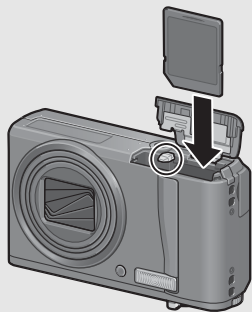
对可充电电池充电之后，装入可充电电池和SD记忆卡。如果照相机电源已打开，则务必在装入或取出电池和插卡之前将其关闭。

1 打开电池/记忆卡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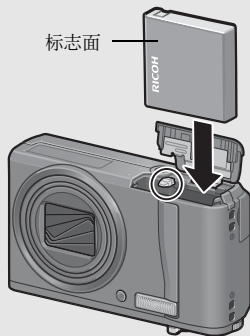
2 注意SD记忆卡的方向，将卡插入至底部，直到发出喀喳声为止。

- 也可先插入可充电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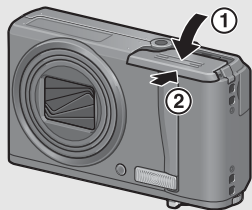


3 插入可充电电池。

- 当可充电电池装入到位时，如图所示被卡扣锁定。



4 关闭电池/记忆卡盖并将其滑动到位。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取出可充电电池

打开电池/记忆卡盖。松开用来锁定可充电电池的卡扣。电池弹出。将电池从照相机中取出。取出电池时请小心不要将其掉落。

取出SD记忆卡

打开电池/记忆卡盖。推入SD记忆卡并轻轻松开将其弹出。将记忆卡从照相机中拔出。



注

如果准备长时间不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请将取出的电池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

开启/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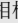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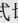
打开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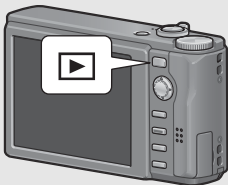
1 按POWER按钮。

- 发出启动声后，图像显示屏开启。



在回放模式下使用照相机

- 在回放模式下按住  (回放) 按钮开启照相机，可立即开始回放。
- 通过  按钮开启照相机时，再次按  按钮会将回放模式切换到记录模式。



关闭照相机：

1 按POWER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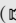


注

当启用闪光灯时，照相机从打开电源到准备拍摄所需的时间比禁用闪光灯时所需的时间要长。




自动关闭电源

- 在设定的时间内不进行照相机按钮的操作时，为了节省电源自动将电源关闭。（自动关闭电源）
- 自动关闭电源设定可以更改。（ P.176）



关于图像显示屏节电模式

当设定菜单上的[图像显示屏节电]设定为[开]（ P.177）时，如果照相机约5秒钟未移动，图像显示变暗以节电。移动照相机或按任何按钮则恢复至原来的图像显示亮度。

设定语言

第一次打开照相机的电源时，会表示设定显示语言（图像显示屏上表示的语言种类）的画面。设定显示语言后，出现设定日期/时间（图像上加印日期时间的设定）的画面。

您可以不使用这些设定来摄影。然而，请确定先设定语言，然后再设定日期/时间。可以从设定菜单上进行这些设定。

1 购入后，第一次打开电源。

- 显示语言显示画面。
- 要略过语言设定时，按ADJ./OK按钮。
- 按ADJ./OK按钮时，取消语言设定，并显示视频讯号格式画面。

2 按ADJ./OK按钮▲▼◀▶选择语言。

3 按ADJ./OK按钮。

- 设定显示语言，显示日期/时间的设定画面。

Language/言語	
日本語	Русский
English	简体中文
Deutsch	繁体中文
Français	한국어
Italiano	
Español	
<input type="checkbox"/> DISP 取消	<input type="checkbox"/> OK Ok



要点

有关如何在设定菜单上设定显示语言和日期/时间的信息，请参阅本数码相机使用说明书（照相机篇）中的“更改显示语言（Language/言語）”（P.184）和“设定日期和时间（日期设定）”（P.183）。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一次开启电源时，显示日期/时间设定画面。

1 按 ADJ./OK 按钮 ▲▼◀▶，设定年、月、日和时间。

- 使用 ▲▼ 变更数值，并使用 ▶ 移动项目。
- 您可按 DISP. 按钮取消设定。



出厂设置

2 在 [格式] 中选择日期与时间的格式。

- 使用 ▲▼ 选择日期与时间格式。

3 检查显示，然后按 ADJ./OK 按钮。

- 日期被设定。



要点

- 电池取出后约1周，设定的日期、时间会被删除。此时，请重新设定。
- 为了保留日期与时间设定，必须装入电量充足的电池，持续两小时以上。
- 可以在日后更改设定日期和时间。（☞P.183）
- 可以将日期和时间插入到图像中。（☞P.110）

基本摄影

现在您已准备好。

持稳照相机

请如下所示握紧照相机，以便获得最佳的拍摄效果。

- 1** 两手紧握照相机，两肘轻轻贴在身体上。



- 2** 手指放在快门按钮上。



注

- 摄影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头发或腕绳挡住镜头或闪光灯。
- 请勿拿着镜头部分。否则变焦和对焦无法正常进行。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防止照相机抖动

如果在按快门按钮时抖动照相机，静止图像可能会变得不清晰（由于照相机抖动）。

在下列情况下，照相机可能发生抖动：


- 不使用闪光灯，在昏暗处进行摄影时
- 使用变焦功能时
- 使用长时间曝光进行拍摄时（ P. 102）

  标记显示在图像显示屏中，表示可能发生照相机抖动。要防止照相机抖动，请尝试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 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 P. 108）
- 将闪光灯设定为[自动]或[强制闪光]（ P. 43）
- 提高ISO感光度（ P. 116）
- 使用自拍（ P. 53）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在自动摄影模式下拍摄

将模式转盘转至 ，在自动摄影模式下拍摄。

快门按钮分为2阶段。当您按下快门按钮至一半处（按下一半），会触发自动对焦功能来判断焦距。然后按到底（完全按下）进行拍摄。

被摄体不处于构图的中央位置时，对焦后决定构图（预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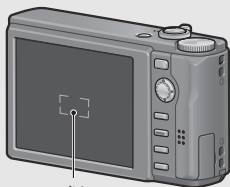
- 1** 按 POWER 按钮开启照相机，然后将模式转盘转至 。



- 2** 将被摄体置于画面中央并按下快门按钮一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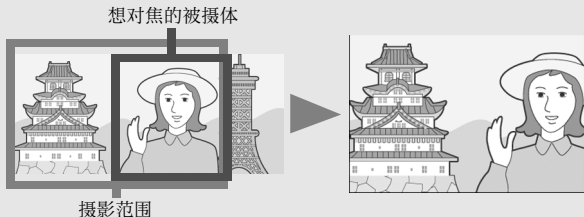
- 照相机对被摄体对焦并固定曝光和白平衡。
- 如果无法自动对焦，则在图像显示屏中央显示红色框。
- 最多在九个点测量焦距。出现绿色框表示位置对焦。



框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 3** 要拍摄出前景中的被摄体与背景对焦的照片，请半按下快门按钮对被摄体进行对焦，然后进行构图。



- 4** 轻轻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此时，您拍摄的静止图像会在图像显示屏上显示片刻，然后被记录到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



对焦

图像显示屏中央的框的颜色指示被摄体是否对焦。

对焦状态	框的颜色
对焦前	白色
焦点内的被摄体	绿色
不在焦点内的被摄体	红色

以下被摄体可能无法对焦，或即使框的颜色变绿也无法对焦。

- 缺乏对比度的被摄体（天空、白墙、车辆的车头盖等）。
- 只有水平线条没有明显突起的扁平二维物体。
- 快速移动的物体。
- 光线暗淡环境中的物体。
- 背光或反射强烈的区域。
- 闪烁的物体，例如荧光灯。

当您打算拍摄此类被摄体时，先对焦与被摄体同一距离的物体，然后再拍摄。



要点

- 轻轻地按下快门以免照相机抖动。
- 标记表示可能发生照相机抖动。握住照相机再次对焦。您也可以启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最大程度地减小因为照相机抖动引起的模糊。（ P.108）
- 补助闪光灯会闪光，以增加AE精度。

使用变焦功能

朝 [▲]（望远）方向拨动变焦杆可拍摄被摄体的近拍照片。

朝 [▼]（广角）方向拨动变焦杆可拍摄广角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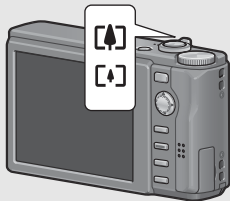


1 在照相机准备好拍摄时，朝 [▲] 或 [▼] 方向拨动变焦杆。

- 在图像显示屏的变焦栏可以确认变焦的情况。
- 可以使用低速变焦和高速变焦。将变焦杆稍微转向 [▲]，进行低速变焦。进一步拨动变焦杆，切换为高速变焦。

2 决定构图后，按下一半快门按钮。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使用数码变焦

当您使用标准变焦将被摄体最高放大至7.1倍时，数码变焦可将其进一步放大（最大可对静止图像进行4.8倍或者对动画进行4倍的再放大）。要使用数码变焦，请朝 $\left[\blacktriangle \right]$ 方向持续拨动变焦杆，直至达到变焦栏上的最大倍数，然后暂时松开变焦杆，最后再次朝 $\left[\blacktriangle \right]$ 方向拨动变焦杆。当将[图像质量·尺寸]设定为3648 × 2736时，您也可以将[数码变焦图像]设定为[自动调整]。（ P.171）



要点

您也可以将变焦焦距设定为七段焦距。（ P.163）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近拍摄影（特写摄影）

特写摄影功能允许您在距离镜头非常近的位置处拍摄物体。该功能最适于拍摄较小的被摄体，因为您可以拍摄距离镜头前端最近为1cm左右的被摄体。

1 朝🌸（特写）方向按ADJ./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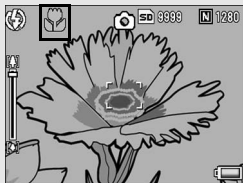
- 🌸暂时显示于图像显示屏中央，然后在画面上方显示🌸。



2 决定构图并按下一半快门按钮。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要取消特写模式，请再次朝🌸方向按ADJ./OK按钮。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要点

- 特写摄影期间，最短拍摄距离随变焦位置而改变。若要在画面上显示最短拍摄距离，将[最短特写拍摄距离]设定为[显示]。
使用变焦功能时的最短拍摄距离和拍摄范围如下所示。（ P.178）

广角	约1cm (距离镜头前端)	摄影范围：约28mm × 21mm
望远	约25cm (距离镜头前端)	摄影范围：约63mm × 47mm (不使用数码变焦时)
		摄影范围：约13.1mm × 9.8mm (使用4.8倍数码变焦时)

- 要在特写摄影中拍摄更近的照片，请使用场景模式中的[变焦特写]。（ P.47）
- 各场景模式下可使用的特写摄影功能如下所示。

场景模式	特写摄影
肖像	不可用
面孔	不可用
运动	不可用
远景	不可用
夜景	不可用
夜景肖像	不可用
高感光度	可用
变焦特写	仅可使用特写摄影
斜度修正模式	可用
文字	可用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使用闪光灯






您可以选择最适合于您拍摄的闪光灯模式。购买时本照相机设定为[自动]。

闪光范围

* 当ISO感光度 (P.116) 设定为[自动]或[ISO 400]时

广角	约为0.2至3.0m (距离镜头前端)
望远	约为0.25至2.0m (距离镜头前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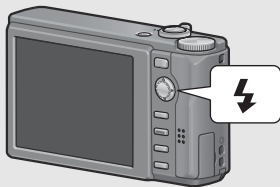
闪光灯模式

	禁止闪光	闪光灯不闪光。
	自动	被摄体较暗或背光时，闪光灯自动闪光。
	减轻红眼闪光	减轻图像中人眼变红的红眼现象。
	强制闪光 ^(*)	无论照明条件如何，闪光灯都闪光。
	同步闪光 ^(*)	快门速度变慢，闪光灯闪光。适合拍摄夜景中的人物肖像。此时可能会出现照相机抖动，因此建议使用三脚架。

(*) 该功能在简易摄影模式下不可用。

1 朝⚡ (闪光灯) 方向按ADJ./OK按钮。

- 此时图像显示屏上会显示闪光灯模式标记列表。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2 按ADJ./OK 按钮▲▼选择闪光灯模式。

- 此时图像显示屏左上方会显示闪光灯模式标记。
- 闪光灯充电期间，图像显示屏左上方的闪光灯模式标记会闪烁。一旦闪光灯充电完成，该标记便停止闪烁并且保持亮起，此时可以进行拍摄。



要点

- 闪光灯模式设定会一直保留，直到再次朝 ⚡ (闪光灯) 方向按 ADJ./OK按钮才会取消。
- 在拍摄动画、连拍模式、包围式曝光、白平衡包围式曝光和色彩包围式曝光时闪光灯不闪光。
- 可以调节闪光灯的亮度。(P.97)
- 补助闪光灯会闪光，以增加AE精度。
- 在场景模式下的闪光灯模式设定如下所示。

场景模式	闪光灯模式
肖像	初始设定：[禁止闪光]
面孔	初始设定：[禁止闪光]
运动	初始设定：[禁止闪光]
远景	固定为[禁止闪光]
夜景	只有[禁止闪光]、[自动]、[强制闪光]或[同步闪光]可以被选择。 初始设定：[自动]
夜景肖像	只有[减轻红眼闪光]或[同步闪光]可以被选择。 初始设定：[同步闪光]
高感光度	初始设定：[禁止闪光]
变焦特写	初始设定：[禁止闪光]
斜度修正模式	初始设定：[禁止闪光]
文字	初始设定：[禁止闪光]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在简易摄影模式下拍摄

将模式转盘转至EASY，限制可更改的拍摄功能，您无须进行复杂的设定，即可进行轻松拍摄。

在该模式下，即使是初次使用者也可无须担心设定，轻松使用本照相机。当与家人共用照相机或在渡假时请求别人为您拍摄图像时，这一模式非常实用。

1 将模式转盘转至EASY。

2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要点

- 摄影菜单仅能用于设定[图像质量·尺寸]。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 P.85。除了[ISO感光度]被固定为[自动高感度]以外，摄影菜单的其他项目被固定为预设值（☞P.214）。
-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简易摄影模式时，设定菜单中项目的数量和顺序与其他摄影模式有所不同。设定内容与其他模式相同。
- 在选择简易摄影模式时，闪光灯、特写和自拍设定，在其他模式下更改的设定将返回至预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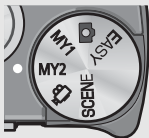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使用个人设定模式进行拍摄

将模式转盘置于MY1或MY2可以以预设值进行摄影。使用设定菜单上的[保存个人设定]进行MY1与MY2设定。(P.161)

1 将模式转盘转至MY1或MY2。

- 将模式转盘转至 MY1，设定为 [保存个人设定] 中的 [MY1]。
- 将模式转盘转至 MY2，设定为 [保存个人设定] 中的 [MY2]。



2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要点

即使在个人设定模式，您也可以改变照相机设定。改变模式或关闭照相机，更改的设定将返回至MY1与MY2的初始设定。




根据拍摄条件以最佳设定拍摄

可以使用场景模式从10种静止图像模式中选择并自动以最适合拍摄条件的设定进行拍摄。

场景模式

 肖像	在拍摄人物肖像时使用。
 面孔	自动识别被摄体的面孔，并且调节对焦、曝光和白平衡。 有关操作详情，请参阅P.50。
 运动	在拍摄动态物体时使用。
 远景	在拍摄绿色和蓝天多的风景照片时使用。
 夜景	在拍摄夜景时使用。 在夜景模式下，当满足以下所有条件时，闪光灯闪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闪光灯设定为[自动]。• 由于环境昏暗，必须使用闪光灯。• 附近有人影或其他物体。
 夜景肖像	在拍摄夜景中的人物肖像时使用。 闪光灯自动闪光。快门速度变慢，所以请小心，勿抖动照相机。
 高感光度	在微暗的环境中摄影时使用。图像显示屏也变得明亮。
 变焦特写	自动优化变焦位置，能够较使用一般特写摄影时更大地地拍摄被摄体。此模式下无法使用光学变焦。 有关操作详情，请参阅P.52。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p>斜度修正模式</p>	<p>用于在以一定的角度拍摄布告栏或名片等矩形物体时，使图像看起来成直角。有关操作详情，请参阅P.51。</p>  <p>在斜度修正模式下，请将[图像质量·尺寸]设定为[N1280]或[N640]。(☞P.85)</p>
 <p>文字</p>	<p>获取文字图像（例如开会时写在白板上的注释）时使用。获取的图像为黑白色。 您也可以更改文字浓度。(☞P.70) 您可以将图像尺寸设定为3648 × 2736或2048 × 1536像素。 (☞P.85)</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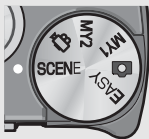


要点

有关场景模式下摄影菜单项目的信息，请参阅P.82。

1

将模式转盘转至SCENE。



- 此时，照相机可以拍摄，并且所选的场景模式在图像显示屏上方显示。



2

按MENU按钮可更改场景模式。

- 显示场景模式选择画面。

3 按ADJ./OK按钮▲▼◀▶选择场景模式。



4 按ADJ./OK按钮。

- 场景模式种类显示在图像显示屏的上部。

5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在场景模式下更改摄影菜单或设定菜单的设定

在摄影模式下按MENU按钮，然后按ADJ./OK按钮▲一次或两次，选择[MODE]标签。此时再按ADJ./OK按钮▶一次显示摄影菜单，或按两次显示设定菜单。有关指定菜单设定的详情，请参阅P.83或P.156。

● 返回至一般摄影模式

1 将模式转盘转至📷。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 使用面孔识别模式

1 将模式转盘转至SCENE。

- 此时，照相机可以拍摄，并且所选的场景模式在图像显示屏上方显示。

2 按MENU按钮。

- 显示场景模式选择画面。

3 按ADJ./OK按钮▲▼◀▶选择[面孔]。

4 按ADJ./OK按钮。

5 决定构图。

- 识别到面孔时，识别到的面孔上会显示一个蓝色框。
- 最多可以显示四个框。

6 按下一半快门按钮。


- 即使识别到多个面孔，照相机也会选择最佳对焦。识别到的面孔对焦时，该面孔上会显示绿色框。如果照相机无法对识别到的面孔进行对焦，则该面孔上的框会消失。
- 曝光和白平衡被锁定。

7 轻轻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注

在下列情形下，照相机可能无法识别面孔：

- 面孔朝向一侧、倾斜或移动时
- 照相机倾斜或颠倒（快门按钮朝下）
- 面孔的一部分隐藏
- 因周围环境黑暗使面孔无法清晰可见时
- 被摄体太远时（确保图像显示屏上出现的面孔在垂直方向上长于坐标显示标记的1格  P.62）
- 面孔在图像显示屏的边缘时

● 使用斜度修正模式

1 将模式转盘转至 SCENE。

- 此时，照相机可以拍摄，并且所选的场景模式在图像显示屏上方显示。

2 按 MENU 按钮。

- 显示场景模式选择画面。

3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 [斜度修正模式]。

4 按 ADJ./OK 按钮。

5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此时会显示正在处理图像的指示，然后会在橙色框中显示被识别作为校正范围的区域。最多可识别五个区域。
- 如果无法检测到目标区域，则显示出错信息。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 如要选择另一校正区域，按 ADJ./OK 按钮 ▶ 将橙色框移至目标区域。
- 如要取消斜度修正，按 ADJ./OK 按钮 ▲。即使您取消斜度修正，原始图像仍保持不变。

6 按 ADJ./OK 按钮。

- 此时会显示正在校正图像的指示，然后记录校正后的图像。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注

选择 [斜度修正模式] 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为拍摄尽可能大的被摄体，将其放在图像显示屏上可看到其整个部分的位置。
- 在下列情形下，照相机可能无法识别被摄体：
 - 当被摄体不能对焦时
 - 当被摄体的四边不清晰可见时
 - 当难以在被摄体与背景之间作区分时
 - 当背景过于复杂时
- 记录修正前和修正后的两张图像。如果剩余拍摄张数少于两张时，则无法拍摄被摄体。



要点

您也可以校正上一张拍摄的静止图像的斜度。（☞ P.136）

● 在变焦特写模式下拍摄

1 将模式转盘转至SCENE。

- 此时，照相机可以拍摄，并且所选的场景模式在图像显示屏上方显示。

2 按MENU按钮。

- 显示场景模式选择画面。

3 按ADJ./OK按钮▲▼◀▶选择[变焦特写]。

4 按ADJ./OK按钮。

5 朝[+]（望远）或[-]（广角）方向拨动变焦杆。

- 图像显示屏出现变焦等级。

6 决定构图并按下一半快门按钮。

7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注

- 使用变焦特写时，您可以在以下距离内进行近拍：

约1cm (距离镜头前端)	摄影范围：约22.6mm × 17mm (不使用数码变焦时)
	摄影范围：约4.7mm × 3.5mm (使用4.8倍数码变焦时)

- 当将[图像质量·尺寸]设定为3648 × 2736，且[数码变焦图像]设定为[自动调整]时，会启用自动调整变焦。(P.171)

☺使用自拍

您可设定2秒或10秒后自拍，也可选择[自定]以自定义自拍。您可以通过[自定]模式，以设定的摄影间隔拍摄设定数量的图像。在[自定]模式下，使用摄影菜单中的[自定义自拍]设定摄影间隔和摄影张数。（☞P.104）

1 在照相机准备好拍摄时，按 ☺（自拍）按钮。

- 画面显示自拍标记。
- 标记右侧的[10]表明秒数。在此状态下按下快门按钮，10秒后进行摄影。
- 每按一次☺按钮，设定便会按以下次序变化：10秒、2秒、自定和关闭自拍。



2 按下快门按钮。

- 当设定为[10]，自拍开始时，AF辅助光/自拍灯亮起8秒，然后在拍摄图像前的最后2秒闪烁。
- 如果设定为[自定]，AF辅助光/自拍灯在每次拍摄之前闪烁2秒，然后以设定的摄影间隔拍摄图像。对焦位置在首张拍摄时已固定。
- 当设定为[自定]，在摄影期间按MENU按钮可取消自拍。



要点

- 即使拍摄了图像，照相机仍会处于自拍模式下。要取消自拍，请按☺按钮，然后将自拍设定更改为[关闭自拍]。
- 将AF辅助光/自拍设定为2秒时，自拍灯不会亮起或闪烁。
- 在简易摄影模式下仅可选择[10]。按☺按钮在10秒和关闭自拍之间切换。
- 设定自拍时，[摄影间隔]设定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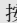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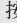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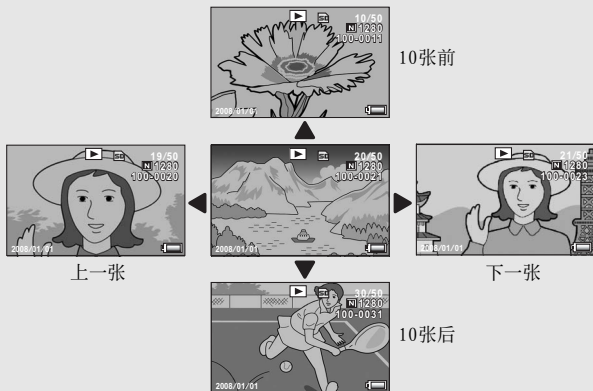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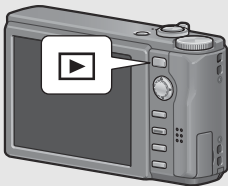
回放图像

浏览图像

在回放模式下，可以检查已经拍摄的静止图像。也可以删除或放大图像。

1 按 (回放) 按钮。

- 照相机切换到回放模式，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
- 可以按ADJ./OK按钮  ，按顺序浏览图像。
- 按  按钮显示10张前的图像。如果不满10张图像，则显示第一张图像。
- 按  按钮显示10张后的图像。如果不满10张图像，则显示最后一张图像。
- 要将照相机从回放模式切换到摄影模式，请再次按  按钮。





要点

将您喜爱的图像文件在回放菜单上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以便轻松显示这些文件。(P.125)



在摄影模式下确认图像

摄影模式下，拍摄一张静止图像后，刚拍摄的静止图像会在画面上显示片刻以便确认。您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上的[图像确认时间]来更改图像显示时间(P.170)。

当[图像确认时间]被设定为[保持]时，图像将会一直显示，直至下一次您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当[图像确认时间]被设定为[保持]时，显示的图像也可被放大或删除。(P.57, 58)



在回放模式下开启照相机

当照相机关闭时，按住▶(回放)按钮开启照相机。(照相机在回放模式中启动。)

当用▶按钮开启照相机时，再次按▶按钮将回放模式切换到摄影模式。



图像的回放位置

未插入SD记忆卡时，照相机将从内置存储器开始回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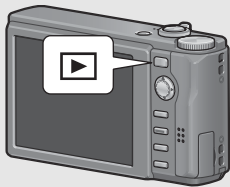
插入SD记忆卡时，从SD记忆卡开始回放。

列表浏览（分割画面显示）

在图像显示屏上回放影像时，回放画面被分割为20框（列表浏览）。列表浏览可让您选择一张图像放大或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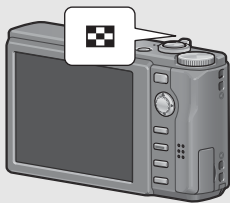
1 按 （回放）按钮。

- 显示记录的最后一个文件。



2 朝 （分割画面显示）方向拨动变焦杆。

- 此时画面分割成20个框并显示分割画面。



切换至一张显示

1 按ADJ./OK按钮 选择文件。

2 朝 （放大显示）方向拨动变焦杆。

放大显示图像

可以放大显示在图像显示屏上的静止图像。

图像尺寸	放大显示（最大倍数）
640 × 480	3.4倍
1280 × 960	6.7倍
除上面的图像尺寸以外的其他图像尺寸	16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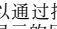
1 按 （回放）按钮。

- 显示记录的最后一个文件。

2 按ADJ./OK按钮 , 显示想放大的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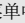
3 朝Q（放大显示）方向拨动变焦杆。

- 静止图像被放大。

放大显示时	
变焦杆上的 Q	放大所显示的静止图像。
变焦杆上的 	将放大的静止图像恢复为原始尺寸。
ADJ./OK按钮	如果图像尺寸为2048 × 1536或者更大： 以8倍以下的倍数放大显示时，按ADJ./OK按钮可将倍数增加到8倍。以8倍或以上的倍数放大显示时，按ADJ./OK按钮可将倍数增加到16倍。 如果图像尺寸为1280 × 960及以下： 在放大显示时按ADJ./OK按钮可将倍数增加到最大级别。 无论图像尺寸如何，当以最大倍数显示图像时按ADJ./OK按钮，则会使该图像恢复到原始尺寸。您可以通过按ADJ./OK按钮  , 在放大显示时移动显示的区域。



要点

- 当设定菜单中的[图像确认时间]被设定为[保持]时（ P.170），画面中显示的所拍摄的图像可以被放大。
- 无法放大动画。

删除文件

可从SD记忆卡或内置存储器删除不想要或拍摄失败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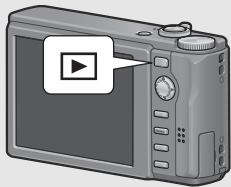


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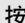
- 您可以使用[恢复文件]功能恢复需要而被意外删除的文件。(P.146)
- 当设定菜单中的[图像确认时间]被设定为[保持]时(P.170)，画面中显示的所拍摄的图像可以被删除。

删除一个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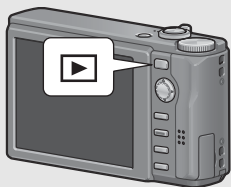
- 1** 按 (回放) 按钮。
- 2** 按 ADJ./OK 按钮 显示希望删除的文件。
- 3** 按 (删除) 按钮。
- 4** 按 ADJ./OK 按钮 选择 [删除单件]。
 - 您可以使用按钮 更改要删除的图像。
- 5** 按 ADJ./OK 按钮。
 - 屏幕显示即将删除的文件；一旦完成删除后，就会回到步骤 4 的画面。



删除全部文件


1 按  (回放) 按钮。

2 按  (删除) 按钮。



3 按 ADJ./OK 按钮   选择 [删除
全件]。

4 按 ADJ./OK 按钮。


- 您将被提示是否确定要删除所有图像。如果是，请按 ADJ./OK 按钮  选择 [是]，然后按 ADJ./OK 按钮。



一次删除多个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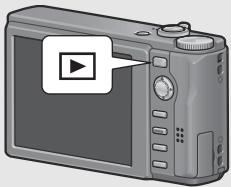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通过逐张指定文件、指定要删除的文件范围或通过结合使用这两种方法来一次删除多个文件。

1 按  按钮。

2 朝  (分割画面显示) 方向拨动变焦杆。

- 此时画面分割成 20 个框并显示分割画面。

3 按  按钮。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 逐张指定要删除的文件

4 按ADJ./OK按钮▲▼◀▶，选择您要删除的文件，然后按ADJ./OK按钮。

- 文件的左上角显示废纸篓的标记。



5 重复步骤4，选择您要删除的所有文件。

- 选择错误时，选择该文件并按ADJ./OK按钮将选择取消。

6 按（删除）按钮。

7 按ADJ./OK按钮◀▶选择[是]，然后按ADJ./OK按钮。

- 画面显示正在删除文件的指示；一旦完成删除，画面便会回到分割画面显示。



- 指定要删除的文件范围

4 按MENU按钮。

- 再次按MENU按钮返回到一次删除一个文件的画面。

5 按ADJ./OK按钮▲▼◀▶，选择您要删除的文件范围的起点，然后按ADJ./OK按钮。

- 文件的左上角显示废纸篓的标记。
- 如果删除范围的起点文件选择有误，按ADJ./OK按钮可返回到起点选择画面。



6 按按钮▲▼◀▶，选择您要删除的文件范围的终点，然后按ADJ./OK按钮。

- 被指定文件的左上角显示废纸篓的标记。



7 重复步骤5和6指定所有希望删除的文件范围。

- 选择错误时，请按MENU按钮返回到一次删除一个文件画面，选择该文件，然后按ADJ./OK按钮将选择取消。

8 按（删除）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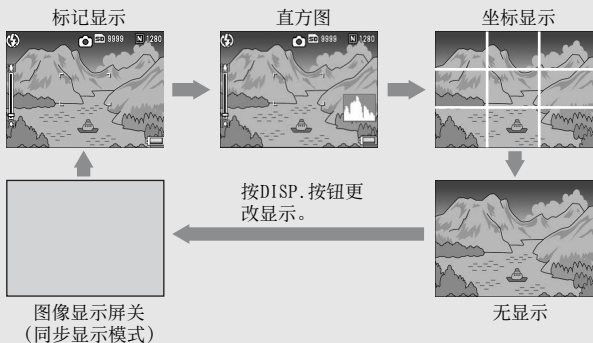
9 按ADJ./OK按钮◀▶选择[是]，然后按ADJ./OK按钮。

- 画面显示正在删除文件的指示；一旦完成删除，画面便会回到分割画面显示。

使用DISP.按钮更改显示

按DISP.按钮可让您更改画面显示模式，以及切换图像显示屏上所显示的信息。

● 摄影模式期间



坐标显示

图像显示屏上显示的摄影辅助线可协助您构图。此辅助线不会录制在图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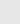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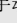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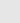
同步显示模式

在不操作照相机时关闭图像显示屏。此模式可有效节约电力消耗。在此模式下，请按下快门按钮一半开启图像显示屏。接着，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图像显示屏上显示拍摄的图像，然后将图像显示屏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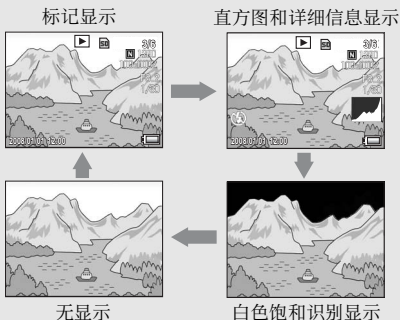
(此设定与设定菜单中的[图像显示屏节电]不同。)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要点

- 在简易摄影模式下，使用DISP.按钮无法更改显示。
- 当[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显示]或[显示+声音]时（ P.174），在标记显示和直方图中，会显示水平指示器。（ P.64）
- 如果执行以下任意操作，将会开启图像显示屏即使它已被关闭。
 - 按ADJ./OK按钮、DISP.按钮或（回放）按钮时。
 - 手动对焦期间，按ADJ./OK按钮▲▼时。（ P.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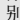
● 回放模式期间



按DISP.按钮更改显示。



白色饱和和识别显示

图像的白色饱和区域会呈黑色闪烁。白色饱和是指灰度缺失，表明图像中被摄体非常明亮的区域的色彩浓度会呈现为白色。缺失灰度的图像将无法在日后进行编辑。我们建议您在避免直射阳光并且将曝光级设定为较低（-）的情况下重新拍摄一张图像（ P.111）。



要点

白色饱和和识别显示仅供您参考。

关于电子水平仪

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或通过按住DISP. 按钮开启了[水平仪设定]时（☞P.174），照相机利用水平指示器和水平仪音告知您图像在拍摄期间是否处于水平状态。水平指示器会在标记显示和直方图中显示。

在您拍摄景物或建筑物时，可用它来保持图像的水平状态。此外，它还有助于水平视角的拍摄。

有关如何设定[水平仪设定]的信息，请参阅P.174。

- [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显示]时：

水平指示器会出现在图像显示屏上。不会发出水平仪音。

- [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显示+声音]时：

水平指示器会出现在图像显示屏上。当照相机处于水平状态时，以一定的间隔持续发出水平仪音。

- [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声音]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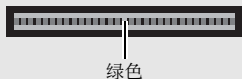
当照相机处于水平状态时，会以一定的间隔持续发出水平仪音，而不显示水平指示器。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照相机，请首先阅读此部分。

水平指示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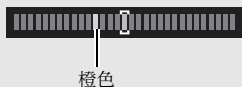
处于水平状态时：

水平指示器变为绿色，表示刻度处于中间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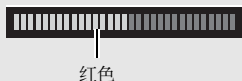
倾斜至右边或左边时：

水平指示器上的标记变为橙色，表示刻度处于照相机倾斜方向相反侧的位置。



照相机过于倾斜至右边或左边时：

与照相机倾斜方向相反侧的水平指示器的一半变为红色。不显示水平指示器的标记。



当照相机太朝前或朝后倾斜或者无法确定照相机是否水平时：

水平指示器的顶部和底部变为红色。不显示水平指示器的标记。





竖握照相机时：

竖握照相机摄影时，水平仪功能也可用来确定图像是否在垂直方向水平。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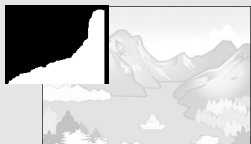
- 坐标显示、无显示期间，或图像显示屏关闭时（ P.62），照相机发出水平仪音，但是不会显示水平指示器。当[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显示+声音]时，照相机只会发出水平仪音。
- 当记录动画时或间隔摄影时，如果将照相机倒持，水平仪功能不可用。
- 照相机在移动时，或者在移动的环境下（例如在机动游戏机上）摄影时，水平仪功能的准确度会降低。
- 当[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显示+声音]或[声音]，而[操作音量设定]被设定为[□□□]（静音）时（ P.174），照相机不会发出水平仪音。
- 拍摄图像时，使用该功能作为参照，查看图像是否处于水平位置。如果将本照相机用作水平仪，我们不保证其水平精确度。

直方图

直方图显示开启时，图像显示屏的右下部显示直方图显示。直方图以垂直轴表示像素数，水平轴表示亮度（从左到右、阴影（阴暗区域）、中色调与反白（明亮区域））。

使用直方图，可以判断图像亮度而不受图像显示屏亮度的影响。并且，有助于纠正过亮或过暗部分。


如果直方图仅右侧为山状图，其他无变化时，图像的光线最强处像素过多，成为曝光过度的图像。



如果直方图仅左侧为山状图时，阴影部分像素过多，成为曝光不足的图像。校正曝光时，请参考此直方图。



要点

- 显示在图像显示屏上的直方图仅用作参考。
- 摄完照片后，通过调节该直方图，您可校正图像的亮度和对比度。
( P. 131)
- 显示在图像显示屏上的直方图仅用作参考。由于拍摄条件（使用闪光灯，环境光线太暗等）不同，直方图中指示的曝光等级可能与拍摄图像的亮度不相符。
- 曝光补偿有其局限性。它不一定能达到最佳的效果。
- 峰值在中间的直方图不一定能提供符合您特定要求的最佳效果。例如，如果您要使图像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就需要进行调节。
- 有关如何调整曝光补偿的信息，请参阅P.111。

高级操作

如果您希望了解照相机各种功能的更多信息，请阅读此部分。

1	各种摄影功能	68
2	拍摄/回放动画	119
3	其他回放功能	123
4	直接打印	149
5	更改照相机设定	155
6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186
7	附录	203

1

2

3

4

5


6

7

1 各种摄影功能

本说明书中所述的“按ADJ./OK按钮▲▼◀▶”表示您应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下ADJ./OK按钮。“按ADJ./OK按钮”则表示您应直接按下该按钮。

使用ADJ. 模式

您可以从摄影菜单指派4个功能到ADJ./OK按钮。第5个功能（AE/AF对象移动  P.71）被固定，并且无法被更改。

通过使用ADJ./OK按钮，您只需进行较少的按钮操作并且无需显示摄影菜单便可进行设定。这方便使用常用功能。

购买时，摄影菜单的四个功能已被指定。您可以使用设定菜单更改指定的功能。关于更改指派的功能，请参阅P.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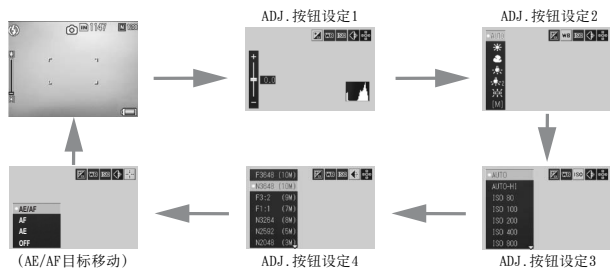
请使用以下方法来使用ADJ. 模式。

1 在摄影模式下按ADJ./OK按钮。或者按ADJ./OK按钮▲▼。

- 出现ADJ. 模式画面。若您已在步骤1中按了ADJ./OK按钮▲▼，则该画面会在首个设定被更改时出现。
- 第五个图标（AE/AF对象移动）被固定，并且无法在设定菜单中更改。

2 按ADJ./OK按钮◀▶，选择设定项目。

- 下图为使用设定菜单将[曝光补偿]、[白平衡]、[ISO]和[画质]指派给[ADJ. 按钮设定1]至[ADJ. 按钮设定4]时画面显示的示例。



3 按ADJ./OK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确认设定。

可以指派给[ADJ.按钮设定] (P. 173)的功能


曝光补偿、白平衡、ISO、画质、对焦、图像、测光、连拍、包围式曝光、闪光补偿、最小光圈

要点

可使用ADJ./OK按钮在场景模式、简易摄影模式和动画模式下设定的功能与在自动摄影模式下设定的功能不同。可以使用ADJ./OK按钮进行以下设定。


摄影模式	可用的设定
场景模式下的[文字]	文字浓度 (P. 70)
场景模式下[文字]以外的模式	曝光补偿、白平衡
简易摄影模式	画质
动画模式	白平衡

更改文字浓度（场景模式）

如果您在场景模式下使用[文字]进行拍摄（ P.48），您可使用ADJ./OK按钮来变更文字浓度。

文字浓度可以从[浓]、[标准]和[淡]中选择。

要更改设定，请使用摄影菜单或ADJ./OK按钮。本部分介绍如何使用ADJ./OK按钮简单更改设定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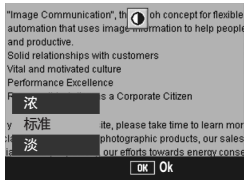
要使用摄影菜单，请参阅“使用菜单”（ P.83）。

- 1** 将模式转盘转至SCENE。
- 2** 按MENU按钮。
 - 显示场景模式选择画面。
- 3** 按ADJ./OK按钮▲▼◀▶选择[文字]，然后按ADJ./OK按钮。



- 4** 按ADJ./OK按钮。
 - 显示文字浓度菜单。
- 5** 按ADJ./OK按钮▲▼，选择文字浓度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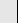

- 您也可以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6** 按ADJ./OK按钮。
 - 文字浓度的设定不显示在画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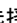


移动AE和AF对象

拍摄照片时，您可以使用ADJ./OK按钮移动自动曝光（AE）与/或自动对焦（AF）的对象，而无须移动照相机。使用三脚架拍摄照片时，此功能非常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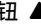
可用的设定	说明
AE/AF	AE和AF分别设为点测光AE和单点对焦，并且可同时移动两个对象。（点测光AE和单点对焦对象处于同一位置。）
AF	AF被设定为单点对焦且可以移动对象。测光被设为摄影菜单[测光]中所选的模式（  P.90）。
AE	AE被设定为点测光AE且可以移动对象。对焦被设为摄影菜单[对焦]中所选的模式（  P.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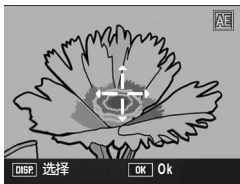
1

各种摄影功能

- 1 将模式转盘转至 。
- 2 在摄影模式下按ADJ./OK按钮。
- 3 按ADJ./OK按钮  选择 。
- 4 按按钮  选择设定，然后按ADJ./OK按钮。
 - 对象移动画面出现。



- 5 按按钮  将十字标记移至需要的对象位置。
 - 按DISP.按钮将显示返回至步骤3的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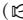
- 6 按ADJ./OK按钮。

- 7 按下一半快门按钮。
 - 如果选择了[AE/AF]，则显示点测光AE/单点对焦位置。
 - 如果选择了[AF]，则显示单点对焦位置。
 - 如果选择了[AE]，则显示点测光AE位置和对焦框。


- 8 轻轻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要点

- 如果您在移动对象后更改[AE]、[AF]或[AE/AF]的设定，则移动的对象会回到中央。
- 如果[对焦]被设定为[手动对焦]，则您无法使用AE/AF对象移动功能。
( P.88)

使用Fn（功能）按钮

当一项功能通过设定菜单上的[Fn按钮设定]被指派给Fn（功能）按钮（ P.164）后，您只需按一下Fn按钮，就能轻松地从一个功能切换至另一项功能。

下列功能可被指派给Fn按钮。有关各功能的操作步骤，请参阅对应的参照页。

模式转盘设定为 时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参照页
对象移动 *预设值	移动AE和AF双方或其中一方的对象。	P.75
AE锁定	锁定曝光。	P.77
逐级变焦、AT-BKT、 WB-BKT、CL-BKT、 最小光圈	可切换每个功能的开和关。	P.79

模式转盘设定为 SCENE 时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参照页
特写对象 *预设值	无需移动照相机即可移动AF对象进行近拍摄影。	P.76
AE锁定	锁定曝光。	P.77
逐级变焦、AT-BKT、 WB-BKT、CL-BKT、 最小光圈	可切换每个功能的开和关。	P.79

**要点**

各场景模式可设定的项目显示如下。未被标记为○的设定可通过[Fn按钮设定]指派给Fn按钮，但是无法通过按下Fn按钮来进行这些操作。

可用的设定	肖像	面孔	运动	远景	夜景	夜景肖像	高感光度	变焦特写	斜度修正模式	文字
特写对象	-	-	-	-	-	-	○	○	○	○
AE锁定	○	○	○	○	○	○	○	○	○	○
逐级变焦	○	○	○	○	○	○	○	○	○	○
AT-BKT	-	-	-	-	-	-	-	○	-	-
WB-BKT	-	-	-	-	-	-	-	○	-	-
CL-BKT	-	-	-	-	-	-	-	○	-	-
最小光圈	-	-	-	-	-	-	-	○	○	-

模式转盘设定为EASY时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参照页
背光补偿 *预设值	可切换背光补偿功能的开和关。	P.78
特写对象	无需移动照相机即可移动AF对象进行近拍摄影。	P.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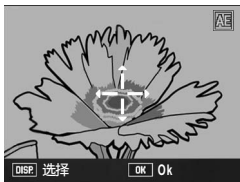
**要点**

如果在动画模式按Fn（功能）按钮，它不起作用。

移动AE和AF对象（对象移动）

该功能允许您在拍摄照片时，无须移动照相机即可移动对象进行自动曝光（AE）和/或自动对焦（AF）。该功能与ADJ./OK按钮的AE/AF对象移动功能相同。有关更多信息，请参阅P.71。

- 1 将模式转盘转至📷。
- 2 在设定菜单中将[FN按钮设定]设定为[对象移动]。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64。
- 3 在照相机准备好拍摄后，按Fn（功能）按钮。
 - 对象移动画面出现。
- 4 按ADJ./OK按钮▲▼◀▶将十字标记移动至所需的目标位置。
- 5 按DISP.按钮。
- 6 按ADJ./OK按钮▲▼选择所需设定，然后按ADJ./OK按钮。
 - 有关各项设定的详情，请参阅P.71。
 - 对象移动画面再次出现。
 - 如果选择了[关]，显示返回至摄影画面。
- 7 如果十字标记已对正所需的目标位置，按ADJ./OK按钮。
 - 如果尚未正确对正，请移动十字标记。



8 按下一半快门按钮。

- 如果选择了[AE/AF]，则显示点测光AE/单点对焦位置。
- 如果选择了[AF]，则显示单点对焦位置。
- 如果选择了[AE]，则显示点测光AE位置和对焦框。

9 轻轻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移动AF对象和近拍摄影（特写对象）

场景模式或简易摄影模式下，您无须移动照相机即可移动AF对象，进行近拍摄影。您可以预对焦（☞P.37）于特写对象移动的位置，然后拍摄照片。使用三脚架拍摄照片时，此功能很有用。

1 将模式转盘转至SCENE或EAS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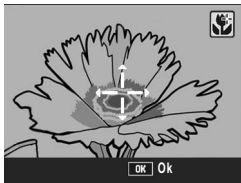
2 在设定菜单中将[Fn按钮设定]设定为[特写对象]。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64。

3 在照相机准备好拍摄后，按下Fn（功能）按钮。

- 特写对象移动画面出现。

4 按ADJ./OK按钮▲▼◀▶将十字标记移动至所需的目标位置。



5 按ADJ./OK按钮。

6 按下一半快门按钮。

- 照相机对焦于十字标记位置的区域。

7 轻轻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按Fn按钮或朝☛（特写）侧按ADJ./OK按钮取消特写对象移动功能。

📌 要点

此功能与AE/AF对象移动功能不同。（☞P.71，75）

锁定曝光 (AE 锁定)

将[AE锁定]功能指定给Fn (功能) 按钮 (☞ P.164)，然后在摄影期间按Fn按钮可锁定或取消曝光。

- 1 将模式转盘转至📷或SCENE。
- 2 在设定菜单上将[Fn设定按钮]设定为[AE锁定]。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64.
- 3 确认照相机准备好拍摄。
- 4 将被摄体置于画面中央并按下Fn按钮。
 - 曝光被锁定，并且画面中出现 AEL 标记、光圈值及快门速度。
 - 再按一次Fn按钮便可取消AE锁定。




要点

AE锁定功能仅能在[长时间曝光]设定为[关]时可使用。

在简易摄影模式下使用背光补偿功能（背光补偿）

主被摄体太暗的情况下，如拍摄明亮背景中的暗色被摄体时，可以使用背光补偿功能。

在简易摄影模式中将[背光补偿]指派给Fn（功能）按钮（ P.164），然后在拍摄期间按Fn按钮，您可以切换背光补偿功能的开与关。

1 将模式转盘转至EASY。

2 在设定菜单中将[Fn按钮设定]设定为[背光补偿]。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64。

3 在照相机准备好拍摄后，按下Fn按钮。


- 背光补偿功能开启，其标记显示在画面上。
- 再按一次Fn按钮便可取消背光补偿功能。




要点

- [背光补偿]只能在简易摄影模式下设定。
- 特写拍摄期间，[背光补偿]不可用。

切换各种功能的开与关


将以下功能之一指派给Fn（功能）按钮（ P.164），然后按Fn按钮可切换该功能的开与关。

逐级变焦、AT-BKT、WB-BKT、CL-BKT、最小光圈

- 1** 将模式转盘转至  或 SCENE。
- 2** 在设定菜单中将 [Fn按钮设定] 设定为以上某一项目。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64。
- 3** 在照相机准备好拍摄后，按下Fn按钮。
 - 可切换所选择功能的开与关。




要点

可使用摄影菜单更改这些功能的设定。（ P.80）

摄影菜单


在摄影模式下按MENU按钮会显示摄影菜单。摄影菜单可用于设定以下摄影设定。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 /MY1/MY2时

设定项目	选项[预设值]	参照页
图像质量·尺寸	F3648(10M)、[N3648(10M)]、F3:2(9M)、F1:1(7M)、N3264(8M)、N2592(5M)、N2048(3M)、N1280(1M)、N640(VGA)	P. 85
对焦	[多点对焦]、单点对焦、手动对焦、快拍、无限远	P. 87
测光	[多点点测光]、中央测光、点测光	P. 90
连拍	[关]、连拍、S连拍、M连拍	P. 91
图像设定	自动水平、鲜明、[标准]、柔和、自选设定、黑白、棕色	P. 95
闪光量补偿	-2.0至+2.0	P. 97
包围式曝光	[关]、开、WB-BKT (白平衡包围式曝光)、CL-BKT (色彩包围式曝光)	P. 98
长时间曝光	[关]、1秒、2秒、4秒、8秒	P. 102
记录两种尺寸	[关]、开	P. 103
自定义自拍	摄影张数、摄影间隔	P. 104
固定最小光圈	[关]、开	P. 105
间隔摄影	[0秒]、5秒至3小时	P. 106
照相机抖动校正	关、[开]	P. 108
限制慢速快门速度	[关]、1/2秒、1/4秒、1/8秒	P. 109
加印日期摄影	[关]、日期、时间	P. 110
曝光补偿	-2.0至+2.0	P. 111
白平衡	[AUTO] (自动)、  (室外)、  (阴天)、  (白炽灯)、  (白炽灯2)、  (荧光灯)、  (手动设定)	P. 113
ISO感光度	[自动]、自动高感度、ISO 80、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	P. 116
摄影设定初始化	_____	P. 118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EASY时

设定项目	选项[预设值]	参照页
图像质量·尺寸	F3648(10M)、[N3648(10M)]、F3:2(9M)、 F1:1(7M)、N3264(8M)、N2592(5M)、 N2048(3M)、N1280(1M)、N640(VGA)	P. 85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时

设定项目	选项[预设值]	参照页
动画尺寸	[640], 320	P. 85
张速率	[30张/秒]、15张/秒	P. 120
对焦	[多点对焦]、单点对焦、手动对焦、快拍、 无限远	P. 87
白平衡	[AUTO] (自动)、  (室外)、  (阴天)、  (白炽灯)、  (白炽灯2)、  (荧光灯)、  (手动设定)	P. 113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SCENE时

模式转盘设定为SCENE时，显示的项目因选择的场景模式而异。请参阅下表。

设定项目	肖像	面孔	运动	远景	夜景	高感光度	变焦特写	夜景肖像	斜度修正模式	文字	参照页
图像质量·尺寸	○	○	○	○	○	○	○	○	○	-	P.85
文字浓度	-	-	-	-	-	-	-	-	-	○	P.70
尺寸	-	-	-	-	-	-	-	-	-	○	P.85
对焦	○	-	○	-	○	○	○	○	○	-	P.87
测光	-	-	-	-	-	-	○	-	○	-	P.90
连拍	-	-	-	-	-	-	○	-	-	-	P.91
图像设定	-	-	-	-	-	-	○	-	○	-	P.95
闪光量补偿	○	○	○	-	○	○	○	-	○	-	P.97
包围式曝光	-	-	-	-	-	-	○	-	-	-	P.98
长时间曝光	-	-	-	-	-	-	○	-	-	-	P.102
记录两种尺寸	○	○	○	○	○	○	○	○	-	○	P.103
自定义自拍	○	○	○	○	○	○	○	○	-	○	P.104
固定最小光圈	-	-	-	-	-	-	○	-	○	-	P.105
间隔摄影	-	-	-	-	-	-	-	-	-	-	P.106
照相机抖动校正	○	○	○	○	○	○	○	○	○	○	P.108
限制慢速快门速度	○	○	○	○	○	○	○	○	○	○	P.109
加印日期摄影	○	○	○	○	○	○	○	○	○	○	P.110
曝光补偿	○	○	○	○	○	○	○	○	○	-	P.111
白平衡	○	-	○	○	○	○	○	○	○	-	P.113
ISO感光度	-	○	-	-	-	-	○	-	○	-	P.116
摄影设定初始化	-	-	-	-	-	-	-	-	-	-	P.118

○ 可用；- 不可用



要点

可以从摄影菜单显示设定菜单。(P.155)

使用菜单

本说明书中，菜单的选择可“按ADJ./OK按钮”（以下步骤5）确认，但按ADJ./OK按钮◀也可确认设定并返回菜单画面。

1 在摄影模式下按MENU按钮。

- 显示摄影菜单。
- 在场景模式下按ADJ./OK按钮▲—或两次选择[MODE]标签，然后按ADJ./OK按钮▶。显示摄影菜单。

菜单项目有4个画面。



2 按ADJ./OK按钮▲▼选择所需的菜单项目。

- 如果在此时按DISP.按钮，显示将返回至步骤1中的画面。
- 按底部项目的ADJ./OK按钮▼来显示下一个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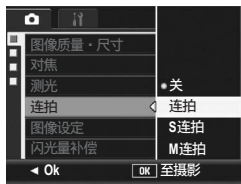
3 按ADJ./OK按钮▶。

- 显示菜单项目设定。

4 按ADJ./OK按钮▲▼，选择设定值。

5 按ADJ./OK按钮。

- 设定被确认，摄影菜单关闭，可以开始摄影。
- 在步骤5中按ADJ./OK按钮◀确认设定，并且显示返回步骤2中所显示的画面。





更改显示

按ADJ./OK按钮◀，选择画面左侧的标签。
(如果在此时按DISP.按钮，显示将返回至步骤1中的画面。)

- 按ADJ./OK按钮▲▼可以更改画面。
- 按ADJ./OK按钮▶可以返回到菜单项目选择画面。



选择图像质量模式／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尺寸)

拍摄的静止图像文件尺寸随图像质量模式和图像尺寸的设定而改变。对于动画，请选择动画尺寸。粗框内是在画面上显示时的名称。

静止图像

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模式	图像质量·尺寸	备注
3648 × 2736	F (细致) N (标准)	F3648(10M) N3648(10M)	• 用来打印大尺寸照片。 • 用于下载至电脑进行剪裁或其他处理。
3648 × 2432	F (细致)	F3:2(9M)	
2736 × 2736	F (细致)	F1:1(7M)	
3264 × 2448	N (标准)	N3264(8M)	
2592 × 1944	N (标准)	N2592(5M)	• 用来打印照片。
2048 × 1536	N (标准)	N2048(3M)	
1280 × 960	N (标准)	N1280(1M)	• 用来拍摄大量照片。
640 × 480	N (标准)	N640(VGA)	• 用来拍摄大量照片。 • 用来作为电子邮件的附件。 • 用来在网站上显示。

- 当场景模式设定为[斜度修正模式]时，您可选择1280 × 960或640 × 480。
- 当场景模式设定为[文字]时，您可选择3648 × 2736或2048 × 1536。

动画

图像尺寸	动画尺寸
640 × 480	640
320 × 240	320

- 也可以为动画选择张数。(P.120)

要点

- 在图像质量模式下，可根据所需的压缩率选择标准模式（N）或细致模式（F）。
标准模式：压缩率高，文件尺寸变小。普通情况下用此模式拍摄。
细致模式：压缩率低，文件尺寸变大，比标准模式的图像质量高。
- 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中可以储存的图像数取决于[图像质量·尺寸]设定。（☞P.213）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图像质量·尺寸]，并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静止图像



动画

4 按ADJ./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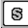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设定。

更改对焦模式（对焦）

如果在预设对焦模式中拍摄被摄体，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AF）进行自动对焦。

从下列五个对焦模式中选择。

对焦模式

标记	模式	说明
无	多点对焦	测量9个AF区域的距离并对焦于最近的AF区域。这可防止图像显示屏中央区域离焦，最大程度地减少拍出离焦相片的可能性。
无	单点对焦	选择图像显示屏中心的一个AF区域，让照相机自动对焦于此区域。
	手动对焦	可手动调整对焦。（  P.88）
	快拍	将拍摄距离固定为短距离（约2.5m）。
	无限远	将拍摄距离固定为无限远。 无限远可用于拍摄远处的风景。

1

各种摄影功能

1 显示摄影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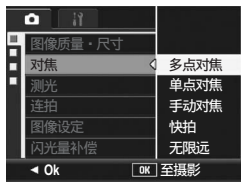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对焦]，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 如果选择[多点对焦]或[单点对焦]以外的设定，则画面上会出现一个标记。



手动对焦拍摄（手动对焦）

如果照相机无法自动对焦，您可以进行手动对焦（MF：手动对焦）。

手动对焦时，可以固定摄影距离进行摄影。



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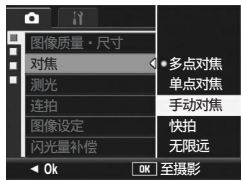
- 在场景模式中，当选择[变焦特写]或[斜度修正模式]时可使用手动对焦。
- 您也可以针对特写摄影范围内的被摄体使用手动对焦。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对焦]，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手动对焦]。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MF]。



5 根据需要，按ADJ./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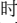
- 按按钮▼仅放大中央部分显示，以便对焦。
- 再次按下按钮▼，从放大显示返回至普通显示。

6 按按钮 显示对焦栏。

- 每次按按钮 ，对焦栏和变焦栏交替显示。



7 朝 (望远) 或 (广角) 方向拨动变焦杆，以便调节对焦。

- 朝  方向拨动变焦杆时，调焦至远处的被摄体。
- 朝  方向拨动变焦杆时，调焦至近处的被摄体。

8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要点

显示变焦栏时，可以通过朝  或  方向拨动变焦杆来操作变焦栏。

改变测光模式（测光）

可以改变用于决定曝光值的测光方式（用于测光的范围）。
本机具有三种测光模式。

测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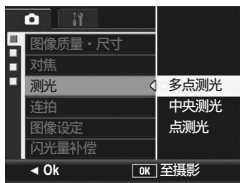
标记	模式	说明
无	多点测光	整个摄影范围有256个分区，对每个分区分别测光并综合判断。
	中央测光	以中央部分为重点，进行整体测光后作出判断。 中央和周围的亮度存在差异时使用。
	点测光	仅在中央部分进行测光后作出判断。 想强制调整至中央部分的亮度时使用。背光或对照鲜明时有效。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测光]，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 如果选择[多点测光]以外的设定，则标记会显示于画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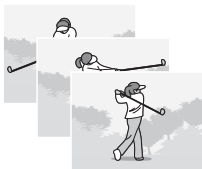


使用连拍模式进行摄影（连拍/S连拍/M连拍）

使用连拍，您可以拍摄不间断的图像。
连拍有以下三种模式：

连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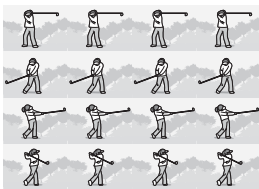
只要按住快门按钮，就可以连续拍摄。
多张静止图像被逐张录制，就如同一般的摄影。



S（一连串）连拍

快门按钮完全按下之后，进行摄影间隔为1/7.5秒，约2秒钟（16张）的连续拍摄。

16张的静止图像为一组，以一个文件（3648 × 2736像素）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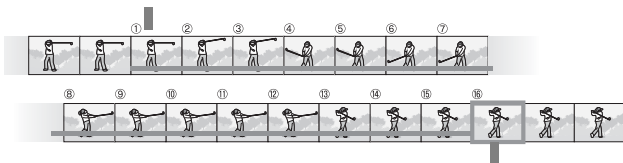


M（记忆回播）连拍

到放开快门按钮为止的2秒钟内的拍摄被录制下来。

16张的静止图像为一组，以一个文件（3648 × 2736像素）录制。

（2）照相机记录此前（约）2秒内拍摄的内容



（1）在这里放开快门按钮...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连拍]，按按钮▶。**3** 按按钮▲▼选择[连拍]、[S连拍]或[M连拍]。**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连拍****5** 决定构图，按下快门按钮不要松开。

- 只要按住快门按钮，就可以连续拍摄。

6 松开快门按钮，结束连拍。

- 要播放一幅连拍模式下拍摄的静止图像，将照相机设为回放模式（P.54），然后按ADJ./OK按钮▲▼◀▶，选择想要播放的静止图像。

S连拍**5** 决定构图，然后按下快门按钮。

- 能够自动进行16张连续摄影。

5 决定构图，按下快门按钮不要松开。

- 照相机记录您按住快门按钮期间的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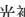


6 松开快门按钮。

- 照相机结束摄影，将 16 张（先前 2 秒内的）静止图像录制为 1 张静止图像。

注

- 当使用 S 连拍或 M 连拍时，即使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将 [数码变焦图像] 设为 [自动调整]，数码变焦亦被激活。
- 在场景模式下，仅当设定了 [变焦特写] 时，连拍才可用。
- 使用内置存储器时，完成图像记录的时间可能会变长。
- 连拍模式中最多可以拍摄的图像张数为 999。即使存储器可存储 1000 张或更多的图像，画面上仍然显示 [999] 张。

要点

- 要恢复通常的逐张摄影，在步骤 3 中选择 [关] 并按 ADJ./OK 按钮。
- M 连拍模式下，开始按下快门后 2 秒内松开快门时，从按下快门后到松开手指时的摄影被录制下来（连续摄影张数少于 16 张）。
- 闪光灯进入禁止闪光状态。
- 连拍期间，无法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如果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启用时设定连拍，则  会变更为 。（ P.108）
- 在连拍模式下对焦和曝光被锁定。
- [插卡序号] 设为 [开]（ P.181）并且在连拍中文件号的最后四位数字超过“9999”时，将在 SD 记忆卡中建立另外的文件夹，在连拍中后续拍摄的图像将存储在此文件夹中。
- 当使用 S 连拍或 M 连拍时，即使 ISO 感光度是设定为 [ISO 80] 或 [ISO 100]，ISO 感光度仍会固定为 [自动]。
- 连拍模式中可以拍摄的图像张数，随图像尺寸的设定不同。
- 在连拍模式中可使用内置存储器拍摄的图像张数如下表所示。

图像尺寸	连拍模式下拍摄的张数
3648 × 2736, 3648 × 2432, 2736 × 2736, 3264 × 2448, 2592 × 1944, 2048 × 1536	4
1280 × 960, 640 × 480	10

在放大显示模式下查看S连拍或M连拍的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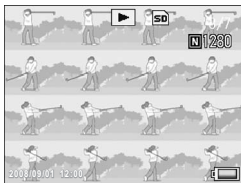
当显示使用S连拍或M连拍所拍摄的静止图像（一个图像文件含有16张）时，您可以放大16张中的任一张。当在放大显示模式下查看图像时，您也可以切换每一张。

若要在放大显示模式下查看S连拍或M连拍的图像，请如下操作。

1 按 \square （回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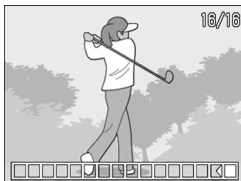
- 显示记录的最后一个文件。

2 按ADJ./OK按钮 \blacktriangle \blacktriangledown \blacktriangleleft 来显示S连拍或M连拍的静止图像。



3 朝Q（放大显示）方向拨动变焦杆。

- 连拍的第一张图像被放大显示。在屏幕下方会显示格定位栏。
- 按ADJ./OK按钮 \blacktriangleleft 来切换图像。若要返回16张显示，请按ADJ./OK按钮。




要点

按DISP.按钮来切换显示屏幕底端的栏、座标显示与隐藏显示。（P.62）

设定图像质量和颜色（图像设定）

您可以改变图像的质量，包括对比度、鲜明度、颜色及颜色的浓度。您可以从以下图像质量设定中进行选择。

图像质量模式


种类	说明
自动水平	记录时照相机自动修正图像色调，以减少过亮或过暗区域，即便对于高对比度图像亦可获得适当的亮度。
鲜明	对比度、鲜明度和颜色的浓度都增加，以生成更浓、更鲜明的图像。
标准	标准图像质量
柔和	对比度、鲜明度和颜色的浓度都减少，以生成更柔和的图像。
自选设定	您可以从五个[对比度]、[鲜明度]和[颜色的浓度]等级中进行选择。（  P.96）
黑白	生成黑白图像。
棕色	生成棕色调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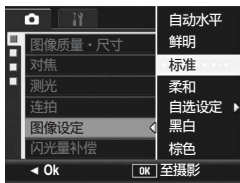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图像设定]，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所需的图像质量。

- 您可设定[自选设定]的值（ P.96）。如果数值已经设定，您只需选择[自选设定]即可设定图像质量。



4 按ADJ./OK按钮。

- 如果选择[标准]以外的设定，则标记会显示于画面上。



要点

选择了[自动水平]时，曝光补偿可能不起作用，同时色调可能与[图像设定]中其他设定有部分不同。

自定义图像质量（自选设定）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图像设定]，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自选设定]，然后按按钮▶。

- 显示[图像设定]画面。
- 如果数值已经设定，您只需选择[自选设定]即可设定图像质量。

4 按ADJ./OK按钮▲▼选择[对比度]、[鲜明度]及[颜色的浓度]，然后按按钮◀▶调节设定。



5 按ADJ./OK按钮。

- [自选设定]设定已保存，并且画面返回至摄影菜单。

6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调节闪光灯的亮度（闪光量补偿）

可以调节内置闪光灯的亮度。您可以在-2.0EV至+2.0EV的范围内设定亮度，以1/3EV为单位。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闪光量补偿]，然后按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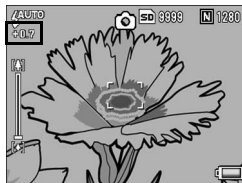
- 显示闪光量补偿栏。

3 按按钮▲▼进行设定。



4 按ADJ./OK按钮。

- 除非闪光灯被设定为[禁止闪光]，否则画面上将显示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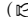


要点

有关如何使用闪光灯的信息，请参阅P.43。



注

在闪光灯范围之外，闪光量补偿可能会不起作用（ P.43）。

改变曝光连续摄影（包围式曝光）

包围式曝光是把曝光标准设定为（-0.5EV、 ± 0 与+0.5EV）三等级，自动地连续拍摄三张的功能。

1 显示摄影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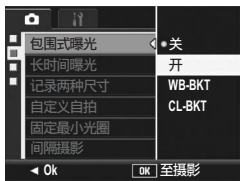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包围式曝光]，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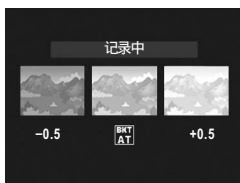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5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

- 以设定的曝光补偿 ± 0 、-0.5EV与+0.5EV为基准，自动地连续拍摄三张。完成摄影后，三张图像会显示于图像显示屏。由左至右是-0.5EV（暗）、标准补偿设定及+0.5EV（亮）。



要点

- 曝光补偿可使用摄影菜单进行更改。（☞P.111）
- 设定连拍时无法使用。（☞P.91）
- 闪光灯进入禁止闪光状态。
- [长时间曝光]设定被禁用。（☞P.102）
- 在包围式曝光模式下，除了曝光之外，也可设定白平衡或色彩。仅可选择一项。
- 在[FN按钮设定]中将[AT-BKT]指派给Fn（功能）按钮（☞P.164），按Fn按钮可切换[包围式曝光]的开与关。（☞P.73）

改变白平衡连续摄影 (WB-BKT)

白平衡包围式曝光会自动录制三种图像—偏红、偏蓝和目前白平衡的图像。

当您无法判断适当的白平衡时，这相当有用。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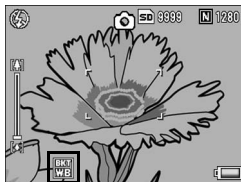
2 按ADJ./OK按钮▼选择[包围式曝光]，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WB-BKT]。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5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

- 自动录制三种（红色、蓝色和等于目前白平衡图像）图像。



要点

- 设定连拍时无法使用。(P.91)
- 闪光灯进入禁止闪光状态。
- [长时间曝光]设定被禁用。(P.102)
- 白平衡可使用摄影菜单进行更改。(P.113)
- 在[FN按钮设定]中将[WB-BKT]指派给Fn(功能)按钮(P.164),按Fn按钮可切换[WB-BKT]的开与关。(P.73)
- 如果[图像设定]设定为[黑白],则白平衡包围式曝光功能可以设定,但不起作用。

用不同色彩连续摄影 (CL-BKT)

选择[CL-BKT]并拍摄静止图像时,色彩包围式曝光功能自动拍摄三张图像:一张黑白图像、一张彩色图像及一张棕色图像。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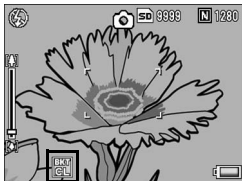
2 按ADJ./OK按钮▼选择[包围式曝光],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CL-BK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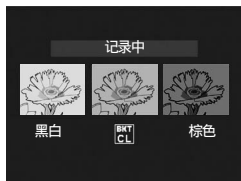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5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

- 拍摄下三张图像——一张黑白、一张彩色，及一张棕色图像。



要点

- 设定连拍时无法使用。(☞ P.91)
- 闪光灯进入禁止闪光状态。
- [长时间曝光]设定被禁用。(☞ P.102)
- 在[Fn按钮设定]中将[CL-BKT]指派给Fn(功能)按钮(☞ P.164)，按Fn按钮可切换[CL-BKT]的开与关。(☞ P.73)



色彩包围式曝光摄影期间的对比度、鲜明度以及颜色的浓度

色彩包围式摄影期间，所采用的[图像设定]中对对比度、鲜明度与颜色的浓度的设定值如下所示：

- 使用色彩包围式摄影拍摄的黑白图像：
采用[图像设定]中[黑白]的设定值。
- 使用色彩包围式摄影拍摄的棕色图像：
采用[图像设定]中[棕色]的设定值。
- 使用色彩包围式摄影拍摄的彩色图像：
采用[图像设定]中所选项目的设定值。但是，当[图像设定]设定为[黑白]或[棕色]时，采用[图像设定]中[标准]的设定值。

设定长时间曝光（长时间曝光）

您可以选择[1秒]、[2秒]、[4秒]或[8秒]的曝光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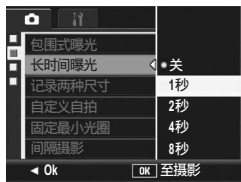
设定长时间曝光后，拍摄夜景时，可以拍摄烟火或车灯等被摄体的轨迹。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长时间曝光]，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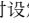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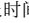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设定。



要点

- 设定长时间曝光时，快门速度变慢，容易引起手抖动。拍摄时利用三脚架固定照相机。
- 当使用长时间曝光时，无法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如果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开启时设定长时间曝光，则会变更为.
- 设定长时间曝光摄影时，拍摄中图像显示屏将关闭。

拍摄带副文件的静止图像（记录两种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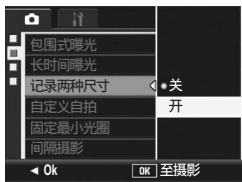
在将[记录两种尺寸]设定为[开]的情况下拍摄静止图像时，随原始静止图像一起保存的还有一个副文件。您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下的[副文件尺寸]选择副文件的尺寸。（☞P.167）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记录两种尺寸]，并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开]。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注

- 如果原始图像尺寸为640 × 480，则无法创建副文件。
- 如果将副文件设定为与原始静止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则即使将[记录两种尺寸]设定为[开]也不会保存副文件。（☞P.167）
- 使用连拍、包围式曝光、白平衡包围式曝光、色彩包围式曝光，或当场景模式设定为[斜度修正模式]时，此功能不可用。

设定照相机自拍多张图像 (自定义自拍)

若需自拍多张图像，请按照以下说明设定摄影间隔和摄影张数。

可用的设定	说明
摄影张数	在1和10之间设定。预设值为[2张]。
摄影间隔	在5和10秒之间设定。预设值为[5秒]。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自定义自拍]，然后按按钮▶。

- 显示设定画面。

3 按ADJ./OK按钮◀▶选择[摄影张数]和[摄影间隔]，然后按按钮▲▼执行设定。

4 按ADJ./OK按钮。



要点

设定[自定义自拍]后，可以开始拍摄，按📷（自拍）按钮，并将自拍设定更改至[自定]。有关如何使用该功能进行拍摄的信息，请参阅P.53。

使用最小光圈摄影（固定最小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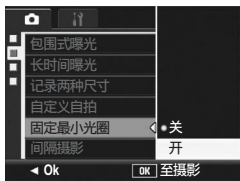
当[固定最小光圈]被设为[开]时，物体的对焦范围变大，如同使用较小光圈所拍摄的静止图像一样。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摄影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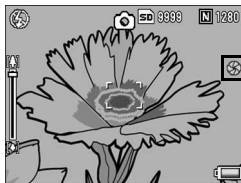
2 按ADJ./OK按钮▼选择[固定最小光圈]，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开]。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注

- 您无法在动画模式下使用[固定最小光圈]。
- 在场景模式下，您仅可在[变焦特写]和[斜度修正模式]中设定[固定最小光圈]。
- 如果您将[固定最小光圈]设为[开]，并使用[望远]（望远）变焦设定进行拍摄，则图像质量可能会有所下降。
- 在[FN按钮设定]中将[最小光圈]指派给Fn（功能）按钮（P.164），按Fn按钮可切换[固定最小光圈]的开与关。（P.73）

一定间隔自动摄影（间隔摄影）

能够以设定的时间间隔自动进行摄影。
可从5秒至3小时设定拍摄间隔，增减量为5秒。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间隔摄影]时，按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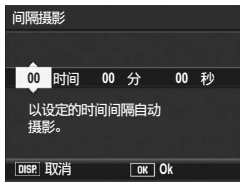


3 按按钮▲▼设定小时。

- 要取消间隔摄影，按DISP.按钮返回摄影菜单。

4 按按钮▶移动至分的设定，按按钮▲▼，设定分。

- 您可以按住按钮▲▼来快速调高或调低设定。



5 按按钮▶移动至秒的设定，按按钮▲▼，设定秒。

6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间隔]。

7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

- 以设定的间隔，逐步进行摄影。



8 中止摄影时，按MENU按钮。

注

- 间隔摄影的设定，在关闭照相机后被解除。
- 根据摄影菜单的设定，到下次摄影的时间可能比间隔摄影所设定的时间长。这时，拍摄间隔将比设定时间长。
- 在场景模式下，间隔摄影不可用。

要点

- 根据电池剩余电量的不同，动画摄影期间电池电量可能会用完。建议使用电量充足的电池。
- 如果在间隔摄影期间按下快门按钮，照相机进行一般摄影。但间隔摄影设定不受影响。拍摄之后，一旦经过了在间隔摄影中所指定的时间，将进行下一次摄影。
- 启用间隔摄影时，即使之前将连拍设为[连拍]或[M连拍]，它也会自动设为[关]。
- 建议使用高速记忆卡或剩余空间充足的SD记忆卡。
- 设定摄影间隔时，不可用自拍设定。

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防止照相机抖动（照相机抖动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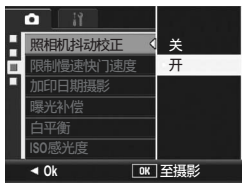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通过启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来防止照相机抖动。
在购买时，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为开启状态。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照相机抖动校正]，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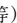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注

- 连拍、长时间曝光与动画拍摄时不能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如果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开启时设定连拍或长时间曝光，则会变更为。当模式转盘被设为时消失。
- 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无法防止被摄体的抖动（例如由风引起等）。
- 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的效果依环境而异。

要点

可能会出现照相机抖动时，标记会显示。（P.36）

限制快门速度（限制慢速快门速度）

最大快门速度可以限制为以下值：

1/8秒、1/4秒和1/2秒。

此功能设定为[关]时，最大快门速度根据ISO设定变化。

1 显示摄影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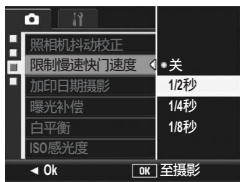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限制慢速快门速度]，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设定。



要点

- 长时间曝光设定为[开]时，长时间曝光为优先。
- 当场景模式设定为[夜景]或[夜景肖像]时，[夜景]或[夜景肖像]下的最大快门速度为优先。
- 闪光灯设定为[同步闪光]时，最长快门速度为1秒。
- 使用限制慢速快门速度时，根据物体的亮度，光量可能不足，导致图像暗。在此情况下，请尝试下列方式：
 - 选择更大的慢速快门限制值。
 - 提高ISO感光度。（☞P.116）
 - 使用闪光灯。（☞P.43）

在静止图像中插入日期（加印日期摄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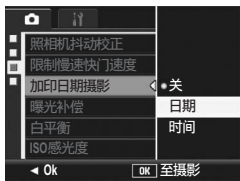
可以在图像的右下部显示日期（年/月/日）或者日期和时间（年/月/日/时：分）。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加印日期摄影]，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要点

- 如果没有设定日期和时间，不能进行[加印日期摄影]。请预先设定日期和时间。（☞P.183）
- 不能在动画中[加印日期摄影]。
- 加印在图像上的日期无法被删除。

更改曝光（曝光补偿）

曝光设定让您可以选择图像的亮度水平。通常，被摄体在摄影范围的中央时，自动进行背光补偿，以最佳的曝光进行摄影。

但是，如下的情况和有意更改曝光进行摄影时，可以调整曝光进行摄影。而且，曝光值可以在-2.0至+2.0之间进行设定。曝光在(+)时越来越亮，在(-)时越来越暗。

背光摄影时

背景非常亮等情况下，被摄体可能变暗（曝光不足）。这种情况下，调整至(+)侧。

拍摄发白的被摄体时


整个图像会变暗（曝光不足）。将曝光层级设高(+)。

拍摄发黑的被摄体时

整个图像会变亮（过度曝光）。将曝光层级调低(-)。

拍摄聚光灯下的被摄体时也一样。

要更改设定，请使用摄影菜单或ADJ./OK按钮。此部分介绍使用ADJ./OK按钮更改设定的简单方法。

要使用摄影菜单，请参阅“使用菜单”（ P.83）。

- 1** 在摄影模式下按ADJ./OK按钮。
- 2** 按ADJ./OK按钮◀▶直到显示曝光补偿棒。
- 3** 按按钮▲▼设定曝光值。
 - 您也可以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设定。





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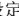
在过于明亮的环境拍摄时会出现曝光过度。此时会显示[!AE]标记。

使用自然光和照明光（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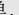
调整白平衡，白色物体就会显示为白色。

购买时，白平衡模式是设定为[AUTO]。通常不需要更改设定，但是在拍摄单色的被摄体或在多个光源下拍摄被摄体等照相机难以决定白平衡时，可以更改设定。

白平衡设定模式

标记	模式	说明
AUTO	自动	自动调整白平衡。
	室外	当室外（晴天）摄影及白平衡不能适当调整时，选择此选项。
	阴天	阴天和背阳处等的摄影，白平衡不协调时进行选择此选项。
	白炽灯	当在白炽灯下及白平衡不能适当调整时，选择此选项。
	白炽灯2	当在白炽灯下（与[白炽灯]相比之下会更红）选择此选项。
	荧光灯	当在荧光灯下及白平衡不能适当调整时，选择此选项。
	手动设定	手动调整白平衡。（  P.115）

要更改设定，请使用摄影菜单或ADJ./OK按钮。此部分介绍使用ADJ./OK按钮更改设定的简单方法。

要使用摄影菜单，请参阅“使用菜单”（ P.83）。

- 1** 在摄影模式下按ADJ./OK按钮。
- 2** 按ADJ./OK按钮◀▶直到显示白平衡菜单。
- 3** 按按钮▲▼选择[M]以外的其他设定。
 - 您也可以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注

[图像设定]设定为[黑白]或[棕色]时，或场景模式设定为[文字]时，白平衡功能不可用。

要点

- 对于大部分是暗的被摄体，可能无法正确地调节白平衡。在这种情况下，请添加某些白色的东西作为被摄体。
- 使用闪光灯摄影时，如果未选取 [AUTO]，白平衡可能不会正确调整。此时，请将照相机改为[AUTO]，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

手动设定白平衡（手动设定）

- 1 在摄影模式下按ADJ./OK按钮。
- 2 按ADJ./OK按钮◀▶直到显示白平衡菜单。
- 3 按按钮▲▼选择[M]。
- 4 在照片的光照条件下，将照相机对准一张白纸或白色的东西。
- 5 按DISP.按钮。
 - 白平衡设定完成。
- 6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标记。
 - 显示带有步骤5中设定的白平衡的画面。如果效果差强人意，请根据需要重复执行以上步骤来更改设定。



要点


如要取消[手动设定]，请在步骤3中选择[M]以外的设定。

变更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是表示光影响胶卷的敏感度的数值。数字越大感光度越高。高感光度适合拍摄在昏暗处或快速移动的物体，可以降低模糊。您可以从下列 ISO 感光度中选择：


自动、自动高感度、ISO 80、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 和 ISO 1600。

当 ISO 感光度设为 [自动] 时，照相机根据距离、亮度、变焦、特写设定与图像质量/尺寸自动更改感光度。通常，在 [自动] 模式中使用照相机。

当 ISO 感光度设为 [自动高感度] 时，感光度会根据拍摄条件自动设定，但其上限比 [自动] 中所设定的感光度高。拍摄较暗的被摄体时，[自动高感度] 中设定的快门速度要快于 [自动] 中的设定，这可能会减少照相机抖动或被摄体模糊。[自动高感度] 的 ISO 最大值在设定菜单中被指定。（ P.166）

如果您不允许照相机更改 ISO 感光度，请选择 [自动] 或 [自动高感度] 以外的 ISO 设定。

要更改设定，请使用摄影菜单或 ADJ./OK 按钮。此部分介绍使用 ADJ./OK 按钮更改设定的简单方法。

要使用摄影菜单，请参阅“使用菜单”（ P.83）。

- 1** 在摄影模式下按 ADJ./OK 按钮。
- 2** 按 ADJ./OK 按钮 ◀▶ 直到显示 ISO 设定菜单。
- 3** 按按钮 ▲▼ 选择设定。

4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设定。



要点

- 当ISO感光度设为[自动]时，在使用闪光灯时最高感光度相当于ISO 400。当图像尺寸为3648 × 2736，ISO感光度为[自动]，而且闪光灯不闪光时，ISO感光度位于80和200之间。
- 使用高感光度拍摄的图像可能具有较多的杂点。
- ISO感光度设定为[自动]或[自动高感度]时，按下一半快门按钮时显示的ISO感光度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与实际的ISO感光度不同（如使用闪光灯时等）。

恢复摄影菜单的设定至预设值 (摄影设定初始化)

摄影菜单的设定返回初始值时，进行如下操作。

1 显示摄影菜单。

- 有关使用该菜单的信息，请参阅P.83。

2 按ADJ./OK按钮▼选择[摄影设定初始化]，然后按按钮▶。

- 会显示一个确认信息。

3 确认已选择[是]，然后按ADJ./OK按钮。

- 画面显示照相机正在复原原始设定。一旦完成复原，画面会返回摄影模式的画面。



要点

有关照相机关闭时其设定被保存的功能的清单，请参阅“附录”。
(P.214)

2 拍摄/回放动画

本说明书中所述的“按ADJ./OK按钮▲▼◀▶”表示您应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下ADJ./OK按钮。“按ADJ./OK按钮”则表示您应直接按下该按钮。

📹 拍摄动画

能够进行带声音的动画摄影。

您可以将图像尺寸设定为640 × 480或320 × 240像素。

可以设定每秒拍摄的张数（张速率）为30张或15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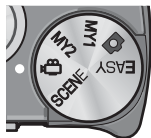
拍摄的动画以一个AVI文件进行录制。

1 将模式转盘转至📹。

2 按下快门按钮开始记录动画。

- 录制会一直进行，直至再次按下了快门按钮。

3 按下快门按钮，结束记录动画。



🚫 注

- 在动画摄影中，操作音有时被录制。
- 每次摄影可录制的最长时间取决于SD记忆卡的容量。（👉P.121）即使摄影时间未超过最长摄影时间，但是，如果因为记忆卡容量不足，摄影也可能会停止。
- 每次拍摄的最长记录时间为90分钟或相当于4GB。
- 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在动画模式下无法使用。如果您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开启的情况下将模式转盘设为📹，则📷会从图像显示屏上消失。

要点


- 闪光灯无法使用。
- 在动画摄影中，只能使用数码变焦的变焦功能（最高至4倍）。（P.40）
- 当在步骤2按下快门按钮时，照相机会对焦于被摄体。
- 剩余记录时间从动画记录中的剩余容量重新被计算，所以不会同时变动。
- 使用摄影菜单设定动画的图像尺寸以及张速率。
- 动画模式和静止图像模式下的摄影菜单有所不同。（P.81）
- 根据电池剩余电量的不同，动画摄影期间电池电量可能会用完。建议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长时间摄影时，建议使用有足够存储空间的高速SD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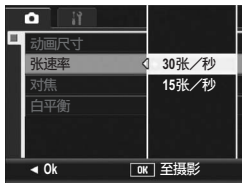
2

拍摄/回放动画

设定张速率（张速率）

您可以在动画模式下选择每秒钟拍摄的张数（张速率）。

- 1** 将模式转盘转至 。
- 2** 按MENU按钮。
 - 显示摄影菜单。
- 3** 按ADJ./OK按钮 ▼ 选择[张速率]，然后按按钮 ►。
- 4** 按按钮 ▲▼ 选择[30张/秒]或[15张/秒]。
- 5** 按ADJ./OK按钮。
 - 此时画面上会显示设定。



动画帧

动画由帧组成，高速显示时，图像帧好像是运动的。



要点

- 动画的记录时间可能会因记录位置（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的容量、拍摄条件以及SD记忆卡的类型和制造商而异。
- 近似的总记录时间如下所示。每次拍摄的最长记录时间为 90 分钟或相当于4GB。

	内置存储器	1GB	2GB	4GB	8GB	16GB
640 × 480 (15张/秒)	1分 22秒	23分 42秒	48分 13秒	99分 8秒	193分 30秒	394分 53秒
640 × 480 (30张/秒)	41秒	11分 59秒	24分 23秒	50分 10秒	97分 55秒	199分 49秒
320 × 240 (15张/秒)	2分 40秒	46分 19秒	94分 11秒	193分 41秒	378分 2秒	771分 25秒
320 × 240 (30张/秒)	1分 22秒	23分 42秒	48分 13秒	99分 8秒	193分 30秒	394分 53秒

回放动画

回放动画，进行如下操作。

1 按 \square （回放）按钮。

- 显示最后拍摄的动画。
- 动画的第一张显示为静止图像。

2 按ADJ./OK按钮 \blacktriangle \blacktriangledown \blacktriangleleft \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想要浏览的动画。

- 按按钮 \blacktriangleright ，能够显示下一文件。
- 按按钮 \blacktriangleleft ，能够显示上一文件。
- 按按钮 \blacktriangle ，能够显示10张前的图像文件。
- 按按钮 \blacktriangledown ，能够显示10张后的图像文件。



3 按ADJ./OK按钮。

- 开始回放。
屏幕上可显示出表明回放进程和经过时间的指示器。

快进	回放期间，朝 \blacktriangle 方向拨动变焦杆。
倒退	回放期间，朝 \blacktriangleleft 方向拨动变焦杆。
暂停/回放	按ADJ./OK按钮。
慢放	暂停期间，朝 \blacktriangle 方向持续拨动变焦杆。
慢倒	暂停期间，朝 \blacktriangleleft 方向持续拨动变焦杆。
显示下一张	暂停期间，朝 \blacktriangle 方向拨动变焦杆。
显示上一张	暂停期间，朝 \blacktriangleleft 方向拨动变焦杆。
调节音量	回放时按ADJ./OK按钮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

3 其他回放功能

本说明书中所述的“按ADJ./OK按钮▲▼◀▶”表示您应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下ADJ./OK按钮。“按ADJ./OK按钮”则表示您应直接按下该按钮。

回放菜单

在回放模式下按MENU按钮会显示回放菜单。回放菜单允许您针对以下功能执行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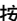
设定项目	选项	参照页
标记功能设定	_____	P. 125
标记功能显示	_____	P. 127
调整图像尺寸	1280, 640	P. 128
剪裁	_____	P. 129
等级补偿	自动、 手动	P. 131
白平衡补偿	_____	P. 134
斜度修正	_____	P. 136
保护	选择/取消单个文件, 选择/取消全部文件, 选择多个文件	P. 138
幻灯片显示	_____	P. 141
复制到插卡上	_____	P. 142
DPOF	选择/取消单个文件, 选择/取消全部文件, 选择多个文件	P. 143
恢复文件	_____	P. 146



要点

可以从回放菜单显示设定菜单。(P. 155)

使用菜单


1 按  (回放) 按钮, 选择回放模式。


2 按 MENU 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菜单项目有2个画面。



3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设定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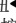
- 如果在此时按 DISP. 按钮, 显示将返回至步骤2中的画面。
- 按底部项目的 ADJ./OK 按钮  来显示下一个画面。



4 按 ADJ./OK 按钮 。

- 显示已选择菜单项目的画面。

更改显示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画面左侧的标签。(如果在此时按 DISP. 按钮, 显示将返回至步骤2中的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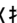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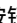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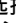

- 按 ADJ./OK 按钮 , 可以更改画面。
- 按 ADJ./OK 按钮 , 可以返回到菜单项目选择画面。



保存需要快速显示的图像（标记功能设定）

将有用的图像文件（例如列车时刻表或地图）保存至[标记功能设定]，在回放时您随时可按Fn（功能）按钮轻松显示这些文件。最多可在[标记功能设定]中保存三个文件。

一次设定/取消一个文件

- 1 按 （回放）按钮。
- 2 按ADJ./OK按钮    显示想要设定或取消的文件。
- 3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 4 按ADJ./OK按钮  选择[标记功能设定]，然后按按钮 。
 - 显示[标记功能设定]画面。
- 5 请务必选择[设定]保存文件或选择[取消]取消文件，然后按ADJ./OK按钮。
 - 设定文件时，标记会显示在画面上。
 - 如果已经设定了三个文件，则无法再设定更多的文件。



要点

如果已设定放大的静止图像，则会保存放大倍率和放大区域，放大的图像将按此设定显示。


一次设定/取消多个文件

- 1 按 **▶** (回放) 按钮。
- 2 将变焦杆转至 **☐** (分割画面显示)。
 - 此时画面分割成20个框并显示分割画面。
- 3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想要设定或取消的第一个文件。
- 4 按 **MENU** 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 5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 [标记功能设定]，然后按 **▶** 按钮。
 - 设定文件时，标记会显示在文件上。
 - 如果已经设定了三个文件，无法再设定更多的文件。
- 6 按 **▶** 按钮 **▲▼◀▶** 选择想要设定或取消的下一文件。
- 7 重复步骤6，选择想要设定或取消的所有文件。
 - 选择了错误的文件时，请选择该文件并再次按 **ADJ./OK** 按钮。
- 8 按下 **DISP.** 按钮。




- 注意**
- 如果使用电脑更改设定为 [标记功能设定] 的文件名，则该文件从 [标记功能设定] 中取消。
 - 内置存储器中的内容复制到SD记忆卡中时，在内置存储器中设定为 [标记功能设定] 的文件被取消。
 - 当SD记忆卡中的文件设定为 [标记功能设定] 时，将在SD记忆卡中创建 [CLIPINFO] 文件夹和 CLIP.CLI 文件。如果删除这些资料夹和文件，对应的文件将从 [标记功能设定] 中取消。
 - 如果在电脑上更改图像文件名，该文件可能无法设定为 [标记功能设定]。
 - 仅本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设定为 [标记功能设定]。

显示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的图像 (标记功能显示)

1 按  (回放) 按钮。

2 按Fn (功能) 按钮或从回放模式选择[标记功能显示]，然后按ADJ./OK按钮▶。

- 显示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且文件编号最小的文件。
- 可使用变焦杆更改静止图像尺寸。您也可通过按ADJ./OK按钮▲▼◀▶移动显示的图像。放大倍率和放大区域的更改被保存，下一次将按此状态显示图像。
- 您可按快门按钮或按钮切换至摄影模式。
- 如果没有文件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则会显示相关资讯，并且画面返回至回放菜单。

3 需要时可再次按Fn按钮。

- 如果多个文件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按Fn按钮可显示文件编号最小的图像。



要点

当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的文件以标准倍率显示时，按ADJ./OK按钮▲▼◀▶可显示上一张或下一张图像。



更改图像尺寸（调整图像尺寸）

可以缩小静止图像的尺寸，建立不同图像尺寸的新文件。

原来的尺寸	更改后的尺寸	
F3648/N3648/F3:2/F1:1/N3264/N2592/N2048	N1280	N640
N1280	N640	



注

仅可以更改静止图像的尺寸。动画的尺寸不能进行更改。



要点

- [F3:2]图像的宽度和高度比率为3:2。更改了此类图像的尺寸时，它将缩小为4:3图像并且顶部和底部带有黑色边框。
- 在[F1:1]图像中，高度和宽度相同。更改了此类图像的尺寸时，它将缩小为4:3图像并且左右两侧带有黑色边框。
- 您也可以拍摄前后更改图像尺寸。（P.85）

1

按 （回放）按钮。

2

按ADJ./OK按钮 显示希望更改其图像尺寸的文件。

3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4

按ADJ./OK按钮 选择[调整图像尺寸]，然后按按钮 。



5

按按钮 选择[1280]或[640]。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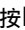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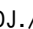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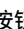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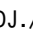
按ADJ./OK按钮。

- 此时会显示正在调整图像尺寸的指示，然后记录调整图像尺寸后的图像。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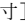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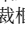
剪裁静止图像（剪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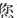
此功能允许您对所拍摄的静止图像进行剪裁，然后将其另存成单独的文件。

- 1 按 （回放）按钮。
- 2 按 ADJ./OK 按钮  显示想要剪裁的文件。
- 3 按 MENU 按钮。
 - 出现回放菜单。
- 4 按 ADJ./OK 按钮  选择 [剪裁]，然后按按钮 。
 - 出现 [剪裁] 画面。
 - 要取消剪裁，按 DISP. 按钮。
- 5 朝  或  方向拨动变焦杆，设定剪裁框的尺寸。
- 6 按 ADJ./OK 按钮  设定剪裁框的位置。
- 7 按 ADJ./OK 按钮。
 - 记录剪裁后的图像。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  **注** -----
- 您仅可剪裁使用本照相机拍摄的静止图像。
 - 您无法剪裁在动画、S连拍或M连拍模式下拍摄的图像。
 - 将 [记录两种尺寸] 设定为 [开] 拍摄带副文件的静止图像时，无法剪裁 [副文件尺寸] 设定至低于 [N640[VGA]] 的副文件。（ P.103、167）
 - 您可以对图像进行重复剪裁，但是图像每次经过再压缩后，其质量都会有所下降。

-  **要点** -----
- 如果对图像进行剪裁，则图像的压缩率将变为标准。
 - 剪裁框尺寸的可用设定根据原始图像的尺寸而有所不同。朝  方向每拨动一次变焦杆，剪裁框的尺寸便会减小一个等级。您可以通过13个等级将剪裁框减至最小尺寸。

- 剪裁后图像的尺寸根据原始图像尺寸和剪裁等级（剪裁框尺寸）的不同而异。请参阅下表。（最初显示在[剪裁]画面上的剪裁框为第2剪裁等级。您可以朝  拨动变焦杆来显示第1剪裁等级（最大图像尺寸）。）

原始图像尺寸	剪裁等级	剪裁后的图像尺寸
3648 × 2736	1	3264 × 2448
	2, 3	2592 × 1944
	4, 5	2048 × 1536
	6至9	1280 × 960
	10至13	640 × 480
3648 × 2432 ^(*1)	1	3264 × 2448
	2	2592 × 1944
	3至5	2048 × 1536
	6至9	1280 × 960
	10至13	640 × 480
2736 × 2736 ^(*2)	1	2592 × 1944
	2至4	2048 × 1536
	5至8	1280 × 960
	9至12	640 × 480
3264 × 2448	1, 2	2592 × 1944
	3至5	2048 × 1536
	6至8	1280 × 960
	9至13	640 × 480
2592 × 1944	1	2592 × 1944
	2, 3	2048 × 1536
	4至7	1280 × 960
	8至12	640 × 480
2048 × 1536	1, 2	2048 × 1536
	3至6	1280 × 960
	7至10	640 × 480
1280 × 960	1至3	1280 × 960
	4至8	640 × 480
640 × 480	1至4	640 × 480

(*1)[F3:2]图像的纵横比为3:2，但剪裁后图像纵横比会变为4:3。

(*2)[F1:1]图像的纵横比为1:1，但剪裁后图像纵横比会变为4:3。

校正图像亮度和对比度（等级补偿）

您可以使用[自动]或[手动]模式校正所摄静止图像的亮度和对比度，然后记录校正后的图像。[手动]模式允许您通过调节直方图校正图像。



要点

有关直方图显示的详情，请参阅P.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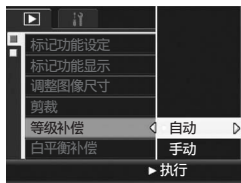
1 按 （回放）按钮。

2 按ADJ./OK按钮 显示想要校正的文件。

3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4 按ADJ./OK按钮 选择[等级补偿]，然后按按钮 .



3

其他回放功能

自动校正图像（自动）

5 按ADJ./OK按钮 选择[自动]，然后按按钮 .

- 出现[等级补偿]画面。原始图像出现在画面的左上角，而校正后的图像则显示在画面的右侧。
- 如果您选择一个无法使用等级补偿的文件，则会出现一条错误信息，并且画面返回到回放菜单。
- 要取消等级补偿，按DISP.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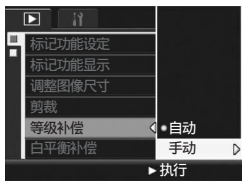
6 按ADJ./OK按钮。

- 信息会在校正过程中出现，然后记录校正后的图像。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手动校正图像（手动）

5 按ADJ./OK按钮▲▼选择[手动]，然后按按钮▶。

- 出现[等级补偿]画面。原始图像出现在画面的左上角，直方图出现在画面的左下角，而校正后的图像则显示在画面的右侧。
- 如果您选择一个无法使用等级补偿的文件，则会出现一条错误信息，并且画面返回到回放菜单。
- 要取消等级补偿，按DISP.按钮。



6 按MENU按钮在直方图上的各切换点之间进行切换。

- 直方图显示垂直轴上的像素数和水平轴上的亮度，从左到右分别为：阴影（阴暗区域）、中色调与反白（明亮区域）。每按一次MENU按钮，所选的切换点会从左侧点切换到中间点，然后再切换到右侧点。



切换点

7 按ADJ./OK按钮◀▶通过调节所选点的位置校正图像。

- 移动左右侧点的同时也移动中间点。



校正方式示例

例1)

调节图像整体亮度：

选择中间点，并将其移至左侧，使整个图像变亮。

选择中间点，并将其移至右侧，使整个图像变暗。



• 例2)

校正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的图像：

如果图像曝光过度，请将左侧的点移至右侧，直至其与直方图山状图的左端平齐。
如果图像曝光不足，请将右侧的点移至左侧，直至其与直方图山状图的右端平齐。
然后您可通过向左或向右移动中间点来调节图像的整体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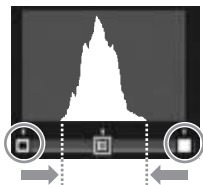
曝光过度的图像

• 例3)

提高图像的对比度：

如果图像缺乏对比度，则直方图山状图将集中在中央。通过将左右点与直方图山状图的相应端对齐，您可创建明亮区域与阴暗区域清晰区分的图像。

然后您可通过向左或向右移动中间点来调节图像的整体亮度。



8 按ADJ./OK按钮。

- 信息会在校正过程中出现，然后记录校正后的图像。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 注

- 您仅可将等级补偿用于由本照相机所摄的静止图像。
- 您无法将等级补偿用于在动画、S连拍或M连拍模式下所摄的图像。
- 对于使用场景模式中的[文字]拍摄的图像，或[图像设定]设定为[黑白]或[棕色]时拍摄的图像，本功能可能不起作用。
- 将[记录两种尺寸]设定为[开]拍摄带副文件的静止图像时，无法将等级补偿用于[副文件尺寸]设定至低于[N640[VGA]]的副文件。(☞P.103、167)
- 您可以重复使用等级补偿，但是图像每次经过再压缩后，其质量都会有所下降。

校正图像色调（白平衡补偿）

此功能允许您对所拍摄的静止图像的绿、洋红、蓝和琥珀色调进行校正，然后记录校正后的图像。

- 1 按 （回放）按钮。
- 2 按 ADJ./OK 按钮 显示想要校正的文件。
- 3 按 MENU 按钮。
 - 出现回放菜单。

- 4 按 ADJ./OK 按钮 选择 [白平衡补偿]，然后按按钮 。

- 出现 [白平衡补偿] 画面。原始图像出现在画面的左上角，白平衡补偿图出现在画面的左下角，而校正后的图像则显示在画面的右侧。
- 如果您选择一个无法使用白平衡补偿的文件，则会出现一条错误信息，并且画面返回到回放菜单。



- 5 按 ADJ./OK 按钮 移动白平衡周围的点并调整色调。

- 按按钮 移动白平衡补偿图周围的点。[G]表示绿色、[A]表示琥珀色、[M]表示洋红色、[B]表示蓝色，色调根据点的分布位置朝各自的颜色方向变化。
- 要取消白平衡补偿，按 DISP. 按钮。
- 校正期间，按 按钮重设色调。



6 按ADJ./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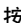
- 信息会在校正过程中出现，然后记录校正后的图像。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注

- 您仅可将白平衡补偿用于由本照相机所摄的静止图像。
- 您无法校正正在动画、S连拍或M连拍模式下所摄图像的白平衡。
- 对于使用场景模式中的[文字]拍摄的图像，或[图像设定]设定为[黑白]或[棕色]时拍摄的图像，本功能可能不起作用。
- 将[记录两种尺寸]设定为[开]拍摄带副文件的静止图像时，无法将白平衡补偿用于[副文件尺寸]设定至低于[N640[VGA]]的副文件。(☞P.103、167)
- 您可以重复使用白平衡补偿，但是图像每次经过再压缩后，其质量都会有所下降。

校正歪斜的图像（斜度修正）



可以校正以一定角度拍摄的矩形物体（如布告栏或名片），使图像看起来成直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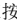
1 按 （回放）按钮。

2 按 ADJ./OK 按钮  显示希望校正的文件。

3 按 MENU 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4 按 ADJ./OK 按钮  选择 [斜度修正]，然后按按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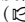
- 此时会显示正在处理图像的指示，然后会在橙色框中显示检测到的作为校正范围的区域。最多可识别五个区域。
- 如果无法检测到目标区域，则显示出错误信息。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 如要选择另一校正区域，按 ADJ./OK 按钮  将橙色框移至目标区域。
- 如要取消斜度修正，按 ADJ./OK 按钮 。即使您取消斜度修正，原始图像仍保持不变。



5 按 ADJ./OK 按钮。

- 此时会显示正在校正图像，然后记录校正后的图像。原始图像保持不变。

注

- 可以将斜度修正用于用本照相机拍摄的静止图像。
- 无法将斜度修正用于动画或用 S 连拍或 M 连拍拍摄的图像。
- 将 [记录两种尺寸] 设定为 [开] 拍摄带副文件的静止图像时，无法将斜度修正用于 [副文件尺寸] 设定至低于 [N640[VGA]] 的副文件。
( P.103, 167)



要点

- 执行斜度修正后的图像的图像尺寸不会变化。
- 如果图像尺寸较大，斜度修正所用时间较长。在进行斜度修正前更改图像尺寸（ P.128）以加快运行。
- 下表显示斜度修正所需的大致时间。

图像尺寸	修正时间
3648 × 2736	约48秒
3264 × 2448	约39秒
2592 × 1944	约25秒
2048 × 1536	约15秒
1280 × 960	约6秒
640 × 480	约2秒

- 当场景模式设为[斜度修正模式]时，您可以在拍摄图像后，立即校正图像的歪斜。（ P.48）

防止图像删除（保护）

进行保护设定以防止误删除。



注

受保护的图像不能正常删除。但在格式化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时，它们将被完全删除。

保护文件

1 按 （回放）按钮。

- 显示记录的最后一个文件。

2 按ADJ./OK按钮 选择想保护的图像。

3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4 按ADJ./OK按钮 选择[保护]，然后按按钮 。



5 确认已选择 [单个文件]，然后按ADJ./OK按钮。



- 此时所选的图像便处于受保护状态，并且画面上会显示保护标记。




要点

如果要解除文件防写，显示想要解除防写的文件，并执行步骤3至5。

保护全部文件

给所有文件进行保护设定，进行如下操作。

- 1 按  (回放) 按钮。
- 2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 3 按ADJ./OK按钮▼选择[保护]，然后按按钮▶。
- 4 按ADJ./OK按钮▲▼选择[全部文件]。
- 5 确认已选择[选择]，然后按ADJ./OK按钮。
 - 此时全部文件便处于受保护状态，并且画面上会显示保护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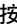



要点

若要解除所有防写的文件，在步骤5选择[取消]。

一次保护多张图像

对选择的文件，一次实施保护设定，进行如下操作。

1 按  (回放)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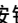

2 朝  (分割画面显示) 方向拨动变焦杆。

• 此时画面分割成20个框并显示分割画面。

3 按ADJ./OK按钮    选择想保护的第一个文件。

4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5 按ADJ./OK按钮  按钮选择 [保护]，然后按按钮 。

• 文件的右上部将显示保护设定的标记。

6 按按钮    选择想要保护的下一个文件，然后按ADJ./OK按钮。

7 重复步骤6的操作，选择希望保护的所有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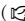
• 选择错误的文件时，可以再次按ADJ./OK按钮来解除选择该文件。

8 按DISP.按钮。

• 此时会显示正在处理所选图像；一旦处理结束，显示便返回至分割画面显示。



要点

- 如果要解除多个文件的防写，请依照上述的几个步骤来选择解除文件防写，并按DISP.按钮。
- 您也可以一次解除所有文件的保护。( P.139)



自动顺序显示（幻灯片显示）

能够在屏幕上顺序显示录制的静止图像以及动画文件。此功能称作幻灯片显示。浏览幻灯片显示，进行如下操作。

1 按 （回放）按钮。

- 显示记录的最后一个文件。

2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3 按ADJ./OK按钮▼选择[幻灯片显示]，然后按按钮▶。

- 幻灯片显示开始后，文件可顺序显示。
- 途中希望中止时，按照相机的任意按钮。幻灯片将反复显示直到停止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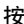


要点

- 每三秒显示一张静止图像。
- 对于动画，不仅能够显示一幅画面，而且能够回放所有已拍摄的内容。

将内置存储器的内容复制到SD记忆卡中 (复制到插卡上)

能够将内置存储器上录制的图像，动画和声音全部复制到SD记忆卡上。

- 1** 关闭照相机。
- 2** 安装SD记忆卡。
- 3** 打开电源。
- 4** 按  (回放) 按钮。
- 5**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 6** 按ADJ./OK按钮▼选择[复制到插卡上]，然后按按钮▶。
 - 显示复制中的信息，复制结束后，返回回放画面。



要点

- 复制位置的SD记忆卡容量已满时，显示容量不足的信息。若仅要复制符合可用空间的图像数，请选择[是]，然后按ADJ./OK按钮。若要取消复制时，选择[不]，然后按ADJ./OK按钮。
- 无法将SD记忆卡的内容复制到内置存储器。
- 当内置存储器中的内容复制到SD记忆卡中时，内置存储器中[标记功能设定]的设定被取消。

利用打印服务（DPOF）

携带SD记忆卡到数码照相机打印服务处理店，能够进行图像的打印。

若要使用打印服务，您必须在照相机中做打印设定。这些设定称为数码打印次序格式（DPOF）设定。

进行DPOF设定时，每一张图像只被打印一张。您也可以为DPOF设定选择多个图像以及指定打印多张。

对显示图像设定DPOF

- 1 按 （回放）按钮。
- 2 按 ADJ./OK 按钮 显示希望执行 DPOF 设定的静止图像。
- 3 按 MENU 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 4 按 ADJ./OK 按钮 选择 [DPOF]，然后按按钮 。
- 5 确认已选择 [单个文件]，然后按 ADJ./OK 按钮。
 - 一旦完成 DPOF 设定，画面上便会显示 DPOF 标记。



要点

若要移除DPOF设定，请显示含DPOF设定的图像，并执行步骤3至5。

对所有图像设定DPOF

对所有的图像进行DPOF设定时，进行如下操作。

- 1** 按 **▶** (回放) 按钮。
- 2**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 3** 按ADJ./OK按钮 **▼** 选择[DPOF]，然后按按钮 **▶**。
- 4** 按按钮 **▲▼** 选择[全部文件]。
- 5** 确认已选择[选择]，然后按ADJ./OK按钮。
 - 一旦完成 DPOF 设定，画面上便会显示 DPOF 标记。



要点

若要解除所有带DPOF设定的静止图像的DPOF设定，请在步骤5中选择[取消]。

对多张图像设定DPOF

一次对所选的全部静止图像进行DPOF设定时，进行以下步骤。

- 1 按 \square （回放）按钮。
- 2 朝 \boxtimes （分割画面显示）方向拨动变焦杆。
 - 此时画面分割成20个框并显示分割画面。
- 3 按ADJ./OK按钮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希望DPOF设定的一张图像。
- 4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 5 按ADJ./OK按钮 \blacktriangledown 选择[DPOF]，然后按按钮 \blacktriangleright 。
- 6 按按钮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指定打印张数。
 - 按按钮 \blacktriangle 来增加打印张数，或按按钮 \blacktriangledown 来减少打印张数。
- 7 按按钮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下一张希望进行DPOF设定的图像。
- 8 按按钮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指定打印张数。
 - 按按钮 \blacktriangle 来增加打印张数，或按按钮 \blacktriangledown 来减少打印张数。
- 9 重复步骤7至8，选择所有希望进行DPOF设定的图像。
- 10 按ADJ./OK按钮。
 - 此时会显示正在处理所选图像；一旦处理结束，显示便返回至分割画面显示。



要点

- 若要移除多个静止图像的DPOF设定，请遵循上述相同的步骤将每张图像的打印张数设定为[0]，然后按ADJ./OK按钮。
- 您也可以一次解除所有静止图像的DPOF设定。（P.144）

恢复删除的文件（恢复文件）


您可以恢复所有被删除的文件。

如果执行了以下任一操作，则无法恢复被删除的文件。

- 关闭照相机
- 从回放模式切换到摄影模式
- 使用 DPOF、调整图像尺寸、复制到插卡上、斜度修正、等级补偿、白平衡补偿或剪裁
- 带有DPOF设定的文件被删除
- 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被初始化
- 设定或取消文件的[标记功能设定]
- 更改设定为[标记功能设定]文件的放大倍率或放大区域

3

其他回放功能

1 按 （回放）按钮。

2 按MENU按钮。

- 显示回放菜单。

3 按ADJ./OK按钮▼选择[恢复文件]，然后按按钮▶。

- 此时会显示确认是否恢复所有文件的画面。
- 如果没有可恢复的文件，则会显示确认信息。



4 按按钮▶选择[是]，然后按ADJ./OK按钮。

- 此时便会恢复所有被删除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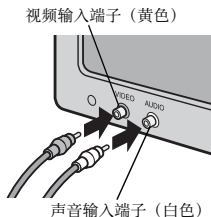
在电视机上浏览

可以在电视机屏幕上浏览拍摄的文件。电视机画面上可显示与图像显示屏相同的内容。

要使用电视机浏览时，请用照相机自带的AV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要在电视机上浏览文件，请执行以下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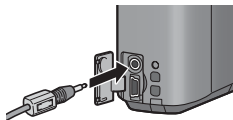
1 将 AV 连接线牢固地连接到电视机的视频输入端子。

- AV连接线的白色插头插进电视机的声音输入端子（白色），黄色插头插进电视机的视频输入端子（黄色）。



2 确认照相机电源关闭。

3 将AV连接线牢固地连接到照相机上的AV输出端子。



4 将电视设定为视频模式。（设定输入为视频）

- 详情请参阅电视机的说明书。

5 按 POWER 按钮，或按住 按钮开启照相机。





注

- 当AV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时，图像显示屏以及扬声器输出关闭。
- 请不要将AV连接线强行插入端口。
- 请不要在连接中的AV连接线上施加强力。
- AV连接线使用中时，不要用AV线移动照相机。



要点

- 可以连接AV连接线到录影机上的视频输入端子，并将拍摄的内容录制到录影机上。
- 与电视机及其他视听设备一起使用时，照相机设定为NTSC回放格式（北美及其他国家/地区使用）。如果要连接的设备使用PAL格式（欧洲等国使用），请在设定菜单中将照相机切换至PAL格式后再进行连接。
(P.185)

本说明书中所述的“按ADJ./OK按钮▲▼◀▶”表示您应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下ADJ./OK按钮。“按ADJ./OK按钮”则表示您应直接按下该按钮。

直接打印功能

直接打印是用USB连接线连接照相机和打印机，直接打印照相机内的图像的功能。可以不使用电脑，直接方便地打印图像。



注

不能打印动画（AVI文件）。



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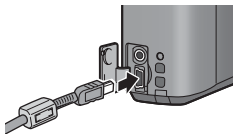
- 本照相机只使用统一规格的PictBridge进行直接打印。
- 打印机要与PictBridge兼容才能使用直接打印功能。有关支持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连接照相机与打印机

使用附带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1 确认照相机电源关闭。
- 2 使用附带的USB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照相机自动开启。
- 如果打印机尚未打开，请将其打开。



要点

要断开照相机与打印机的连接，请在完成打印之后确认照相机的电源已关闭，然后拔下USB连接线。

注

- 请不要将USB连接线强行插入端口。
- 请不要在连接中的USB连接线上施加强力。
- USB连接线使用中时，请不要以USB连接线移动照相机。

打印静止图像

可以从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打印照相机中的静止图像。
没有安装SD记忆卡时，打印内置存储器内的图像，安装SD记忆卡时，打印SD记忆卡内的图像。



注

打印完毕之前，请不要卸下USB连接线。



要点

- 图像传输时如果显示[打印机无法打印。]信息，请确认打印机的状态并采取适当的措施。
- 如果即使照相机已连接至打印机仍然显示电脑连接信息，重新连接照相机，然后在两秒钟内按ADJ./OK按钮。

打印1张或所有图像

1

确认打印机的状态。

- 显示[等待连接中...]画面。

2

按ADJ./OK按钮。

- 画面显示直接打印回放模式。

3

按ADJ./OK按钮▲▼◀▶，选择想打印的图像。

4

按ADJ./O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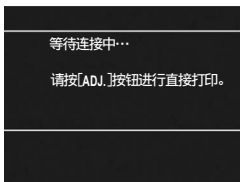
5

按ADJ./OK按钮▲▼选择[单个文件]或[全部文件]。

6

按ADJ./OK按钮。

- 显示直接打印菜单。



7 按ADJ./OK按钮▲▼选择项目，然后按按钮▶显示详细选项画面。

- 当显示[等待连接中…]时，尚未与打印机连接。当完成连接时，[等待连接中…]消失，并显示[直接打印]。建立连接后进行此步骤。
- 可选择以下项目。每一项目仅在受到与照相机连接的打印机支持时才可用。



项目名	说明
纸张尺寸	设定打印纸大小。
纸张类型	设定纸张种类。
打印类型	设定一张打印纸内可打印的张数。一张纸上可安排的图像数目根据连接的打印机种类而不同。
日期打印	设定是否打印日期（摄影日期）。日期格式可以用设定菜单中的日期/时间选项来设定。
文件名打印	设定是否打印文件名。
最佳图像	设定是否在打印机上进行图像数据（静止图像）的最佳化进行打印。
图像打印尺寸	设定图像打印尺寸。
打印质量	设定打印质量。
选单印刷(*)	打印表单。
打印数量	设定打印数量。
节省墨粉(*)	选择打印时是否使用较少的墨以节约墨粉。
单面/双面(*)	选择是否纸张两面都打印。双面打印中，每张静止图像打印一份。即使在P.153的步骤6中已选定多张打印，仍然仅打印一份。

(*) 每一项目仅在受到与照相机连接的理光打印机支持时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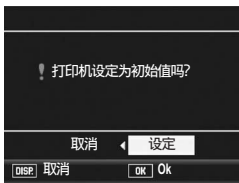
8 按ADJ./OK按钮▲▼选择设定，然后按ADJ./OK按钮。

- 返回直接打印菜单。

9 重复步骤7和8，选择想更改的项目。

要点

- 要将设定值指定为下一次连接照相机与打印机时的预设值，在显示步骤7的画面时按MENU按钮。当右方的画面显示时，请按ADJ./OK按钮◀▶以选择[设定]，然后按ADJ./OK按钮。
- 要在下次连接照相机和打印机时使用上一次设定的设定时，请选择[取消]。



10 按ADJ./OK按钮。

- 图像输入打印机内，显示[发送中...]画面。
- 如要取消当时的操作，按DISP.按钮。
- 当图像输入打印机后，照相机显示会返回直接打印回放模式画面，打印机开始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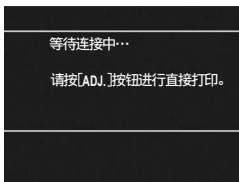
一次打印所选图像

1 确认打印机的状态。

- 显示[等待连接中...]画面。

2 按ADJ./OK按钮。

- 画面显示直接打印回放模式。



3 朝☒（分割画面显示）方向拨动变焦杆。

- 此时画面分割成20个框并显示分割画面。

4 按ADJ./OK按钮▲▼◀▶选择想打印的静止图像。

5 按ADJ./OK按钮。

6 按ADJ./OK按钮▲▼指定打印张数。

- 按按钮▲来增加打印张数，或按按钮▼来减少打印张数。



7 按按钮◀▶，选择想打印的下一张静止图像。

8 按按钮▲▼指定打印张数。

9 重复步骤7和8，选择想打印的所有图像，并指定打印张数。

10 按ADJ./OK按钮。

- 显示直接打印菜单。

11 按ADJ./OK按钮▲▼选择项目，然后按按钮▶显示详细选项画面。

- 当显示[等待连接中...]时，尚未与打印机连接。当完成连接时，[等待连接中...]消失，并显示[直接打印]。建立连接后进行此步骤。
- 有关可用的设定，请参阅P.152。



12 按ADJ./OK按钮▲▼选择设定，然后按ADJ./OK按钮。


- 返回直接打印菜单。

13 重复步骤11和12，选择想更改的项目。

14 按ADJ./OK按钮。

- 图像输入打印机内，显示[发送中...]画面。
- 如要取消当时的操作，按DISP.按钮。
- 当所有被选的图像输入完后，照相机显示会返回直接打印回放模式画面。

要点

- 打印显示打印机标记 () 的图像。一旦取消打印后要再次打印时，请确认想要打印的图像上是否显示打印机标记。
- 可以在1张纸张上打印多张一样的静止图像。
- 可以选择的项目随打印机的功能不同。
- 在详细选项画面中选择[指定打印机]时，以打印机的初始设定值进行打印。

5 更改照相机设定

本说明书中所述的“按ADJ./OK按钮▲▼◀▶”表示您应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下ADJ./OK按钮。“按ADJ./OK按钮”则表示您应直接按下该按钮。

设定菜单

您可以从摄影菜单 (📷 P.80) 或回放菜单 (📺 P.123) 显示设定菜单来更改照相机的设定。

使用设定菜单可以设定下表的项目。

设定项目	选项[预设值]	参照页
格式化〔插卡〕	_____	P.158
格式化〔内置〕	_____	P.159
显示屏亮度调节	_____	P.160
保存个人设定	MY1、MY2	P.161
逐级变焦	开、[关]	P.163
Fn按钮设定	关、[对象移动]、逐级变焦、AE锁定、AT-BKT (包围式曝光)、CL-BKT (白平衡包围式曝光)、WB-BKT (色彩包围式曝光)、最小光圈	P.164
ISO自动提高设定	[AUTO 400]、AUTO 800、AUTO1600	P.166
副文件尺寸	1280[1M]、640[VGA]、480、[320[QVGA]]	P.167
操作音	[全部]、水平仪音、快门声	P.168
操作音量设定	□□□ (静音)、■□□ (小)、 [■■□] (中)、■■■■ (大)	P.169
图像确认时间	关、[0.5秒]、1秒、2秒、3秒、保持	P.170
数码变焦图像	[一般]、自动调整	P.171
ADJ.按钮设定1*1 ADJ.按钮设定2*2 ADJ.按钮设定3*3 ADJ.按钮设定4*4	关、[曝光补偿]*1、[白平衡]*2、[ISO]*3、 [画质]*4、对焦、图像、测光、连拍、 包围式曝光、闪光补偿、最小光圈	P.173
水平仪设定	关、[显示]、显示+声音、声音	P.174
AF辅助光	[开]、关	P.175
自动关闭电源	关、[1分]、5分、30分	P.176
图像显示屏节电	[开]、关	P.177
最短特写拍摄距离	[显示]、隐藏	P.178
自动旋转	[开]、关	P.179
插卡序号	开、[关]	P.181

设定项目	选项[预设值]	参照页
日期设定	_____	P.183
Language/言語(*)	日本語、English、Deutsch、Français、Italiano、Español、Русский、简体中文、繁体中文、한국어	P.184
视频方式(*)	NTSC、PAL	P.185

(*) 预设值根据照相机购买地的不同而异。



要点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简易摄影模式时，设定菜单中项目的数量和顺序与其他摄影模式有所不同。设定内容与其他模式相同。

在简易摄影模式下，[Fn按钮设定]可设定为[关]、[特写对象]或[背光补偿]。

设定菜单的操作方法

本说明书中，菜单的选择可“按ADJ./OK按钮”（以下步骤6）确认，但按ADJ./OK按钮◀也可确认设定并返回菜单画面。

1 按MENU按钮。

- 显示摄影菜单（或回放菜单）。

2 按ADJ./OK按钮▶。

- 显示设定菜单。
- 在场景模式下按ADJ./OK按钮▲一或两次选择[MODE]标签，然后按两次ADJ./OK按钮▶。显示设定菜单

菜单项目有5个画面。



3 按ADJ./OK按钮▲▼，选择所需的项目。

- 如果在此时按DISP.按钮，显示将返回至步骤2的画面。
- 按底部项目的ADJ./OK按钮▼来显示下一个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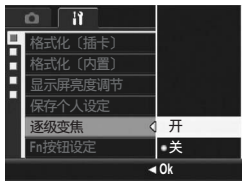
4 按ADJ./OK按钮▶。

- 显示菜单项目设定。

5 按ADJ./OK按钮▲▼，选择设定值。

6 按ADJ./OK按钮。

- 此时设定菜单消失，并且可以使用照相机进行拍摄或回放。
- 根据设定的不同，设定菜单可能会显示。在这种情况下，按MENU按钮或ADJ./OK按钮以便返回拍摄或回放画面。
- 在步骤6中按ADJ./OK按钮◀确认设定，并且显示返回步骤3中所显示的画面。



要点

某些功能的选择方法可能与此处说明的不同。详细操作方法，请参阅各种功能的说明。

更改显示

按ADJ./OK按钮◀，选择画面左侧的标签。
(如果在此时按DISP.按钮，显示将返回至步骤2的画面。)

- 按ADJ./OK按钮▲▼，可以更改画面。
- 按ADJ./OK按钮▶，可以返回到菜单项目选择画面。



格式化SD记忆卡（格式化〔插卡〕）

如果将SD记忆卡插入照相机时显示诸如[此插卡无法使用。]等的错误信息，或该卡已经在电脑或其他数码照相机上使用过，则在使用前必须用本照相机对其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是将插卡准备成可以写入图像文件的过程。



注

对记录图像的插卡进行格式化后，所有内容将会消失。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 [格式化〔插卡〕]，然后按按钮 ►。

- 显示格式化确认画面。

3 按按钮 ◀▶ 选择 [是]，然后按 ADJ./OK 按钮。

- 开始格式化。完成后，画面返回设定菜单。
- 未安装SD记忆卡时，将显示信息。此时，将电源关闭，在安装好SD记忆卡后，再次进行格式化操作。



4 按MENU按钮或ADJ./OK按钮。



如何防止错误删除图像

将SD记忆卡上的防写开关移至“LOCK”，以防止意外删除静止图像或格式化插卡（☞P.28）。解锁后（开关恢复原来位置），又能够进行添加/删除图像和格式化插卡。

格式化内置存储器（格式化〔内置〕）

如果显示错误信息[请对内置存储器格式化。]，您必须先格式化内置存储器才能使用。



注

格式化内置存储器之后，记录在内置存储器上的所有图像都将被删除。如果在内置存储器中有不希望删除的图像，请在格式化内置存储器之前将图像复制到SD记忆卡上。（ P.142）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 [格式化〔内置〕]，然后按按钮 ►。

- 显示格式化确认画面。

3 按按钮 ◀▶ 选择 [是]，然后按 ADJ./OK 按钮。

- 开始格式化。完成后，画面返回设定菜单。

4 按MENU按钮或ADJ./OK按钮。



5

更改照相机设定

调整图像显示屏的亮度（显示屏亮度调节）

调整图像显示屏的亮度，进行以下操作。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显示屏亮度调节]，然后按按钮▶。

- 此时会显示设定亮度画面。



3 按按钮▲▼调节亮度。

- 向下移动图像显示屏亮度调节棒可调暗图像显示屏，而向上移动则可调亮图像显示屏。图像显示屏的亮度会随着调节棒的移动而发生变化。
- 要取消亮度调节，按DISP.按钮取消设定并返回摄影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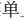
4 当达到想要的亮度时，请按ADJ./OK按钮。

- 此时显示会返回设定菜单。

5 按MENU按钮或ADJ./OK按钮。




要点

当设定菜单上的[图像显示屏节电]设定为[开]（ P.177）时，如果照相机约5秒钟未移动，图像显示变暗以节电。移动照相机或按任何按钮则恢复至原来的图像显示亮度。

登录自定义设定（保存个人设定）

个人设定功能允许您轻松地以所需的设定进行拍摄。

您可以将两组设定登录为“个人设定”。将模式转盘设定至MY1，可以让您以[MY1]中登录的设定进行摄影。将模式转盘设定至MY2，可以让您以[MY2]中登录的设定进行摄影。（ P. 46）

如果要以目前的设定作为个人设定来登录，请依照下列步骤执行。

1 将照相机设定变更为所要登录为个人设定的设定。

2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3 按ADJ./OK按钮▼选择[保存个人设定]，然后按按钮▶。

- 显示一个确认信息。

4 按按钮◀▶选择[MY1]或[MY2]，然后按ADJ./OK按钮。

- 此时将登录当前照相机设定，然后画面会返回到设定菜单。
- 不想登录时，按DISP.按钮。

5 按MENU按钮或ADJ./OK按钮。



将变焦设为固定焦距（逐级变焦）

逐级变焦允许您设定变焦的焦距，从而使其固定在七个等级（28、35、50、85、105、135、200mm*）。

* 等同于35mm照相机。

可用的设定

开（逐级变焦开启）

关（逐级变焦关闭）*预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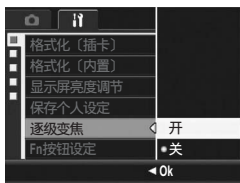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逐级变焦]，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开]。

4 按ADJ./OK按钮。



要点

- 特写模式下，逐级变焦的焦距大致等同于35mm照相机的32、35、50、85、105、135和200mm。
- 在[Fn按钮设定]中将[逐级变焦]指派给Fn（功能）按钮（☞P.164），按Fn按钮可切换在逐级变焦的开与关。（☞P.79）

将一项功能指派给Fn（功能）按钮 （Fn按钮设定）

当一项功能指派给Fn按钮后，您只需简单的按Fn按钮即可轻松从一个功能切换至另一个功能。

下列功能可被指派给Fn按钮。有关如何使用Fn按钮的信息，请参阅对应参照页。

模式转盘设定为时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参照页
对象移动 *预设值	移动AE和AF双方或其中一方的对象。	P.75
AE锁定	锁定曝光。	P.77
逐级变焦、AT-BKT WB-BKT、CL-BKT、 最小光圈	可切换每个功能的开和关。	P.79

模式转盘设定为SCENE时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参照页
特写对象 *预设值	无需移动照相机即可移动AF对象进行近拍摄影。	P.76
AE锁定	锁定曝光。	P.77
逐级变焦、AT-BKT WB-BKT、CL-BKT、 最小光圈	可切换每个功能的开和关。	P.79



要点

各场景模式可设定的项目显示如下。未被标记为○的设定可通过[Fn按钮设定]指派给Fn按钮，但是无法通过按下Fn按钮来进行这些操作。

可用的设定	肖像	面孔	运动	远景	夜景	夜景肖像	高感光度	变焦特写	斜度修正模式	文字
特写对象	-	-	-	-	-	-	○	○	○	○
AE锁定	○	○	○	○	○	○	○	○	○	○
逐级变焦	○	○	○	○	○	○	○	○	○	○
AT-BKT	-	-	-	-	-	-	-	○	-	-
WB-BKT	-	-	-	-	-	-	-	○	-	-
CL-BKT	-	-	-	-	-	-	-	○	-	-
最小光圈	-	-	-	-	-	-	-	○	○	-

模式转盘设定为EASY时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参照页
背光补偿 *预设值	可切换背光补偿功能的开和关。	P. 78
特写对象	无需移动照相机即可移动AF对象进行近拍摄影。	P.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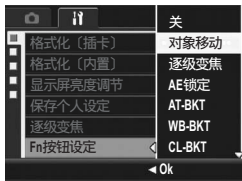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 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Fn按钮设定]，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

4 按ADJ./OK按钮。



更改ISO自动提高设定（ISO自动提高设定）

您可以更改摄影菜单上的[ISO感光度]下[自动高感度]（自动高感光度设定）（P.116）的ISO感光度的上限。

可用的设定

AUTO 400 *预设值

AUTO 800

AUTO1600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ISO自动提高设定]，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5


更改照相机设定



要点

使用高感光度拍摄的图像可能具有较多的杂点。

更改记录两种尺寸的尺寸（副文件尺寸）

拍摄带副文件（ P.103）的静止图像时，您可以选择与原始静止图像同时记录的副文件的尺寸。

可用的设定

1280[1M]

640[VGA]

480

320[QVGA] *预设值



注

将原始静止图像的[图像质量·尺寸]设定为[N1280[1M]]且将[副文件尺寸]设定为[1280[1M]]时，不会创建副文件。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副文件尺寸]，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更改操作音设定（操作音）

操作照相机时会发出下列五种操作音。

- 开机音 : 照相机电源打开时发出的声音。
快门音 : 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的声音。
对焦音 : 当按下快门按钮一半时, 照相机向被摄体对焦时的声音。
信号音 : 错误音表示无法执行操作。
水平仪音 : 当[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声音]或[显示+声音]时 (P.174), 如果照相机在摄影模式下处于水平状态, 则会以设定的间隔不断发出声音。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全部 *预设值	全部声音开启
水平仪音	只发出水平仪音。
快门声	只发出快门音、水平仪音。



要点

如果您要执行无法执行的操作, 不论[操作音]如何设定, 都将发出信号音。

5

更改照相机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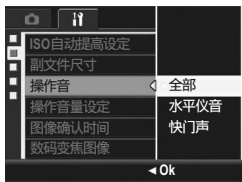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 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操作音], 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 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更改操作音音量（操作音量设定）

可以更改操作音的音量。

可用的设定

□□□（静音）

■□□（小）

■■□（中）*预设值

■■■（大）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操作音量设定]，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要点

[操作音量设定]被设定为[□□□]（静音）时，即使[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显示+声音]或[声音]（P.174），照相机也不会发出水平仪音。

更改图像确认时间（图像确认时间）

按下快门按钮后，刚拍摄的静止图像在画面上显示片刻以便确认。确认时间的预设值为0.5秒，此设定能够更改。

可用的设定

关（不进行确认显示。）

0.5秒 *预设值

1秒

2秒

3秒

保持（图像将会一直显示，直至下一次您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时。）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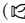

2 按ADJ./OK按钮▼选择[图像确认时间]，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要点

当[图像确认时间]被设定为[保持]时，显示的图像也可被放大（ P.57）或删除（ P.58）。

使用自动调整变焦（数码变焦图像）

此功能允许您裁切和记录拍摄的图像。普通数码变焦使图像的一部分放大至设定的倍率。然而，自动调整变焦保存图像的裁切部分，因此图像质量不会下降，但是图像尺寸可能会变小。图像的记录尺寸根据自动调整变焦的倍率改变。

自动调整变焦仅可在[图像质量·尺寸]设定为3648 × 2736时使用。

( P.85)

可用的设定

可用的设定	说明
一般 *预设值	标准数码变焦。使用[图像质量·尺寸]设定的图像尺寸记录图像。
自动调整	自动更改图像尺寸，然后记录图像。



要点

[图像质量·尺寸]设定为3648 × 2736以外的设定时，可以使用数码变焦。

变焦倍数和记录的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尺寸	变焦倍数	焦距 (*)
3648 × 2736(10M)	1.0倍	200 mm
3264 × 2448(8M)	1.1倍	220 mm
2592 × 1944(5M)	1.4倍	280 mm
2048 × 1536(3M)	1.8倍	350 mm
1280 × 960(1M)	2.9倍	570 mm
640 × 480(VGA)	5.7倍	1140 mm

(*) 等同于35mm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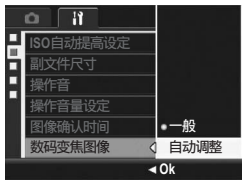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数码变焦图像]，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自动调整]。

4 按ADJ./OK按钮。



5 朝 \blacktriangle （望远）方向持续拨动变焦杆，直至达到变焦栏上的最大倍数，然后立即松开变焦杆，最后再次朝 \blacktriangle 方向拨动变焦杆。

- 朝 \blacktriangle 方向每拨动一次变焦杆，图像尺寸便会变更一个设定。
- 变焦栏上方会显示记录图像使用的尺寸。



注

- 使用S连拍或M连拍，或场景模式设定为[斜度修正模式]时，此功能不可用。如果在这些情况下设定[自动调整]，则会使用数码变焦来代替。
- 如果图像质量设定为细致模式并使用自动调整变焦功能，记录时压缩率更改为一般。

指派功能至ADJ./OK按钮（ADJ.按钮设定）

将功能指派给ADJ./OK按钮时，您只需进行较少的按钮操作并且无需显示摄影菜单便可显示各种摄影设定画面。

您可以使用[ADJ.按钮设定1]至[ADJ.按钮设定4]来指派通过按ADJ./OK按钮来启动的照相机功能。

有关如何使用ADJ.模式的信息，请参阅P.68。

可用的设定		参照页
关		-
曝光补偿	*[ADJ.按钮设定1]的预设值	P.111
白平衡	*[ADJ.按钮设定2]的预设值	P.113
ISO	*[ADJ.按钮设定3]的预设值	P.116
画质（图像质量·尺寸）	*[ADJ.按钮设定4]的预设值	P.85
对焦		P.87
图像		P.95
测光		P.90
连拍		P.91
包围式曝光		P.98
闪光补偿		P.97
最小光圈		P.105

如要将一项功能指派给[ADJ.按钮设定1]至[ADJ.按钮设定4]，请按下列步骤操作。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 ▼ 选择 [ADJ.按钮设定1]、[ADJ.按钮设定2]、[ADJ.按钮设定3]或[ADJ.按钮设定4]，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更改水平仪确认设定（水平仪设定）

当[水平仪设定]开启时，照相机利用水平指示器和声音告知您图像是否处于水平状态。您可以从以下水平仪确认设定中进行选择。有关在摄影期间如何使用水平仪功能的信息，请参阅P.64。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关	水平指示器将不会显示。不会发出水平仪音。
显示 *预设值	水平指示器将会显示。不会发出水平仪音。
显示+声音	画面上会显示水平指示器，当照相机处于水平状态时，会发出水平仪音。
声音	水平指示器将不会显示。当照相机处于水平状态时，会发出水平仪音。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 您也可以在摄影模式下按住DISP.按钮以显示设定菜单。如果您已经按住DISP.按钮，请跳至步骤3。

2 按ADJ./OK按钮▼选择[水平仪设定]，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要点

- 有关在摄影期间如何使用水平仪功能的信息，请参阅P.64。
- 当记录动画时或间隔摄影期间，水平仪功能不可用。
- [操作音量设定]被设定为[□□□]（静音）时，即使[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显示+声音]或[声音]，照相机也不会发出水平仪音。

更改AF辅助光设定（AF辅助光）

您可以设定在使用自动对焦进行拍摄时是否使用AF辅助光。将[AF辅助光]设定为[开]时，当在黑暗环境中拍摄、照相机很难用自动对焦测量距离时，AF辅助光会亮起，测量自动对焦距离。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AF辅助光]，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更改自动关闭电源设定（自动关闭电源）

在设定时间内不进行照相机按钮的操作时，为了节电，电源将自动关闭（自动关闭电源）。

预设情况下，自动关闭电源设定为1分钟，此设定能够更改。

可用的设定

关（自动关闭电源关闭）

1分 *预设值

5分

30分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自动关闭电源]，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要点

- 若要在自动关闭电源功能关闭照相机后继续使用照相机，请按下POWER按钮再次开启照相机。您也可以在回放模式下按住▶按钮开启照相机。
- 照相机连接到电脑或打印机时，自动关闭电源功能不起作用。
- 间隔摄影时，[自动关闭电源]设定被禁用，因此自动关闭电源功能不起作用。

设定图像显示屏节电模式（图像显示屏节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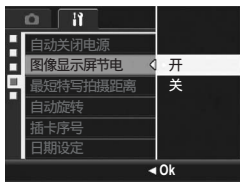
当[图像显示屏节电]设定为[开]时，如果照相机约5秒钟未移动，图像显示变暗以节电。移动照相机或按任何按钮返回至原始图像显示亮度。预设值为[开]。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图像显示屏节电]，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开]。



注意

[图像显示屏节电]设定在同步显示屏模式下不可用。(☞P.62)

特写摄影期间显示最短拍摄距离 (最短特写拍摄距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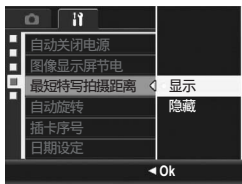
特写拍摄期间，最短拍摄距离随变焦位置而改变。要在画面上显示最短拍摄距离，将[最短特写拍摄距离]设定为[显示]。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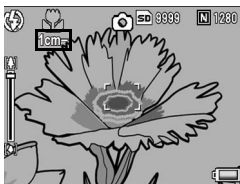
2 按 ADJ./OK 按钮 ▼ 选择 [最短特写拍摄距离]，然后按按钮 ▶。

3 按按钮 ▲▼ 选择 [显示]。



4 按 ADJ./OK 按钮。

- 当选择特写模式时，画面上显示最短拍摄距离。(P.41)



自动旋转回放图像（自动旋转）

根据照相机的位置，您可以在回放期间将照相机设定为自动旋转图像。

可用的设定	说明
开 *预设值	自动旋转回放图像。
关	不自动旋转回放图像。

[自动旋转]设定为[开]时，回放图像的方向如下所示。

当您横握照相机回放图像时：

横握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将沿同样的水平方向显示。竖握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则将自动旋转至垂直方向。

当您竖握照相机回放图像时：

竖握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将沿同样的垂直方向显示。横握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则将自动旋转至水平方向。

回放期间，如果照相机被旋转，图像会根据照相机的位置自动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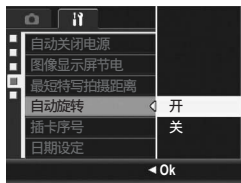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自动旋转]，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进行设定。

4 按ADJ./OK按钮。





注

- 在下列情况下，即使[自动旋转]被设定为[开]，回放图像也不会自动旋转。
 - 回放动画或回放用S连拍或M连拍拍摄的图像时
 - 列表浏览中 (P.56)
 - 回放那些拍摄时照相机向前或向后过于倾斜的图像时
 - 回放图像时倒持照相机（快门按钮朝下），或回放倒持照相机时拍摄的图像时
 - 放大回放期间改变照相机位置时
 - 在回放模式下进行图像的斜度修正（显示修正区域）时 (P.136)
- 回放幻灯片显示或在电视机上观看照相机图像时，即使[自动旋转]设定为[开]，照相机也会被侦测为处于水平位置。此时，当您竖直放置照相机回放图像时，水平拍摄的图像不会自动旋转。而且即使您在回放期间旋转照相机，回放图像也不会自动旋转。



要点

在连拍、包围式曝光、白平衡包围式曝光和色彩包围式曝光模式下，拍摄的图像会根据第一张图像的方向自动旋转。

更改文件名称设定（插卡序号）

自动赋予已拍摄的图像连续编号的文件名，记录在内置存储器 and SD 记忆卡上。

更换SD记忆卡时，能够将照相机设定为接续上一记忆卡的编号。

可用的设定	
开（设为连续编号）	对已拍摄的静止图像自动赋予R0010001.jpg至R9999999.jpg的“R”后7位数的连续号码文件名。使用此设定时，即使更换SD记忆卡，文件编号也连续下去。
关（不设为连续编号） *预设值	每张SD记忆卡中可指定的文件编号是从RIMG0001.jpg到RIMG9999.jpg。 当文件名达到RIMG9999时，记忆卡将无法记录更多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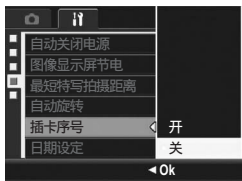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插卡序号]，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5

更改照相机设定



要点

- 当将数据记录至内置存储器时，会指定文件的连续编号文件名称，就如同[插卡序号]设定为[关]时一样。
- 使用DL-10 (P.197) 将图像传输到电脑时，传输的文件会被重命名后保存。即使将[插卡序号]设为[开]，保存后的文件名仍为“RIMG****.jpg”（其中，****表示编号）。



注

当文件名达到RIMG9999或R9999999时，将无法保存更多的文件。在此种情形下，将图像数据从SD记忆卡移至电脑的记忆体或存储媒体，接着将SD记忆卡格式化。

设定日期和时间（日期设定）

能够在图像上插入日期和时间进行摄影。
这里说明从设定菜单设定日期/时间的方法。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日期设定]，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设定年、月、日与时间。

- 您可以按住按钮▲▼来快速调高或调低设定。
- 按按钮◀▶可切换到下一个项目。



4 在[格式]中选择日期与时间的格式。

5 检查画面信息，然后按一下ADJ./OK按钮。

- 日期时间被设定，返回设定菜单。

6 按MENU按钮或ADJ./OK按钮。



要点

- 电池取出后约1周，设定的日期、时间会丢失。此时，请重新设定。
- 为了保留日期与时间设定，必须装入电量充足的电池，持续两小时以上。

更改显示语言 (Language/言語)

能够更改画面中的显示语言。
预设值根据照相机购买地的不同而异。

可用的设定

日本語 (日文)

English (英文)

Deutsch (德文)

Français (法文)

Italiano (意大利文)

Español (西班牙文)

Русский (俄语)

简体中文

繁体中文 (繁体中文)

한국어 (韩文)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 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Language/言語], 然后按按钮▶。

- 显示语言显示画面。



3 按按钮▲▼◀▶选择所需的设定。

4 按ADJ./OK按钮。

- 语言设定后, 画面会返回到设定菜单。

5 按MENU按钮或ADJ./OK按钮。



要点

在日本销售的RICOH R10照相机, 只可选择日文和英文。

更改电视机浏览时的回放方式（视频方式）

用照相机附带的AV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上，就可以在电视机的屏幕上观看静止图像和动画。（☞P.147）

与电视机等设备一起使用时，照相机设定为NTSC视频格式（用于北美以及其他国家/地区）。与PAL格式（欧洲等国家使用）的设备连接时，先将照相机设定为PAL格式后再进行连接。

预设值根据照相机购买地的不同而异。

可用的设定

NTSC

PAL

1 显示设定菜单。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P.156。

2 按ADJ./OK按钮▼选择[视频方式]，然后按按钮▶。

3 按按钮▲▼，选择设定值。

4 按ADJ./OK按钮。

- 视频格式设定后，画面会返回到设定菜单。



要点

本照相机不支持SECAM格式。

6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根据电脑的操作系统，此处所显示的图像可能与显示在电脑上的图像不同。

用于Windows

有关Macintosh的内容，请参阅P.201。

您可以使用以下任一方法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1 使用DL-10等图像下载软件下载图像。

要使用DL-10，您必须从附带的光盘中安装软件（☞P.188）。

2 不使用DL-10等图像下载软件下载图像。（☞P.198）



注

您无法从本照相机将图像下载到运行Windows 98或98 SE的电脑上。



要点

关于如何从照相机下载图像到电脑中的详情，请参阅本书后半部分的“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软件篇）”。

使用附带光盘的系统要求

使用附带光盘，需要如下电脑配置。
请通过您使用的电脑和电脑说明书等进行确认。

支持的操作系统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Service Pack 4 Windows Me Windows XP Home Edition Service Pack 2/Professional Service Pack 2 Windows Vista Service Pack 1
CPU	Windows 2000/Me/XP: Pentium® III 500MHz或更快 Windows Vista: Pentium® III 1GHz或更快
内存	Windows 2000/Me/XP: 256MB或更大 Windows Vista: 512MB或更大
安装时的硬盘剩余容量	160MB或更大
显示器的分辨率	1024 × 768像素或更高
显示器的显示色	65,000色以上
光盘驱动器	能够在上述电脑中使用的光盘驱动器
USB端口	能够在上述电脑中使用的USB端口



注

- 附带的光盘不支持64位版本的Windows作业系统。
- Windows 98/98 SE不支持附带光盘。
- 进行过OS升级的电脑，USB功能可能无法正常运行，附带软件将无法对此异常。
- OS系统环境的变化，如修补程序和服务包的发行等原因，附带软件可能会无法正常工作。
- 如果USB端口使用了扩展功能（如PCI总线等），那么本照相机不支持连接到该端口。
- 与集线器或其他USB装置等组合使用时，可能会发生无法正常工作的情况。
- 处理动画等数据量较大的文件时，建议在存储器容量较大的环境下进行。

安装光盘

在光盘驱动器中放入附带光盘时，安装程序画面会自动出现。



项目名	说明	参照页
软件的安装	使用此按钮来安装批量下载和编辑图像所需的软件。	P.188
安装DeskTopBinder Lite	使用此按钮来安装Desk Top Binder Lite。	P.192
浏览CD-ROM的内容	单击显示包含于光盘内的文件。	P.194

单击[软件的安装]时

安装以下软件：

软件名	说明
DL-10	将图像集中下载到电脑中。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可以显示、管理或编辑拍摄的图像。
USB驱动程序	用于将较早型号的理光照相机连接至执行Windows 98 SE/Me/2000的电脑。本照相机不可用。
WIA驱动程序	用于将较早型号的理光照相机连接至执行Windows XP/Vista的电脑。本照相机不可用。

注

- 当照相机用USB连接线连接到电脑上时，请勿安装软件。
- DC Software的项目名称与旧机型所附带的Caplio Software的项目名称有所不同，如下所示。

Caplio Software	DC Software
RICOH Gate La	DL-10
List Editor	List Editor (*)
Caplio Viewer	DU-10 (*)
Caplio Server	SR-10 (*)
Caplio Setting	ST-10 (*)

(*) 本照相机上不使用。

如果电脑上已经安装了随以前机型附带的光盘中的Caplio Software，当您尝试安装新的软件时，则会出现消息请求您在安装DC Software之前卸载Caplio Software。请按照消息中的指示操作。

如果您的电脑上已经安装了Caplio Viewer、Caplio Server或Caplio Setting，它将被新的软件所替代并且能如同以前一样使用。

如果在出现消息之前您已经将Caplio Software卸载，即使安装DC Software，DU-10、SR-10或ST-10也不会被安装。

- 卸载Caplio Software时，RICOH Gate La [任选设置]的设定可能被取消。
- 对于Windows Vista、Windows XP或Windows 2000，安装软件需要管理员权限。
- DL-10并非网络兼容。作为单独的应用程序使用。

要点

本照相机附带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软件，它允许您通过电脑显示和编辑图像。有关如何使用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的信息，请参阅显示的“帮助”。

有关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的最新信息，请访问Pixela Co., Ltd.的网页。

(http://www.pixela.co.jp/oem/irodio/e/irodio_digitalphoto_videostudio/)

此处以Windows XP画面为例。

1 启动电脑，把附带光盘放进光盘驱动器。

Windows Vista以外的操作系统

- 此时会自动出现安装程序画面。

Windows Vista

- 自动运行画面自动出现。
- 选择[运行Autorun.exe]。此时会自动出现安装程序画面。



2 单击[软件的安装]。

Windows Vista以外的操作系统

- 稍后会显示[选择设置语言]画面。

Windows Vista

- 显示确认用户帐户管理的画面。
- 对电脑访问请求选择[允许]。稍后会显示[选择设置语言]画面。

3 选择语言，单击[确定]按钮。

- 会显示[欢迎使用DC Software InstallShield Wizard]画面。

4 单击[下一步]。

- 会显示[选择目的地位置]画面。



5 确认安装位置，然后单击[下一步]。

- 显示[选择程序文件夹]画面。

6 确认安装位置，然后单击[下一步]按钮。

-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安装程序启动。按照画面上所显示的信息来安装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有些电脑可能要花点时间才能显示下一画面。



- 当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安装完毕时，显示一对话指示已安装所有的软件应用程序。

7 单击[完成]按钮。

- 出现指示安装DC Software完成的对话框。



8 当出现一条信息要求您重启电脑时，请选择[是，现在我要重新启动我的电脑。]，然后按一下[完成]。

- 您的电脑将自动重新启动。
- 您的电脑重新启动后，将显示Windows安全性警示讯息。

9 单击DL-10的[解锁]。

要点

- 您可以移除(卸载)软件。(P.195)

单击[安装DeskTopBinder Lite]时

安装以下软件：

软件名	说明
DeskTopBinder Lite	用于管理工作文档的软件。
USB驱动程序	用于将较早型号的理光照相机连接至执行Windows 98 SE/Me/2000的电脑。本照相机不可用。
WIA驱动程序	用于将较早型号的理光照相机连接至执行Windows XP/Vista的电脑。本照相机不可用。

DeskTopBinder Lite用来管理工作文档。除了数码照相机拍摄的静止图像文件外，您可以管理各种文档，包括扫描仪输入的文档、使用各种应用程序创建的文档以及图像文件。您也可以在单个文档中保存不同格式的文件。

要点

- 有关DeskTopBinder Lite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前必读、入门指南、Auto Document Link指南和DeskTopBinder Lite附带的帮助文件。
- 有关如何使用随DeskTopBinder Lite安装的Auto Document Link，请参阅Auto Document Link指南。

此处以Windows XP画面为例。

1 启动电脑，把附带光盘放进光盘驱动器。

Windows Vista以外的操作系统

- 此时会自动出现安装程序画面。

Windows Vista

- 自动运行画面自动出现。
- 选择[运行Autorun.exe]。此时会自动出现安装程序画面。

2 单击[安装DeskTopBinder Lite]。

- 稍后将显示[欢迎使用DC Software S InstallShield Wizard]画面。

3 单击[下一步]。

- 稍后显示[选择目的地位置]画面。



4 确认安装位置，然后单击[下一步]。

- 显示[选择程序文件夹]画面。

5 确认安装位置，然后单击[下一步]按钮。

6 单击[确定]。

7 单击[DeskTopBinder Lite]。

- DeskTopBinder Lite安装程序启动。
- 按照画面中显示的信息安装DeskTopBinder Lite。
- 出现确认ID画面时，单击[确定]。



注

- DeskTopBinder Lite无法与DeskTopBinder Lite、DeskTopBinder Professional或Job Binding的不同版本共存。安装DeskTopBinder Lite前，请卸载这些应用程序。DeskTopBinder Lite可以保存和继续使用前一个应用程序中使用的数据。但是，如果前一个应用程序为DeskTopBinder Professional，则某些功能将无法继续使用。
- 如果开启DeskTopBinder Lite的状态下，关闭并重新开启连接到电脑的照相机，请在连接照相机的状态下重新启动电脑。

单击[阅看CD-ROM的内容]时

可以检查光盘里的文件夹和文件。光盘中除有照相机自带的系统软件外，还有Acrobat Reader软件。该软件产品可安装在Windows中。有关Acrobat Reader的安装，请按以下步骤操作。

注

- 当照相机用USB连接线连接到电脑上时，请勿安装软件。
- 对于Windows Vista、Windows XP或Windows 2000，安装软件需要管理员权限。

要点

- 关于Acrobat Reader的详情，请参阅Acrobat Reader说明。
- 要单独安装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请双击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文件夹下的“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exe”。

Acrobat Reader

Acrobat Reader是用于显示英文版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等PDF文件的软件。

如果电脑在Windows下运行，则可以安装Acrobat Reader。如果电脑上已经安装了Acrobat Reader，则不需要再安装。

注

如果您在Windows Vista上使用光盘中所含的Acrobat Reader，可能会出现警示讯息。如果出现警示讯息，请从Adobe Systems网站下载最新版本。

1 打开电脑，将附带光盘放入光盘驱动器。

Windows Vista以外的操作系统

- 此时会自动出现安装程序画面。

Windows Vista

- 自动运行画面自动出现。
- 选择[运行Autorun.exe]。此时会自动出现安装程序画面。



- 2 单击[阅看CD-ROM的内容]。
 - 光盘中的文件将列出。
- 3 双击[Acrobat]文件夹。
- 4 双击[Chinese_Simplified]文件夹。
- 5 双击[ar505chs] (ar505chs.exe)。
 - 显示确认Windows Vista用户帐户管理的画面。选择[继续]。
- 6 根据下面显示的信息安装Acrobat Reader。

卸载软件



注

- 对于Windows Vista、Windows 2000/XP，卸载软件需要具有管理员权限。
- 如果正在使用其他程序且未保存数据，请在移除前保存数据并结束该程序。
- 如果同时安装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和DeskTopBinder Lite，然后卸载其中一个，则照相机与电脑的连接可能会无效。在这种情况下，请同时卸载[DC Software]和[DC Software S]，然后只安装所需的一个。

DC Softw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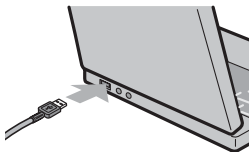
- 1 单击Windows工具栏上的[开始]。
- 2 选择[设置]—[控制面板] (XP/Vista[控制面板])。
- 3 双击[添加/删除程序]图标 (或Windows XP中的[添加或删除程序]图标)。
- 4 选择[DC Software] (如果已安装DeskTopBinder Lite选择[DC Software S])，然后单击[更改/删除]。
- 5 确认文件删除并单击[确定]。
 - 出现[检测到共享文件]对话框。
- 6 选中[不再显示此信息。]复选框，然后单击[是]。
 - 开始卸载软件。删除结束时，关闭显示的窗口。

- 1** 单击Windows工具栏上的[开始]。
- 2** 选择[设置]-[控制面板] (XP/Vista[控制面板])。
- 3** 双击[添加/删除程序]图标 (或Windows XP中的[添加或删除程序]图标)。
- 4** 选择[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然后单击[变更/移除]。
- 5** 确认文件删除并单击[确定]。
 - 开始卸载软件。删除结束时, 关闭显示的窗口。
- 6** 重新启动电脑。

使用DL-10下载图像

在电脑上安装软件之后，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

- 1 确认照相机的电源已关闭。
- 2 将USB连接线的一端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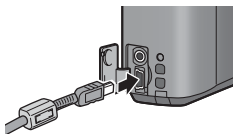
- 3 将USB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的USB端子。

- 打开照相机，此时电脑会自动读取所需的文件。

- 4 DL-10启动，并且会自动开始传输图像。

- DL-10在[我的文件]资料夹内自动新建一个[Digital Camera]资料夹。下载的图像保存在[Digital Camera]文件夹内各拍摄日期的文件夹中。（如果您以前使用Caplio Software，则文件将继续被保存在[Caplio]的文件夹中。）拍摄之前，正确设定照相机的日期和时间。

- 5 完成图像传输时，请断开照相机和电脑之间的连接。
(☞ P.200)



要点

- 有关如何使用DL-10的详情，请参阅本书后半部分的“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软件篇）”。(☞ P.257)
- 如果图像传输不开始，请按下列步骤重试：
 - 单击DL-10窗口的[保存]按钮。（仅限于第一次连接照相机至电脑时。）
 - 重新启动电脑并再次执行步骤1至5。
 - 确认DL-10的[任选设置]对话框中的[USB连接时，进行自动保存]复选框已被选择。

注

- 不要强行将USB连接线接入端子。
- 不要对连接中的USB连接线施加强力。
- 使用USB连接线时，不要拉拽USB连接线移动照相机。

不使用DL-10下载图像

您可以无需使用软件便可将照相机中的图像下载到电脑。

1 确认照相机电源关闭。

2 将附带的USB连接线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上。

3 将USB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的USB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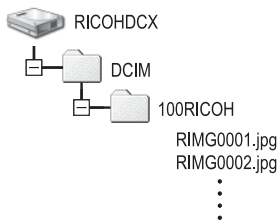


- 照相机开启。
- 电脑自动读取必要的文件，以将照相机识别为驱动器。
- 在此预备步骤之后，照相机作为驱动器显示于[我的电脑]之下。

以Windows XP显示的画面为例

4 从显示的驱动器上，复制文件到想要的位置。

- 右图显示驱动器中的文件夹配置。
- 在驱动器名称[RICOHDCI]下会显示内置存储器的内容。



以Windows XP显示的画面为例

注

- 请勿在图像传输期间关闭照相机或断开USB连接线。
- 如果目的地已存在具有相同名称的文件，则将其改写。如果不希望将该文件改写，请将数据传输至另一文件夹，或更改目的地文件的文件名。



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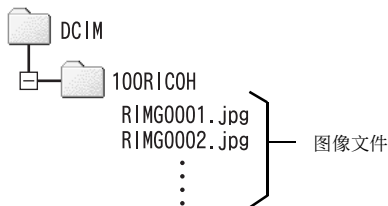
插入SD记忆卡时，显示为SD卡中的文件。否则，就会显示内置存储器的文件。



从SD记忆卡下载图像

可以通过PC卡插槽或卡片阅读器从记忆卡下载图像到电脑上。根据PC卡插槽或卡片阅读器类型的不同，使用SD记忆卡时可能需要使用记忆卡转换器。如果可以在PC卡插槽中使用SD记忆卡，则无需使用记忆卡转换器。

- SD记忆卡中，图像记录在如图所示的位置。



以Windows XP显示的画面为例

卡片阅读器

这是连接到电脑上用于读取卡片内容的一种装置。除记忆卡转换器类型以外，还有与各种类型插卡兼容的卡片阅读器，可以将SD记忆卡直接插入。请使用与您的电脑操作系统兼容且符合SD记忆卡尺寸的卡片阅读器。



注

如果您将照相机或卡片阅读器连接到电脑，然后在电脑上直接显示、编辑或保存SD记忆卡图像，则您将无法再在照相机上回放它们。显示、编辑或保存图像前，请将其下载到电脑上。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断开照相机与电脑的连接时，请执行以下操作。（所显示的为Windows XP的示例。其他操作系统的界面用语会有所不同，但是操作都相同。）

- 1** 双击任务栏右端的 [安全删除硬件] 图标。
- 2** 选择 [USB Mass Storage Device] 并单击 [停止]。
- 3** 确认选择 [USB Mass Storage Device]，单击 [确定]。
- 4** 单击 [关闭]。
- 5** 拔出USB连接线。



要点

- 如果未进行停用连接的操作即断开USB连接，可能显示“不安全的设备删除”画面。请务必在移除USB连接线之前停止连接。
- 下载图像时，请不要断开USB连接线。确认下载完成，断开连接，然后断开连接线。

用于Macintosh

有关用于Windows的内容，请参阅P.186。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Macintosh操作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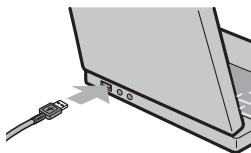
- Mac OS 9.0至9.2.2
- Mac OS X 10.1.2至10.5.2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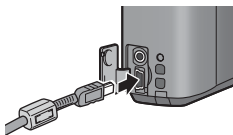
- 您无法从本照相机将图像下载到运行Mac OS 8.6的Macintosh电脑上。
- 包括在光盘中的软件不能用于Macintosh。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 1** 确认照相机电源关闭。
- 2** 将附带的 USB 连接线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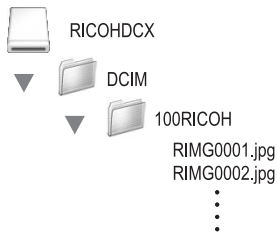


- 3** 将USB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的USB端子。
 - 照相机开启。
 - 电脑自动读取必要的文件，以将照相机识别为驱动器。
 - 在此预备步骤之后，照相机作为驱动器显示于桌面。



4 从显示的驱动器上，复制文件到想要的位置。

- 右图显示驱动器中的文件夹配置。
- 在驱动器名称[RICOHDC1]下会显示内置存储器的内容。



注

- 不要强行将USB连接线接入端子。
- 不要对连接中的USB连接线施加强力。
- 使用USB连接线时，不要拉拽USB连接线移动照相机。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1 将显示的驱动器或卷图标拖放至“废纸篓”。

- 如果显示提示您输入管理员密码的画面，请输入密码。

2 拔出USB连接线。

要点

- 也可以单击Mac OS 9[其它]菜单或Mac OS X[文件]菜单中的[推出]取消连接。
- 如果未进行停用连接的操作即断开USB连接，可能显示“不安全的设备删除”画面。请务必在移除USB连接线之前停止连接。
- 下载图像时，请不要断开USB连接线。确认下载完成，断开连接，然后断开连接线。
- 连接照相机到Macintosh电脑时，可能在SD记忆卡中建立名为“Finder.DAT/DS_Store”的文件，它在照相机中显示为[文件无法显示]。您可随意从SD记忆卡删除此文件。

故障检修

错误信息

图像显示屏上显示错误信息时、请用以下方法进行处置。

错误信息	处置方法	参照页
请插入插卡。	未安装卡。请安装卡。	P.30
请设定日期。	未设定日期。请设定日期。	P.183
文件号码超出。	图像的文件编号超过限制。使用其他记忆卡。	P.181
文件无法显示	照相机无法显示的文件。请使用电脑确认并删除文件。	-
容量不足，要复制吗？	卡的容量不足，不能复制所有的文件。使用其他记忆卡。	P.27
处于受保护状态。	正在删除被保护的文件。	P.138
此卡禁止写入。	插卡被锁定（写保护）。解除锁定记忆卡。	P.28
无法设定打印的文件。	是不能进行打印设定的文件（动画等）。	-
容量不足。	不能记录文件。请删除文件或进行格式化，确保空闲容量。	P.58 P.158 P.159
	图像的打印指定张数超过限制。请选择某一图像、张数设定为0。	P.153
请对内置存储器格式化。	您必须格式化内置存储器。	P.159
请对插卡格式化。	卡未格式化。使用本照相机格式化插卡。	P.158
此插卡无法使用。	重新格式化记忆卡。如果这样仍然显示错误信息，卡可能损坏了。请勿使用该卡。	P.158
正在写数据	正在将文件写入存储器。请等候直到写入完成。	-
没有文件	没有能够回放的文件。	-
无法记录	能够拍摄的张数为0。请更换其他卡或在存储器上确保空闲容量。	P.27
没有文件可以恢复。	没有文件可以恢复。	P.146

照相机故障检修


电源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参照页
无法开启照相机。	未安装电池或已经耗尽。	正确装入可充电电池，或在需要时对电池充电。	P.30 P.29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电池。	请使用专用的可充电电池。切勿使用任何其他电池。	P.26
	自动关闭电源功能关闭了照相机。	开启照相机。	P.32
	电池以错误的方向装入。	请正确安装。	P.30
照相机在使用中关机。	因无任何操作，进入自动关闭电源状态。	开启照相机。	P.32
	电池已经耗尽。	请为充电电池充电。	P.29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电池。	请使用专用的可充电电池。切勿使用任何其他电池。	P.26
无法关闭照相机。	照相机故障。	取出电池，然后再重新装入。	P.30
电池已经完全充满电，但是： • 显示指示电量不足的标记。 • 照相机关闭。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电池。	请使用专用的可充电电池。切勿使用任何其他电池。	P.26
不能进行电池充电。	电池已达到使用寿命的期限。	更换新电池。	P.30
电池消耗过快。	在温度极高或极低的环境中使用。	-	-
	许多在暗处或其他地点的拍摄都需要另外使用闪光灯。	-	-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参照页
按下快门按钮也不能摄影。	电池电量用完。	请为充电电池充电。	P. 29
	照相机未开机。	按POWER按钮开启照相机。	P. 32
	照相机处于回放模式。	按  (回放) 按钮选择摄影模式。	P. 54
	未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P. 37
	SD记忆卡未格式化。	请对卡进行格式化。	P. 158
	SD记忆卡片已满。	安装新卡或删除不要的文件。	P. 30 P. 58
	SD记忆卡已达到使用寿命的期限。	装入新的SD记忆卡。	P. 30
	闪光灯正在充电。	请等待, 直至闪光灯模式标记停止闪烁。	P. 43
	SD记忆卡已锁定。	解除锁定记忆卡。	P. 28
SD记忆卡的接触面有污迹。	用干净的软布擦拭。	-	
无法检视拍摄的图像。	图像确认时间过短。	图像确认时间延长。	P. 170
图像显示屏无图像。	未打开电源或图像显示屏太暗。	打开照相机, 或调整图像显示屏的亮度。	P. 32 P. 160
	VIDEO/AV处于连接状态。	拔下VIDEO/AV连接线。	-
	画面显示置于同步显示模式。	按DISP.按钮更改显示。	P. 62
虽然已将照相机设定为自动对焦, 但是仍然无法对焦。	镜头脏污。	用干净的软布擦拭。	-
	被摄体不在摄影范围框的中央。	预对焦摄影。	P. 37
	难以对焦被摄体。	预对焦或手动对焦摄影。	P. 37 P. 88
虽然照相机不对焦, 绿色框出现在图像显示屏中央。	因距离被摄体太近, 照相机不正确对焦。	用特写模式拍摄或离被摄物远一点再拍摄。	P. 41
照片模糊。 (出现  标记。)	按下快门按钮时, 照相机微动。	让手肘靠住您的身体, 握住照相机。 使用三脚架。 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	P. 35 P. 108
	在昏暗处(室内等)进行摄影时, 快门速度变慢, 手容易抖动。	使用闪光灯。 调高ISO感光度。 使用照相机抖动校正功能。	P. 43 P. 116 P. 108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参照页
闪光灯不闪光或闪光灯不能充电。	下列情况下不能使用闪光灯： • 当设定包围式曝光、白平衡包围式曝光或色彩包围式曝光时 • 连拍模式下 • 动画模式 在一些场景模式中，预设是停用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摄影时，改变设定或模式。	P. 43 P. 98 P. 99 P. 100 P. 91 P. 119
	闪光灯设定为禁止闪光。	取消禁止闪光。	P. 43
	电池已经耗尽。	请为充电电池充电。	P. 29
闪光灯闪光但图像灰暗。	至被摄体的距离超过了闪光灯范围。	接近被摄体进行摄影。更改闪光灯模式或ISO感光度。	P. 43 P. 116
	较黑的被摄体。	修正曝光值。（曝光补偿也可改变闪光灯的亮度。）	P. 111
	闪光灯的光量不适。	调节闪光灯的亮度。	P. 97
图像过亮。	闪光灯的光量不适。	调整闪光灯的亮度。或者，稍微移开与被摄体的距离，或以其他光源照射被摄体，而不使用闪光灯。	P. 43 P. 97
	被摄体过度曝光。（出现[!AE]标记。）	修正曝光值。 取消长时间曝光。	P. 111 P. 102
	图像显示屏的亮度不正常。	调整图像显示屏的亮度。	P. 160
图像过暗。	在黑暗处拍摄，且设定为禁止闪光。	取消禁止闪光。	P. 43
	被摄体曝光不足。	修正曝光值。 设定长曝光时间。	P. 111 P. 102
	图像显示屏的亮度不正常。	调整图像显示屏的亮度。	P. 160
图像色调不自然。	图像是在白平衡难以调整的状态下摄影的。	在被摄体中加入白色系物体，或使用自动模式以外的白平衡。	P. 113
屏幕上不显示日期等记录信息。	屏幕显示功能设为不显示。	按DISP.按钮更改显示。	P. 62
AF工作中，图像显示屏的亮度变化。	自动对焦范围和周围的亮度存在差异时或在黑暗环境中使用。	这是正常的。	-
纵向出现拖尾图像。	当拍摄光亮的被摄体时会发生这种现象。这称为拖尾现象。	这是正常的。	-
未显示水平指示器。	[水平仪设定]被设定为[关]或[声音]。	将[水平仪设定]设定为[显示]或[显示+声音]。	P. 174
	显示会被设定为标记显示或直方图之外的设定。	按DISP.按钮，将显示改为标记显示或直方图。	P. 62
	照相机倒持（快门按钮位于底部）。	正确持握照相机。	-
即使摄影时水平指示器处于中间位置或水平仪音响起，但图像看起来并不水平。	您拍摄图像时处于移动状态，例如搭乘中。	请在没有移动的环境下摄影。	-
	被摄体不水平。	检查被摄体。	-

回放/删除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参照页
不能回放或不出现回放画面。	照相机未进入回放模式。	按  (回放) 按钮。	P. 54
	VIDEO/AV 连接线连接不正确。	重新正确连接。	P. 147
	视频方式设定错误。	将它设定为正确的格式。	P. 185
SD 记忆卡中的内容不能回放, 或回放画面不显示。	未安装 SD 记忆卡或安装了无图像记录的 SD 记忆卡。	安装有记录图像的卡片。	-
	您回放未在本机中格式化的 SD 记忆卡。	安装已格式化且使用此装置录制的记忆卡。	P. 30 P. 158
	您回放了未正常记录的 SD 记忆卡。	安装正常记录的卡片。	-
	SD 记忆卡的接触面有污迹。	用干净的软布擦拭。	-
	使用中的 SD 记忆卡出现异常。	回放其他记忆卡的图像, 而如果记忆卡没有问题, 表示照相机也没有问题。卡片可能发生异常, 请勿使用该卡。	-
图像显示屏关闭。	电池已经耗尽。	请为充电电池充电。	P. 29
	因无任何操作, 进入自动关闭电源状态。	开启照相机。	P. 32
画面的一部分呈黑色闪烁。	由于存在过亮区域而导致画面被加亮。	建议避免直射阳光并设定较低的曝光等级 (-), 重新拍摄一张。	P. 63 P. 111
不能删除文件。	文件已保护。	解除文件保护。	P. 138
	SD 记忆卡已锁定。	解除锁定记忆卡。	P. 28
无法格式化 SD 记忆卡。	SD 记忆卡已锁定。	解除锁定记忆卡。	P. 28

其他问题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参照页
无法安装SD记忆卡。	卡片插入方向错误。	请正确安装。	P.30
当按下按钮时，照相机无法操作。	电池已经耗尽。	请为充电电池充电。	P.29
	照相机故障。	按下POWER按钮将照相机电源关闭，然后按下POWER按钮再次开启照相机电源。	P.32
		取出电池，然后再重新装入。	P.30
日期不正确。	没有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设定正确的日期时间。	P.183
设定的日期消失。	电池已取出。	电池取出后超过1周，日期设定将消失。请再次设定。	P.183
自动关闭电源无动作。	自动关闭电源处于[关]状态。	设定自动关闭电源时间。	P.176
听不到操作音。	操作音已关闭。	使用[操作音量设定]将音量设定为静音以外的设定。	P.169
电视机无图像。	视频方式设定错误。	将它设定为正确的格式。	P.185
	没有连接AV连接线。	重新正确连接AV连接线。	P.147
	电视没有正确设定为视频输入。	检查电视是否正确设定为视频输入。	-

有关该软件的详情，请参阅本书后半部分的“数码相机使用说明书（软件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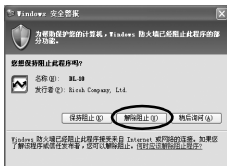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和Windows Vista下的警告信息

如果在装有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或Windows Vista的电脑上使用理光数码照相机的软件，在启动软件或连接USB时可能会出现以下警告信息。请记住这一点，并参阅以下内容。

此处以Windows XP画面为例。

当显示此警告信息时：

- 1** 确认信息画面上的信息并证实程序来源安全，然后单击[解除阻止]按钮。



注

如果不了解该程序，应该将其阻止，因为程序可能含有病毒。单击[保持阻止]按钮以防止程序连线到网路。

如果单击[保持阻止]按钮：

请按以下步骤查看Windows防火墙设置。

- 1** 单击[开始]，然后单击[控制面板]。
- 2** 双击[Windows防火墙]。
 - 如果没有显示[Windows防火墙]，请单击窗口左上方[切换到经典视图]。



- 3 单击[例外]标签。
- 4 确认软件位于[程序和服务]。
- 5 单击[添加程序]按钮新增使用网路的软件。



如果单击[稍后询问]按钮：

每次启动程序时，会显示[Windows 安全警报]对话框。此时可以选择[解除阻止]。

规格

有效像素数 (数码照相机)	约1000万像素	
图像传感器	1/2.3" CCD (约1030万总像素)	
镜头	焦距	4.95至35.4mm (等同于35mm照相机的28至200mm)
	F-光圈值	F3.3至F5.2
	摄影距离	一般摄影: 约30cm至 ∞ (广角) 或1.0m至 ∞ (望远) (距离镜头前端)
		特写摄影: 约1cm至 ∞ (广角)、25cm至 ∞ (望远) 或1cm至 ∞ (变焦特写模式) (距离镜头前端)
镜头结构	10组7片 (4片5面非球面镜)	
变焦倍率	7.1倍光学变焦、4.8倍数码变焦、约5.7倍自动调整变焦 (VGA图像)	
对焦模式	多点对焦 (CCD方式) / 单点对焦 (CCD方式) / 手动对焦 / 快拍 / 无限远 (伴有AF辅助光)	
防抖功能	CCD-shift影像防抖功能	
快门速度	静止图像	8、4、2、1至1/2000秒 (根据摄影模式和闪光模式, 上下限有所不同。)
	动画	1/30至1/2000秒
曝光控制	测光模式	多点测光 (256分割) / 中央测光 / 点测光 (TTL-CCD测光)
	曝光模式	程序AE
	曝光补偿	手动曝光补偿 (+2.0至-2.0EV, 以1/3EV为单位), 包围式曝光功能 (-0.5EV、 ± 0 、+0.5EV)
ISO感光度 (标准输出感光度)	自动 / 自动高感度 / ISO 80 / ISO 100 / ISO 200 / ISO 400 / ISO 800 / ISO 1600	
白平衡模式	AUTO / 室外 / 阴天 / 白炽灯 / 白炽灯2 / 荧光灯 / 手动设定、白平衡包围式曝光功能	
闪光灯	闪光灯模式	自动 (在低照度条件下以及当被摄体背光时闪光灯自动闪光) / 减轻红眼闪光 / 强制闪光 / 同步闪光 / 禁止闪光
	内置闪光灯范围	约20cm至3.0m (广角)、约25cm至2.0m (望远) (ISO自动 / ISO 400、距离镜头前端)
	闪光补偿	± 2.0 EV (以1/3EV为单位)
图像显示屏	3.0" 低温多晶硅TFT液晶显示屏, 约46万点	
摄影模式	自动摄影模式 / 简易摄影模式 / 场景模式 (肖像 / 面孔 / 运动 / 远景 / 夜景 / 夜景肖像 / 高感光度 / 变焦特写 / 斜度修正模式 / 文字) / 个人设定模式 / 动画模式	
图像质量模式*1	F (细致)、N (标准)	
可记录像素数	静止图像	3648 × 2736, 3648 × 2432, 3264 × 2448, 2736 × 2736, 2592 × 1944, 2048 × 1536, 1280 × 960, 640 × 480
	动画	640 × 480, 320 × 240
	文字	3648 × 2736, 2048 × 1536

记录媒体	SD记忆卡、SDHC记忆卡（最高至16GB）、内置存储器（约54MB）	
记录数据容量	3648 × 2736	N: 约2097KB/画面, F: 约3591KB/画面
	3648 × 2432	F: 约2777KB/画面
	2736 × 2736	F: 约2594KB/画面
	3264 × 2448	N: 约1647KB/画面
	2592 × 1944	N: 约1052KB/画面
	2048 × 1536	N: 约649KB/画面
	1280 × 960	N: 约340KB/画面
	640 × 480	N: 约89KB/画面
记录文件格式	静止图像	JPEG (Exif Ver.2.21)*2
	动画	AVI (基于Open DML Motion JPEG格式)
	压缩格式	基于JPEG兼容格式 (静止图像、动画)
其他主要摄影功能	连拍/S连拍/M连拍、自拍 (操作时间: 约10秒、约2秒、自定)、间隔摄影 (拍摄间隔: 5秒至3小时, 以5秒间隔)*3、色彩包围式曝光、固定最小光圈、AE/AF对象移动、记录两种尺寸、直方图、坐标显示、电子水平仪	
其他主要回放功能	列表浏览、放大显示 (最大倍率16倍)、调整图像尺寸、等级补偿、白平衡补偿、剪裁、标记功能	
接口	USB2.0 (高速USB) mini-B、主存储器兼容*4、AV输出1.0Vp-p (75Ω)	
视频信号格式	NTSC、PAL	
电源	可充电电池 (DB-70) : 3.6V	
电池寿命*5	使用DB-70时: 约300张图像 (当[图像显示屏节电]设定为[开]时*6)	
尺寸	102.0mm (宽) × 58.3mm (高) × 26.1mm (深) (不包括凸出部位)	
重量	照相机: 约168g (不包括电池、SD记忆卡和腕绳) 附件: 约23g (电池和腕绳)	
三脚架孔形	1/4-20UNC	
数据保持时间	约1周	
操作温度	0°C至40°C	
操作湿度	85%或以下	
保存温度	-20°C至60°C	

*1 可以设定的图像质量模式依图像尺寸而异。

*2 与DCF和DPOF兼容。DCF (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是一项JEITA标准。(无法保证与其他设备完全兼容。)

*3 闪光灯设定为[禁止闪光]时。

*4 Windows Me、2000、XP、Vista、Mac OS 9.0 - 9.2.2和Mac OS X10.1.2 - 10.5.2支持主存储器模式。

*5 剩余拍摄张数取决于CIPA标准, 并可能因使用条件发生变化。这仅供参考。

*6 当[图像显示屏节电]设定为[关]时, 大约能拍摄270张图像。

内置存储器／SD记忆卡能够记录的张数

以下表格表示在不同图像尺寸和图像质量设定下，在内置存储器和SD记忆卡上可记录的近似图像张数。

模式	图像质量·尺寸	内存	1GB	2GB	4GB	8GB	16GB
静止图像	F3648(10M)	14	247	503	989	2022	4126
	N3648(10M)	24	431	878	1724	3524	7191
	F3:2(9M)	16	278	563	1107	2263	4618
	F1:1(7M)	19	330	668	1311	2681	5471
	N3264(8M)	30	534	1078	2117	4327	8831
	N2592(5M)	48	839	1707	3352	6852	13983
	N2048(3M)	74	1313	2671	5246	10724	21884
	N1280(1M)	133	2323	4726	9282	18973	38717
	N640(VGA)	497	8632	15359	30159	61643	125792
文字	3648 × 2736	24	431	878	1724	3524	7191
	2048 × 1536	74	1313	2671	5246	10724	21884
动画	640 × 480 15张/秒	1分 22秒	23分 42秒	48分 13秒	99分 8秒	193分 30秒	394分 53秒
	640 × 480 30张/秒	41秒	11分 59秒	24分 23秒	50分 10秒	97分 55秒	199分 49秒
	320 × 240 15张/秒	2分 40秒	46分 19秒	94分 11秒	193分 41秒	378分 2秒	771分 25秒
	320 × 240 30张/秒	1分 22秒	23分 42秒	48分 13秒	99分 8秒	193分 30秒	394分 53秒



要点

- 最长记录时间为近似的总记录时间。每次拍摄的最长记录时间为 90 分钟或相当于 4GB。
- 由于被摄体不同，图像显示屏上显示的剩余的可拍摄张数可能与实际可拍摄的张数不同。
- 动画的记录时间可能会因记录位置（内置存储器或SD记忆卡）的容量、拍摄条件以及SD记忆卡的类型和制造商而异。
- 进行长时间拍摄时建议使用高速记忆卡。

预设值／当照相机关机时会还原成预设值的功能

关闭电源可能会将某些功能设置恢复为预设值。

下列表格显示照相机关机时，是否会重设为预设值的功能。

O: 设定被保存 ×: 设定被恢复

	功能		预设值
摄影	图像质量·尺寸	O	N3648(10M)
	对焦	O	多点对焦
	测光	O	多点测光
	连拍	×	关
	图像设定	O	标准
	闪光量补偿	O	0.0
	包围式曝光	O	关
	长时间曝光	O	关
	记录两种尺寸	O	关
	自定义自拍	O	摄影张数: 2张; 摄影间隔: 5秒
	固定最小光圈	×	关
	间隔摄影	×	0秒
	照相机抖动校正	O	开
	限制慢速快门速度	O	关
	加印日期摄影	O	关
	曝光补偿	O	0.0
	白平衡	O	AUTO
	ISO感光度	O	自动
	特写摄影	O	特写 关
	闪光灯	O	自动
	自拍	×	关闭自拍
	文字浓度	O	标准
	尺寸(文字)	O	3648(10M)
动画尺寸	O	640	
张速率	O	30张/秒	
回放	调节音量	O	-

O: 设定被保存 x: 设定被恢复

	功能		预设值
设定	显示屏亮度调节	O	-
	保存个人设定	O	-
	逐级变焦	O	关
	Fn按钮设定	O	对象移动
	ISO自动提高设定	O	AUTO 400
	副文件尺寸	O	320[QVGA]
	操作音	O	全部
	操作音量设定	O	■ ■ □ (中)
	图像确认时间	O	0.5秒
	数码变焦图像	O	一般
	ADJ. 按钮设定 1	O	曝光补偿
	ADJ. 按钮设定 2	O	白平衡
	ADJ. 按钮设定 3	O	ISO
	ADJ. 按钮设定 4	O	画质
	水平仪设定	O	显示
	AF补助光	O	开
	自动关闭电源	O	1分
	图像显示屏节电	O	开
	最短特写拍摄距离	O	显示
	自动旋转	O	开
	插卡序号	O	关
日期设定	O	-	
Language/言語	O	(*1)	
视频方式	O	(*1)	

(*1) 预设值根据照相机购买地的不同而异。

在海外使用时

充电器（型号BJ-7）

此充电器可用于100-240V、50Hz/60Hz电流的地区。

如果您要去使用不同形状电源插座／插头的国家旅行，请事先咨询旅行店并准备适用于该国电源插座的插头适配器。

请勿使用变压器。否则可能损坏照相机。

关于保修证

此产品系制造以用于购买时的国家。保修仅在购买地有效。

在海外使用时，万一出现故障、问题时，关于在当地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费用不负责任，敬请谅解。

在其他地区的电视中回放

能够在包含视频输入端子的电视机（或显示屏）上回放。请使用附带的AV连接线。

本机对于电视机的NTSC和PAL方式。设定照相机上的视频格式，来符合您正在使用的电视的视频格式。

赴海外时，请在确认当地视频方式之后进行使用。

使用注意事项

- 连续闪光会使闪光灯的发光组件发热。如非必要，请勿连续闪光。
- 请勿触摸闪光灯并使异物远离发光组件。否则会导致灼伤和火灾。
- 请勿将眼睛靠近使用着的闪光灯。否则可能损伤视力（特别是婴幼儿）。
- 请勿对行驶中的汽车司机使用闪光灯，以免发生交通事故。
- 长时间使用照相机后电池会发热。使用后立即触碰电池，可能会灼伤手指。
- 本产品仅供在购买地所在国使用。保修证也仅在该国有效。
- 在海外使用时，万一出现故障、问题时，关于在当地的售后服务及相关费用不负责任，敬请谅解。
- 请注意，不要把照相机弄掉、或给予严重的撞击。
- 图像显示屏暴露在阳光下，画面上显示的图像看起来好象被洗去，因而无法浏览。
- 图像液晶显示屏中的部分或全部像素不能保持连续发光。这一特性使显示屏不能始终保持高亮度。这并非故障。
- 请勿过度用力按压图像显示屏的表面。
- 携带照相机时避免与其他物体碰撞。特别小心不要碰撞镜头和图像显示屏。
- 在温度突然变化的环境中，照相机可能会结露（产生小水滴），使玻璃表面起雾或使照相机发生故障。温度突然变化时，把照相机放入塑料袋或其他能尽量减缓温度变化的包袋中。直至照相机温度与环境温度的差异足够小时，再取出照相机。如果出现雾化，请取出电池和记忆卡，并等待直至湿气变干后方可使用照相机。
- 为防止出现故障，请勿使用尖细的东西插麦克风或扬声器的孔。
- 请勿弄湿照相机。请勿用湿手操作照相机。否则会引起故障或触电。



容易结露的状态

- 移动至温度差较大的地方时。
- 多湿气时。
- 直接受冷气或热气时。

关于维护和保管

关于维护

- 注意，镜头附上指纹或污渍，可能导致画面质量下降。
- 镜头附上垃圾或污渍时，请勿用手直接触摸，请用市售的吹气式除尘器吹飞，或用软布轻轻擦拭。
- 在海边或使用药品的地方使用后，请特别留心擦拭。
- 万一照相机出现问题时，请向理光修理接待中心咨询。
- 本照相机存在高电压回路，非常危险，因而绝对不可自己拆卸。
- 请勿接触稀释剂，挥发油及杀虫剂等挥发性物质。可能导致变质，或涂料剥落。
- 图像显示屏的表面，容易划伤、请勿与硬物发生摩擦。
- 请使用蘸有少量市售的图像显示屏清洁剂的软布轻轻擦拭图像显示屏表面。

关于使用和保管

- 因可能导致照相机故障，请避免在以下场所使用或保管照相机。
 - 高温多湿，或湿度、温度变化剧烈的场所。
 - 沙、灰尘、尘埃多的场所。
 - 震动剧烈的场所。
 - 长时间和防虫剂等药品及橡胶、塑料制品等接触的场所。
 - 产生强磁场的场所（在液晶显示屏、变压器和磁铁等附近）。
- 如果准备长时间不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

维护时的注意

1. 请务必关闭电源。
2. 维护时，请卸下电池。

关于售后服务

1. 万一本产品出现故障时、因为在保修证上记载的保修期内免费进行修理，请和理光修理接待中心或销售商家联系。另外，造访理光修理接待中心产生的诸项费用由用户负担。
2. 下列情况下，即使在保修期内，也不在免费修理之列。
 - ① 和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记载的使用方法不同的使用而导致的故障。
 - ② 在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记载的本公司指定修理处理所以外的场所进行修理、改造、分解清洗等而产生的故障。
 - ③ 火灾、天灾、地理变化、闪电、异常电压等导致的故障。
 - ④ 保管上的不完善（“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照相机篇）”中所述）、电池等的漏液、发霉，以及其他照相机保管不完善而导致的故障。
 - ⑤ 浸（灌）水、浸入酒类或其他饮料、混入沙（泥）、撞击、掉落或对照相机施压和其他人人为的原因而导致的故障。
3. 超过保修证上记载的保修期，本产品的有关修理为有偿修理。另外，此时的运费等诸项费用由用户负担。
4. 无附带保修证时和无销售店名，购入年月日的记载时及记载事项出现订正时，即使在保修期内也为有偿修理。
5. 即使在保修期内，本制品需要进行各部检查，和精密检测等特别委托时，另外的实际费用由用户负担。
6. 保修对象部分仅主机、外壳、腕绳等附件类及本制品附带的消耗品类（电池类）不在保修之列。
7. 无论是否在免费修理期内，本制品的故障引发的附带损失（摄影时需要的诸项费用及应得利益的损失）等，可能难以给予补偿。
8. 保修证仅在购买地所在国有效。
 - * 以上的保修规定承诺免费修理，这些不对用户法律上的权利产生限制。
 - * 以上保修规定在与本产品相关的保修证中也有同样的记载。
9. 本产品的辅助用性能部件（维持功能、性能不可欠的部件），保证供应5年。
10. 浸（灌）水、沙（泥）浇灌、强烈碰撞、落下等，导致损伤严重，存在不能恢复故障前性能而不能修理的情况。敬请谅解。



要点

- 修理前，请检查电池的消耗和再次阅读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再次确认您的使用方法）。
- 根据修理部位，修理可能会花费一段时间。
- 修理时，请尽可能详细地告知故障内容和故障部位。
- 修理时，请勿附带和修理无直接关系的附件类。
- 进行重要记录（结婚仪式和海外旅行等）的摄影时，推荐事先进行测试摄影并确认照相机的状态，同时携带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和备用电池。
- 修理时，不能保证SD记忆卡及内置存储器内的数据不丢失。

索引

A

- Acrobat Reader..... 194
- ADJ./OK按钮 20, 68, 122
- ADJ.按钮设定1、2、3、4 173
- AE锁定 77
- AF补助光 175
- AF补助光/自拍灯 ... 19, 53, 175
- AVI文件 119
- AV连接线 16, 147
- AV输出端子 20, 147

B

- 白平衡..... 113
- 白平衡包围式曝光 (WB-BKT) ... 99
- 白平衡补偿..... 134
- 白色饱和和识别显示..... 63
- 保存个人设定..... 161
- 保护..... 138
- 曝光补偿..... 111
- 包围式曝光..... 98
- 背光补偿..... 78
- 背光摄影..... 111
- 变焦..... 39
- 变焦杆..... 19, 39
- 变焦特写..... 47, 52
- 标记功能设定..... 125
- 标记功能显示..... 127

C

- 操作音..... 168
- 操作音量设定..... 169
- 测光..... 90
- 插卡序号..... 181
- 场景模式 (SCENE) 21, 47
- 长时间曝光..... 102
- 充电..... 29
- 充电器..... 16, 29
- 错误信息..... 203

D

- DC Software..... 188, 195
- DeskTopBinder Lite..... 192

- DISP.按钮 20, 62
- DL-10 186, 188
- DPOF 143
- 打印 149
- 等级补偿 131
- 电池 26
- 电池电量指示 25
- 电池/记忆卡盖 20, 30
- 动画 21, 119
- 动画尺寸 85
- 对焦 87
- 对象移动 71, 73, 75, 164

F

- Fn按钮设定 164
- Fn (功能)按钮 20, 73
- 放大显示 57
- 副文件尺寸 167
- 复制到插卡上 142

G

- 高感光度 47
- 个人设定模式 (MY) 21, 46
- 格式化〔插卡〕 158
- 格式化〔内置〕 159
- 固定最小光圈 105
- 光盘 17, 188

H

- 幻灯片显示 141
- 回放按钮 20, 54
- 回放菜单 123
- 回放模式 32, 54
- 恢复文件 146

I

-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 188, 194, 196
- ISO感光度 116
- ISO自动提高设定 166

J

- 记录两种尺寸 103
- 加印日期摄影 110
- 剪裁 129
- 间隔摄影 106

简易摄影模式 45
镜头 19
镜头盖 19

K

卡片阅读器 199
可充电电池 16, 26, 29, 30
可拍摄的照片数目 26
快门按钮 19, 35

L

Language/言語 33, 184
连拍 91
列表浏览 56

M

MENU按钮 20, 83, 124, 156
M (记忆回播) 连拍 91
麦克风 19
面孔 47, 50
模式转盘 19, 21

N

内置存储器 27, 55
能够记录的张数 213

P

PictBridge 149
POWER按钮 19

R

日期设定 34, 183

S

SD记忆卡 27, 30, 55
S (一连串) 连拍 91
三脚架连接孔 20
色彩包围式曝光 (CL-BKT) 100
删除 58
闪光灯 19, 20, 43
闪光量补偿 97
设定菜单 155
摄影菜单 80
摄影设定初始化 118
视频方式 185
手动对焦 (MF) 88
数码变焦 40

数码变焦图像 171
水平仪设定 64, 174
水平指示器 64, 174

T

特写 20, 41
特写对象 73, 76, 164
调整图像尺寸 128
同步显示模式 62
图像确认时间 170
图像设定 95
图像显示屏 20, 22
图像显示屏节电 177
图像质量·尺寸 85

U

USB端子
..... 20, 150, 197, 198, 201
USB连接线
..... 16, 150, 197, 198, 201
USB驱动程序 188, 192

W

WIA驱动程序 188, 192
腕绳 16
文字 48
文字浓度 70

X

显示屏亮度调节 160
显示最短特写拍摄距离 178
限制慢速快门速度 109
肖像 47
斜度修正 136
斜度修正模式 48, 51
选单印刷 152

Y

扬声器 20, 122
夜景 47
夜景肖像 47
远景 47
运动 47

Z

张速率.....	120
照相机抖动.....	36, 108
照相机抖动校正.....	108
直方图.....	66
直接打印.....	149
逐级变焦.....	163
自定义自拍.....	104
自动调整.....	171
自动对焦 (AF).....	87
自动关闭电源.....	32, 176
自动摄影模式.....	21, 37
自动旋转.....	179
自拍.....	53
自拍/删除按钮.....	20, 53, 58
坐标显示.....	62

RICOH R10

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 (软件篇)

此说明书介绍如何将照相机中的图像下载到电脑以及在电脑上显示和编辑这些图像。



要点

- 为确保安全使用照相机，请务必在使用前详细阅读“安全警示”。
- 电脑上安装的软件类型根据光盘的安装方法而变化。有关详情，请参阅本书前半部分的“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照相机篇）”。
- 有关支持光盘的操作系统的信息，请参阅本书前半部分的“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照相机篇）”。

软件篇目录

软件篇目录.....	2
第1章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Windows篇)	
下载图像.....	4
不使用DL-10下载图像	6
使用DL-10软件下载全部图像	8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和Windows Vista 下的警告信息.....	10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13
DL-10的详细说明	14
启动/退出DL-10.....	14
DL10 窗口.....	15
[任选设置]的使用方法	17
[背景插图设置]的使用方法	20
从SD记忆卡下载图像	22
SD记忆卡内的图像.....	22
第2章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Macintosh篇)	
连接照相机和电脑并下载图像.....	24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26
从SD记忆卡下载图像	27
SD记忆卡内的图像.....	27
附录	
故障诊断.....	30

第1章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Windows篇)

本章说明将静止图像和动画下载到电脑的方法 (Windows)。

下载图像

有两种方式可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1. 不使用DL-10等图像下载软件下载图像。 (P.6)

电脑将照相机识别为独立的驱动器并显示于[我的电脑]。
选择并复制图像。

2. 使用DL-10等图像下载软件将全部图像下载到电脑。

若要使用DL-10，必须安装DC Software。有关安装DC Software的方法，请参阅本书的前半部分的“数码照相机使用说明书（照相机篇）”



注

- 您无法从本照相机将图像下载到运行Windows 98或98 SE的电脑上。
- 请勿在图像传输期间关闭照相机或断开USB连接线。否则文件无法正确写入。
- 请勿用电脑对SD记忆卡或内置存储器格式化。请用照相机对SD记忆卡或内置存储器格式化。
- 请务必在移除USB连接线之前停止连接。
- 无法将数据写入照相机的内置存储器中。
- 使用Windows Vista的“Windows Photo Gallery”功能传输至电脑的图像，即使被复制到SD记忆卡并将其插入本照相机中，也无法在照相机上显示。
- 一台电脑只能连接一台理光数码照相机。请勿同时在一台电脑上连接多台理光数码照相机。

- DC Software的项目名称与旧机型所附带的Caplio Software的项目名称有所不同，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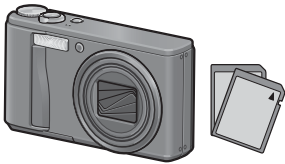
Caplio Software	DC Software
RICOH Gate La	DL-10
List Editor	List Editor ^(*)
Caplio Viewer	DU-10 ^(*)
Caplio Server	SR-10 ^(*)
Caplio Setting	ST-10 ^(*)

(*) 本照相机上不使用。



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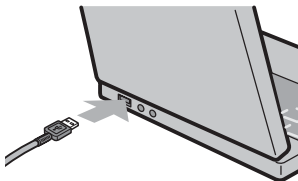
- 从照相机下载图像时，请在照相机中装入具有足够电量的电池。
- 图像从以下位置下载到电脑。

未插入SD记忆卡时	插入SD记忆卡时
从内置存储器下载 	从SD记忆卡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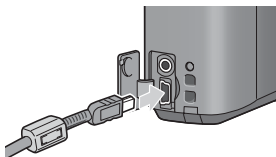
- 包括在光盘中的软件仅可用于Windows。

不使用DL-10下载图像

1. 确认照相机电源关闭。
2. 将附带的USB连接线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上。



3. 将USB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的USB端子。



照相机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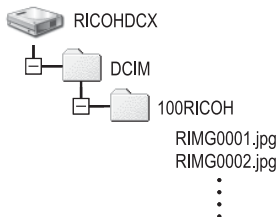
电脑自动读取必要的文件，以将照相机识别为驱动器。
在此预备步骤之后，照相机作为驱动器显示于[我的电脑]。



以Windows XP显示的画面为例

4. 从显示的驱动器上，复制文件到想要的位置。

下图显示驱动器中的文件夹配置。



在驱动器名称[RICOHDCI]下会显示内置存储器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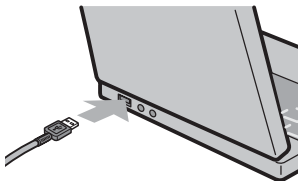
要点

- 如果目的地已存在具有相同名称的文件，则将其改写。如果不希望将该文件改写，则重新命名该文件或将图像传输至另一文件夹。
- 如果安装DC Software，取消选取DL-10 [选项设定]对话框中[USB连接时，进行自动储存]选项旁边的复选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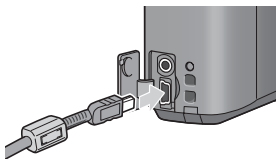
使用DL-10软件下载全部图像

DL-10 在 [我的文档] 文件夹内自动新建一个 [Digital Camera] 文件夹。下载的图像保存在 [Digital Camera] 文件夹内各拍摄日期的文件夹中。（如果您以前使用 Caplio Software，则文件将继续被保存在 [Caplio] 的文件夹中。）拍摄之前，正确设定照相机的日期和时间。

1. 确认照相机电源关闭。
2. 将USB连接线的一端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



3. 将USB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的USB端子。



照相机开启，DL-10启动，并显示DL-10窗口。




自动开始传输图像。

如果图像传输不开始，请按下列步骤重试：

- 单击DL-10窗口的[保存]按钮。（仅限于第一次连接照相机至电脑时。）
- 重新启动电脑并再次执行步骤1至3。
- 确认DL-10的[任选设置]对话框中的[USB连接时，进行自动保存]复选框已被选择。



注

- 在DL-10的[任选设置]中选择[相同的图像将不被保存]复选框时（ P.17），一次可传输的文件总数为999个。若要传输1000个或更多的文件时，首先传输999个文件，然后在出现剩余文件数对话框时单击[OK]。此后，单击DL-10窗口的[保存]按钮或重新连接USB连接线以传输剩余文件。
- 在使用DL-10传输图像期间（出现正在接受数据信息画面时），请勿关闭照相机或断开USB连接线。



要点

- 使用DL-10将图像传输到电脑上时，传输的文件会被重命名后保存。
- 不使用数码照相机上的文件名。图像用连续编号保存，使文件名不重复。
- 即使保存的文件夹不同，文件号码仍然连续。号码无法进行初始化。
- 使用DL-10将图像传输到电脑上时，即使将[插卡序号]设为[开]，文件也会被赋予[RIMG****.jpg]（****表示图像号码）的名称。



参照

- 有关DL-10的详情，请参阅P.14。
- 有关DL-10 [任选设置]对话框的详情，请参阅P.17。
- 要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请参阅P.13。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和Windows Vista下的警告信息

如果在运行装Windows Vista的电脑或装有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的电脑上使用理光数码相机软件，在启动软件或连接USB时可能会出现如下所示的警告信息。

请参阅以下信息更改电脑设定。

以下所示的是Windows XP的警告信息画面。

如果显示警告信息：

1. 确认信息画面上的信息并证实程序来源安全，然后单击[解除阻止]按钮。



注

如果无法识别程序，应该将其阻止，因为程序可能含有病毒。单击[保持阻止]按钮以防止程序连线到互联网。

如果单击[保持阻止]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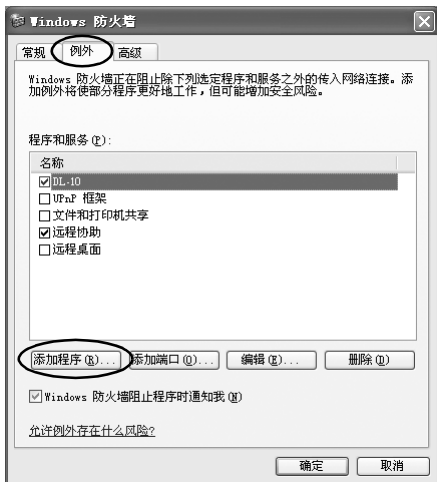
请按以下步骤查看Windows防火墙设置。


1. 单击[开始]，然后单击[控制面板]。
2. 双击[Windows防火墙]。



如果没有显示[Windows防火墙]，请单击窗口左上方的[切换到经典视图]。

3. 单击[例外]标签。



- 
4. 确认软件位于[程序和服务]。
 5. 单击[添加程序]按钮，添加使用网络的软件。

如果单击[稍后询问]按钮：

每次启动程序时，会显示[Windows 安全警报]对话框。此时可以选择[解除阻止]。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要断开电脑与照相机的连接时，请执行以下操作。（所显示的为Windows XP的示例。其他操作系统的界面术语会有所不同，但操作都相同。）

1. 双击任务栏右端的[安全删除硬件]图标。



2. 选择[USB Mass Storage Device]并单击[停止]。

3. 确认已选择[USB Mass Storage Device]，单击[确定]。

4. 单击[关闭]。

5. 卸下USB连接线。

要点

- 如果未进行停用连接的操作即断开USB连接，可能显示“不安全的设备删除”画面。
- 请勿在图像传输期间断开USB连接线。检查图像传输是否完成并确保在拔下USB连接线之前停止连接。

DL-10的详细说明

启动/退出DL-10

启动

DL-10已经随DC Software一起安装。

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上时自动启动该软件，并开始从照相机下载图像。

退出

要退出DL-10，请按以下步骤之一操作。

- 单击DL-10窗口上的[MENU]按钮，从显示的菜单上选择[退出]（请参阅“DL10 窗口”）。
- 右击任务栏上的DL-10图标，从显示的菜单上选择[退出]。

重新启动

要在退出DL-10后重新启动，请按以下步骤操作。

- 从[开始]菜单，先选择[所有程序]或[程序]，然后选择[DC Software]，最后选择[DL-10]。



注

DL-10并非网络兼容。作为单独的应用程序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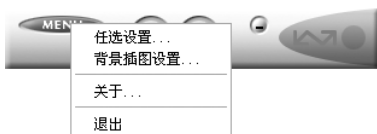
DL10 窗口

一旦启动DL-10，电脑画面上出现以下DL-10窗口。



1 [MENU]按钮

单击此按钮出现以下菜单。



[任选设置]

指定下载所有图像时图像的存储位置和存储图像后或按[应用程序]按钮时所启动的应用程序。(☞P.17)

[背景插图设置]

改变DL-10窗口的背景设计。(☞P.20)

[关于]

显示DL-10的版本。

[退出]

结束DL-10。

2 [保存]按钮

单击此按钮从照相机下载图像。



注

如果[等待连接中...请按[ADJ.]按钮进行直接打印。]信息出现在照相机的图像显示屏上，请勿单击[保存]按钮。

3 [应用程序]按钮

启动登录在[任选设置]中的应用程序。

4 [最小化]按钮

将窗口最小化并在Windows的任务栏上显示其图标。如果单击此图标，窗口将重新显示。

5 指示器

如果照相机通过USB连接线连接，“指示器”点亮。点亮时，如果将鼠标对准“指示器”，出现[照相机连接中]。照相机未连接时，“指示器”呈灰色，即使将鼠标对准它，也不出现[照相机连接中]。

[任选设置]的使用方法

如果单击DL-10窗口的[MENU]按钮并从显示的菜单中选择[任选设置]，出现[任选设置]对话框。

注

如果已安装了Caplio Software，卸载Caplio Software时RICOH Gate La [任选设置]的设定可能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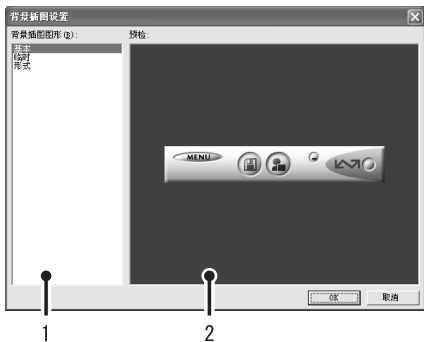
项目	说明	初始值
1 [USB连接时, 进行自动保存]	选择此复选框后, 当照相机和电脑通过USB连接线连接时, 图像自动下载并保存在电脑中。 如果不选择此复选框, 则当照相机和电脑通过USB连接线连接时, 图像不会自动下载。请启动DL-10并单击[保存]按钮下载。	自动存储
2 [终点文件夹]	指定保存图像的文件夹。事先指定为[我的文档]内的[Digital Camera]文件夹。如果要变更, 单击[浏览]按钮显示对话框, 然后指定文件夹。	_____

项目	说明	初始值
3 [建立文件夹]	<p>指定建立文件夹的方法。 [没有创建] 下载的图像全部存储在项目“2 [终点文件夹]”中指定的文件夹内。 [每次摄影的日期] 以图像的拍摄日期为名建立新的文件夹，同一日拍摄的图像保存在相同的文件夹内。 例) 2008年9月1日拍摄的图像： [20080901]文件夹 [每次保存的时间] 每次建立新的文件夹保存图像。如果在一天中保存多次，则每次建立新的文件夹。 文件夹名称的格式为“保存日期+下划线+3位数编号”。 例) 2008年9月1日保存两次： [20080901_001]文件夹、 [20080901_002]文件夹</p>	每一个摄影日期建立新的文件夹
4 [相同的图像将不被保存]	<p>选择此复选框后，一旦下载到电脑的图像不会再次下载。此复选框仅在[建立文件夹]设为[没有创建]或[每次摄影的日期]时可以选择。 为确保此功能的正常工作，请正确设定照相机的日期和时间。 不选择此复选框时，先前下载的图像将被再次下载。 * 如果您以前使用Caplio Software，则即使选择DL-10 [任选设置]的[相同的图像将不被保存]复选框，使用RICOH Gate La下载过的遗留在SD记忆卡中的图像仍将被再次下载。</p>	相同图像将不被保存

项目	说明	初始值
5 [应用软件设置]	保存下载的图像后启动应用程序时，在此指定应用程序名称。请单击[浏览]按钮，并在显示的对话框中选择应用程序。	_____
6 [保存并启动应用软件]	选择此复选框时，存储图像后启动上面指定的应用程序。 不选择此复选框时，不启动应用程序。	启动应用程序
7 [照相机的IP地址]	不适用于本机型，但可用于其他型号的理光数码照相机。有关详情，请参阅照相机附带的文档。	0.0.0.0

[背景插图设置]的使用方法

可以从3种画面中选择DL-10窗口的背景画面。
如果单击DL-10窗口的[MENU]按钮并从显示的菜单中选择[背景插图设置]，出现[背景插图设置]对话框。



1 [背景插图图形]

从3种画面种类中选择希望使用的画面。



2 [预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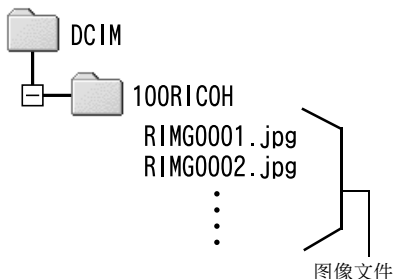
可以预览在[背景插图图形]中选择的画面。

从SD记忆卡下载图像

可以通过PC卡插槽或卡片阅读器从SD记忆卡下载图像到电脑。

SD记忆卡内的图像

存储在SD记忆卡中的图像位于如图所示的位置。



注

如果您将照相机或卡片阅读器连接到电脑，然后在电脑上直接显示、编辑或保存SD记忆卡图像，则您将无法再在照相机上播放它们。显示、编辑或保存图像前，请将其下载到电脑上。



要点

- 根据PC卡插槽或卡片阅读器的类型，在使用SD记忆卡时可能需要记忆卡适配器。如果SD记忆卡可以在PC卡插槽上使用，则不需要记忆卡适配器。
- 请使用与您的电脑操作系统兼容且符合SD记忆卡尺寸的卡片阅读器。



用语说明

卡片阅读器

这是连接到电脑上用于读取卡片内容的一种装置。除记忆卡转换器类型以外，还有可以直接装入SD记忆卡的卡片阅读器。

第2章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 (Macintosh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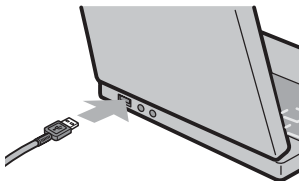
本章说明将静止图像与动画下载到电脑的方法 (Macinto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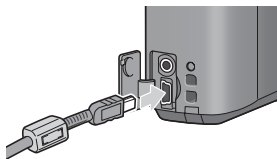
包括在光盘中的软件不能用于Macintosh。

连接照相机和电脑并下载图像

1. 确认照相机电源关闭。
2. 将附带的USB连接线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上。



3. 将USB连接线连接到照相机的USB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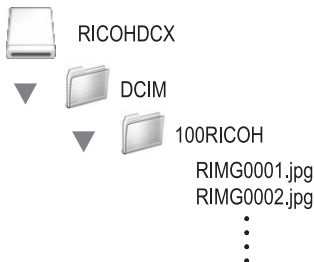


照相机开启。

电脑自动读取必要的文件，以将照相机识别为驱动器。
在此预备步骤之后，照相机作为驱动器显示于桌面。

4. 从显示的驱动器上，复制文件到想要的位置。

下图显示驱动器中的文件夹配置。



在驱动器名称[RICOHDCI]下会显示内置存储器的内容。

注

- 您无法从本照相机将图像下载到运行Mac OS 8.6的Macintosh电脑上。
- 请勿在图像传输期间关闭照相机或断开USB连接线。否则文件无法正确写入。
- 请勿用电脑对SD记忆卡或内置存储器格式化。请用照相机对SD记忆卡或内置存储器格式化。
- 请务必在移除USB连接线之前停止连接。
- 无法将数据写入照相机的内置存储器中。
- 一台电脑只能连接一台理光数码相机。请勿同时在一台电脑上连接多台理光数码相机。

要点

- 从照相机下载图像时，请在照相机中装入具有足够电量的电池。
- 如果目的地已存在具有相同名称的文件，则将其改写。如果不希望将该文件改写，则重新命名该文件或将图像传输至另一文件夹。
- 插入SD记忆卡时，显示卡中文件。否则，显示内置存储器的文件。

从电脑断开与照相机的连接

1. 将显示的驱动器或卷标拖放至[废纸篓]图标。

提示您输入管理员密码的画面出现时，请输入密码。

也可以单击Mac OS 9 [其它]菜单或Mac OS X [文件]菜单中的[退出]取消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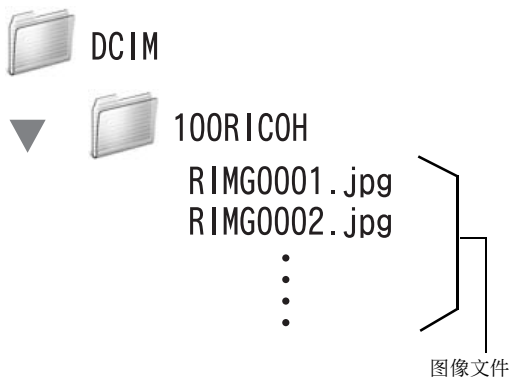
2. 卸下USB连接线。

从SD记忆卡下载图像

可以通过PC卡插槽或卡片阅读器从SD记忆卡下载图像到电脑。

SD记忆卡内的图像

存储在SD记忆卡中的图像位于如图所示的位置。



注

如果您将照相机或卡片阅读器连接到电脑，然后在电脑上直接显示、编辑或保存SD记忆卡图像，则您将无法再在照相机上播放它们。显示、编辑或保存图像前，请将其下载到电脑上。

要点

- 根据PC卡插槽或卡片阅读器的类型，在使用SD记忆卡时可能需要记忆卡适配器。如果SD记忆卡可以在PC卡插槽上使用，则不需要记忆卡适配器。
- 请使用与您的电脑操作系统兼容且符合SD记忆卡尺寸的卡片阅读器。



附录

故障诊断

故障现象1 无法下载图像

措施1

如果通过USB集线器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照相机可能无法被正确识别。

请按以下步骤变更USB端口。

- 直接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的USB端口。
- 如果有数个集线器，更换到另一个集线器上。

如果使用非USB集线器，请通过USB集线器连接。

措施2

照相机中的电池用尽了。

从照相机下载图像之前，请在照相机中装入具有足够电量的电池。

措施3

电脑硬盘上的剩余空间可能不够。

检查硬盘是否有运行Windows的足够空间，下载图像文件的驱动器是否有与插入照相机的SD记忆卡相同或更大的容量。

故障现象2 即使在DL-10的[任选设置]中选择[相同的图像将不被保存]，相同图像仍被下载到电脑。

措施

可能是照相机的时钟设定不准确，或照相机的时钟信息被重设。

要使[相同的图像将不被保存]功能正常工作，必须正确设定照相机的时钟信息。请正确设定。

故障现象3 从照相机下载到电脑的图像被删除了。想从照相机重新下载相同的文件，但失败了。

措施

如果在DL-10 [任选设置]中选择[相同的图像将不被保存]，一旦下载到电脑的文件无法再次下载。在DL-10 [任选设置]中不选择[相同的图像将不被保存]。

故障现象4 图像从照相机下载到电脑时出现[保存失败。]。

措施

将照相机设定为回放模式，并确认对任何文件都不显示[文件无法显示]。如果显示[文件无法显示]，请将所有文件在电脑中进行备份后从SD记忆卡或内置存储器中删除。如果要將照相机中的文件备份，请使用市售的卡片阅读器或用附带的USB连接线连接照相机和电脑，将全部文件直接复制到电脑上。

从环境友好，到环境保护，再到环境管理

作为不可替代的地球上的一员，从环境友好，到环境保护，再到环境管理，理光一贯积极促进环境友好活动，也积极开展环境保护活动，以解决管理这一重大课题。

为减少数码相机给环境带来的负荷，理光也在尝试通过“降耗节能”以及“减少产品中影响环境的化学物质”来解决这一重大课题。



如果出现问题

首先参阅本手册中的“故障检修”（P.203）。如果仍不能解决问题，请与理光维修中心联系。

理光照相机服务中心／进口代理店	
广州利昊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州市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21楼 邮编：510030 电话：4007003828或95105931

关于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北美(美国)	电话：(免费热线)+1-800-458-4029
欧洲	英国、德国、法国和西班牙 电话：(免费热线)+800-1532-4865 其他国家 电话：+44-1489-564-764
亚洲	电话：+63-2-438-0090
中国	电话：021-5385-3786
工作时间：	上午9:00 - 下午5:00

株式会社理光
地址：日本东京都中央区银座8-13-1理光大楼
邮编：104-8222

企业产品标准编号：Q/TLN 0003-2008
产地：中国

2008年7月发行



* L 7 5 1 4 9 7 3 A *